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搜神记


eBOOK
网络资源 中国风

搜神记新序

搜神记，人家都知道他是中国小说界里一部名著。不过，人家误认他是文人编造的“神怪小说，”其实，他是一部古代的民间传说，是一部古代的神话。

我们要研究中国古代的民间传说及神话，除了楚辞，淮南子等几部书而外，就要说到他了。他中间所收的传说，有许多至今还流传在平民口上。例如“蚕神的故事，”（卷十四）如“盘瓠的故事，”（卷十四）“如颍项氏二子的故事，”（卷十六）如“细腰的故事：”（卷十八）或至今整个的流传于民间，或经过许多变化，而演成今日流行的传说。我们只要留心考察，就可以看得出。总之：他是古代民间传说的总汇，而有一部分是后来民间传说的根源。

搜神记的作者，是晋朝时候的干宝。不过，现在流传的二十卷本搜神记，并非干宝的原书，有后人增改的地方。这是民间传说常有的事。他的原文，也有许多，不是自己写出来的，是抄录他人的作品。这也是民间传说的通例。如四库目录提要说：“第六卷，第七卷，全抄续汉书五行志。”对于他很不满意。其实，当他民间传说看，抄不抄就不成问题。他全书中间，有几个故事，大同小异的，他也兼收并载。这尤可以看得出是民间故事的本色。如“丹阳道士谢非的故事，”（卷十九）和“魏郡张奋的故事，”（卷十八）和“安阳书生的故事，”（卷十八）三个是从一个演绎出来的。“古巢老姥的故事，”（卷二十）和“由拳老姬的故事，”（卷十三）两个也就是一样。“晋时吴兴人父子的故事，”（卷十八）和“北平田琰妻的故事，”（卷十八）两个妖怪：一冒充人父，一个冒充人夫，也是一样的结构。这几个故事，很可以做我们研究的数据，不但供我们的赏鉴。

当然，全部搜神记中，并不全是有价值的民间传说，而大部份却是好的。不幸为旧文学家当作谈神说怪的小说而屏弃，又不幸为新文学家当作文人编造的神怪小说而不屑一读。这真是冤枉了。

在搜神记以后，再有一部后搜神记，十卷，旧题为陶渊明撰。这当然是后人假托的。就说不假，也没有前搜神记好，所以我们没有注意的必要。

搜神记的作者，是干宝，可以说是真的。不过，今二十卷本搜神记，已非干宝的原文，这话也不错。但是我们现在当他是古代民间传说看，只知赏鉴作品，不必问作者；那么，作者的问题，就不成问题了。

这本搜神记，是根据崇文书局百子全书本而加标点的。除了加标点而外，绝没有删削，便是卷数，也照旧分为二十卷，以存他本来的面目。

搜神记原序

晋散骑常侍新蔡干宝令升撰虽考先志于载籍，收遗逸于当时，盖非一耳一目之所亲闻睹也，又安敢谓无失实者哉。

卫朔失国，二传互其所闻，吕望事周，子长存其两说。若此比类，往

往有焉。从此观之，闻见之难，由来尚矣。夫书赴告之定辞，据国史之方册，犹尚若此；况仰述千载之前，记殊俗之表，缀片言于残阙，访行事于故老，将使事不二迹，言无异途，然后为信者，固亦前史之所病；然而国家不废传记之官，学士不绝诵览之业，岂不以其所失者小，所存者大乎。今之所集，设有承于前载者，则非余之罪也。若使采访近世之事，苟有虚错，愿与先贤前儒，分其讥谤。及其著述，亦足以发明神道之不诬也。群言百家，不可胜览；耳目所受，不可胜载。亦粗取足以演八略之旨，成其微说而已。幸将来好事之士，录其根体，有以游心，寓目，而无尤焉。

搜神记卷一

神农以赭鞭鞭百草，尽知其平毒寒温之性，臭味所主，以播百谷，故天下号神农也。

赤松子者，神农时雨师也，服冰玉散，以教神农，能入火不烧。至昆仑山，常入西王母石室中，随风雨上下。炎帝少女追之，亦得仙，俱去。至高辛时，复为雨师，游人间。今之雨师本是焉。

赤将子鬻者，黄帝时人也。不食五谷，而啖百草华。至尧时，为木工。能随风雨上下。

时于市门中卖缴，故亦谓之缴父。

宁封子，黄帝时人也。世传为黄帝陶正，有异人过之，为其掌火。能出五色烟。久则以教封子，封子积火自烧，而随烟气上下。视其灰烬，犹有其骨。时人共葬之宁北山中。故谓之宁封子。

偃佺者，槐山采药父也。好食松实。形体生毛，长七寸。两目更方。能飞行逐走马。以松子遗尧，尧不暇服。松者，简松也。时受服者，皆三百岁。

彭祖者，殷时大夫也。姓钱，名铿。帝颛顼之孙，陆终氏之中子。历夏而至商末，号七百岁。常食桂芝。历阳有彭祖仙室。前世云：祷请风雨，莫不辄应。常有两虎在祠左右。今日祠之讫地，则有两虎迹。

师门者，啸父弟子也。能使火。食桃葩。为孔甲龙师。孔甲不能修其心意，杀而埋之外野。一旦，风雨迎之。山木皆燔。孔甲祠而祷之，未还而死。

前周葛由，蜀羌人也。周成王时，好刻木作羊卖之。一旦，乘木羊入蜀中，蜀中王侯贵人追之，上绥山绥山多桃，在峨眉山西南，高无极也。随之者不复还，皆得仙道。故里谚曰：“得绥山一桃，虽不能仙，亦足以豪。”山下立祠数十处。

崔文子者，泰山人也。学仙于王子乔。子乔化为白蜺，而持药与文子。文子惊怪，引戈击蜺，中之，因堕其药。俯而视之，王子乔之尸也。置之室中，覆以敝筐。须臾，化为大鸟。开而视之，翻然飞去。

冠先，宋人也。钓鱼为业。居睢水旁，百余年，得鱼，或放，或卖，或自食之。常冠带，好种荔，食其葩实焉。宋景公问其道，不告，即杀之。后数十年，踞宋城门上，鼓琴，数十日乃去。宋人家奉祠之。

琴高，赵人也。能鼓琴。为宋康王舍人。行涓彭之术，浮游冀州、涿郡间二百余年。后辞入涿水中，取龙子，与诸弟子期之。曰：“明日皆洁斋候。”于水旁设祠屋。果乘赤鲤鱼出，来坐祠中。且有万人观之。留一月，乃复入水去。

陶安公者，六安铸冶师也。数行火。火一朝散上，紫色冲天。公伏冶下求哀。须臾。朱雀止冶上，曰：“安公！安公！冶与天通。七月七日，迎汝以赤龙。”至时，安公骑之，从东南去。城邑数万人，豫祖安送之，皆辞诀。

有人入焦山七年，老君与之木钻，使穿一盘石，石厚五尺，曰：“此石穿；当得道。”积四十年，石穿，遂得神仙丹诀。

鲁少千者，山阳人也。汉文帝尝微服怀金过之，欲问其道。少千拄金杖，执象牙扇，出应门。

淮南王安，好道术。设厨宰以候宾客。正月上旬，有八老公诣门求见。门吏曰王，王使吏自以意难之，曰：“吾王好长生，先生无驻衰之术，未敢以闻。”公知不见，乃更形为八童子，色如桃花。王便见之，盛礼设乐，以享八公。援琴而弦，歌曰：“明明上天，照四海兮。知我好道，公来下兮。公将与余，生羽毛兮。升腾青云，蹈梁甫兮。观见三光，遇北斗兮。驱乘风云，使玉女兮。”今所谓淮南操是也。

刘根，字君安。京兆长安人也。汉成帝时，入嵩山学道。遇异人授以秘诀，遂得仙。能召鬼。颍川太守史祈以为妖，遣人召根，欲戮之。至府，语曰：“君能使人见鬼，可使形见。不者，加戮。”根曰：“甚易。”借府君前笔砚书符，因以叩几；须臾，忽见五六鬼，缚二囚于祈前。祈熟视，乃父母也。向根叩头曰：“小儿无状，分当万死。”叱祈曰：“汝子孙不能光荣先祖，何得罪神仙，乃累亲如此。”祈哀惊悲泣，顿首请罪。根默然忽去，不知所之。

汉明帝时，尚书郎河东王乔，为邺令。乔有神术，每月朔，尝自县诣台。帝怪其来数，而不见车骑；密令太史候望之。言其临至时，辄有双凫，从东南飞来。因伏伺，见凫，举罗张之，但得一双。使尚书识视，四年中所赐尚书官属履也。

蓊子训，不知所从来。东汉时，到洛阳见公卿，数十处，皆持斗酒片脯候之。曰：“远来无所有，示致微意。”坐上数百人，饮啖终日不尽。去后，皆见白云起，从旦至暮。时有百岁公说：小儿时见训卖药会稽市，颜色如此。训不乐住洛，遂遁去。正始中，有人于长安东霸城，见与一老公共摩挲铜人，相谓曰：“适见铸此，已近五百岁矣。”见者呼之曰：“蓊先生小住。”并行应之。视若迟徐，而走马不及。

汉阴生者，长安渭桥下乞小儿也。常于市中丐，市中厌苦，以粪洒之。旋复在市中乞，衣不见污如故。长吏知之，械收系，着桎梏，而续在市乞。又械欲杀之，乃去。洒之者家，屋室自坏，杀十数人。长安中谣言曰：“见乞儿与美酒，以免破屋之咎。”谷城乡平常生，不如何所人也。数死而复生。时人为不然。后大水出，所害非一，而平辄在缺门山上大呼言：平常生在此。云复雨，水五日必止。止，则上山求祠之。但见平衣杖革带。后数十年，复为华阴市门卒。

左慈，字符放，庐江人也。少有神通。尝在曹公座，公笑顾众宾曰：“今日高会，珍羞略备。所少者，吴松江鲈鱼为脍。”放曰：“此易得耳。”因求

铜盘贮水，以竹竿饵钓于盘中，须臾，引一鲈鱼出。公大拊掌，会者皆惊。公曰：“一鱼不周坐客，得两为佳。”放乃复饵钓之。须臾，引出，皆三尺余，生鲜可爱。公便自前脍之，周赐座席。公曰：“今既得鲈，恨无蜀中生姜耳。”放曰：“亦可得也。”公恐其近道买，因曰：“吾昔使人至蜀买锦，可敕人告吾使；使增市二端。”人去，须臾还，得生姜。又云：“于锦肆下见公使，已敕增市二端。”后经岁余，公使还，果增二端。问之，云：“昔某月某日，见人于肆下，以公敕敕之。”后公出近郊，士人从者百数，放乃赆酒一罍，脯一片，手自倾罍，行酒百官，百官莫不醉饱。公怪，使寻其故。行视沽酒家，昨悉亡其酒脯矣。公怒，阴欲杀放。放在公座，将收之，却入壁中，霍然不见。乃募取之。或见于市，欲捕之，而市人皆放同形，莫知谁是。后人遇放于阳城山头，因复逐之。遂走入羊群。公知不可得，乃令就羊中告之，曰：“曹公不复相杀，本试君术耳。今既验，但欲与相见。”忽有一老羝，屈前两膝，人立而言曰：“遽如许。”人即云：“此羊是。”竞往赴之。而群羊数百，皆变为羝，并屈前膝，人立，云：“遽如许。”于是遂莫知所取焉。老子曰：“吾之所以为大患者，以吾有身也；及吾无身，吾有何患哉。”若老子之俦，可谓能无身矣。岂不远哉也。

孙策欲渡江袭许，与于吉俱行、时大旱。所在熇厉，策催诸将士，使速引船，或身自早出督切。见将吏多在吉许。策因此激怒，言：“我为不如吉耶？而先趋附之。”便使收吉至，呵问之曰：“天旱不雨，道路艰涩，不时得过。故自早出，而卿不同忧戚，安坐船中，作鬼物态，败吾部伍。今当相除。”令人缚置地上暴之，使请雨若能感天，日中雨者，当原赦；不尔，行诛。俄而云气上蒸，肤寸而合；比至日中，大雨总至，溪涧盈溢。将士喜悦，以为吉必见原，并往庆慰。策遂杀之。将士哀惜，藏其尸。天夜，忽更兴云覆之。明旦往视，不知所在。策既杀吉，每独坐，彷彿见吉在左右。意深恶之，颇有失常。后治疮方差，而引镜自照，见吉在镜中，顾而弗见。如是再三。扑镜大叫，疮皆崩裂，须臾而死。（吉，琅琊人，道士。）介琰者，不知何许人也。住建安方山，从其师白羊公杜受玄一无为之道。能变化隐形。

尝往来东海，暂过秣陵，与吴主相闻。吴主留琰，乃为琰架宫庙，一日之中，数遣人往问起居。琰或为童子，或为老翁，无所食啖，不受饷遗。吴主欲学其术，琰以吴主多内御，积月不教。吴主怒，敕缚琰，着甲士引弩射之。弩发，而绳缚犹存不知琰之所之。

吴时有徐光者，尝行术于市里：从人乞瓜，其主勿与，便从索瓣，杖地种之；俄而瓜生，蔓延，生花，成实；乃取食之，因赐观者。鬻者反视所出卖，皆亡耗矣。凡言水旱甚验。过大将军孙綝门，褰衣而趋，左右垂践。或问其故。答曰：“流血臭腥不可耐。”綝闻恶而杀之。斩其首，无血。及綝废幼帝，更立景帝，将拜陵，上车，有大风荡綝车，车为之倾。见光在松树上拊手指嗤笑之，綝问侍从，皆不见者。俄而景帝诛綝。

葛玄，宅孝先，从左元放受九丹液仙经。与客对食，言及变化之事，客曰：“事毕，先生作一事特戏者。”玄曰：“君得无即欲有所见乎？”乃嗽口中饭，尽变大蜂数百，皆集客身，亦不螫人。久之，玄乃张口，蜂皆飞入，玄嚼食之，是故饭也。又指虾蟆及诸行虫燕雀之属，使舞，应节如人。冬为客设生瓜枣，夏致冰雪。又以数十钱使人散投井中，玄以一器于井上呼之，钱一一飞从井出。为客设酒，无人传杯，杯自至前，如或不尽，杯不去也。尝与吴主坐楼上，见作请雨土人，帝曰：“百姓思雨，宁可得乎？”玄曰：“雨

易得耳！”乃书符着社中，顷刻间，天地晦冥，大雨流淹。帝曰：“水中有鱼乎？”玄复书符掷水中，须臾，有大鱼数百头。使人治之。

吴猛，濮阳人。仕吴，为西安令，因家分宁。性至孝。遇至人丁义，授以神方；又得秘法神符，道术大行。尝见大风，书符掷屋上，有青乌衔去。风即止。或问其故。曰：“南湖有舟，遇此风，道士求救。”验之果然。西安令于庆死，已三日，猛曰：“数未尽，当诉之于天。”遂卧尸旁，数日，与令俱起。后将弟子回豫章，江水大急，人不得渡；猛乃以手中白羽扇画江水，横流，遂成陆路，徐行而过，过讫，水复。观者骇异。尝守浔阳，参军周家有狂风暴起，猛即书符掷屋上，须臾风静。

园客者，济阴人也。貌美，邑人多欲妻之，客终不娶。尝种五色香草，积数十年，服食其实。忽有五色神蛾，止香草之上，客收而荐之以布，生桑蚕焉。至蚕时，有神女夜至，助客养蚕，亦以香草食蚕。得茧百二十头，大如瓮，每一茧缲六七日乃尽。缲讫，女与客俱仙去，莫知所如。

汉，董永，千乘人。少偏孤，与父居肆，力田亩，鹿车载自随。父亡，无以葬，乃自卖为奴，以供丧事。主人知其贤，与钱一万，遣之。永行，三年丧毕，欲还主人，供其奴职。

道逢一妇人曰：“愿为子妻。”遂与之俱。主人谓永曰：“以钱与君矣。”永曰：“蒙君之惠，父丧收藏，永虽小人，必欲服勤致力，以报厚德。”主曰：“妇人何能？”永曰：“能织。”主曰：“必尔者，但令君妇为我织缣百疋。”于是永妻为主人家织，十日而毕。女出门，谓永曰：“我，天之织女也。缘君至孝，天帝令我助君偿债耳。”语毕，凌空而去而去，不知所在。

初，钩弋夫人有罪，以谴死，既殡，尸不臭，而香闻十余里。因葬云陵，上哀悼之。又疑其非常人，乃发冢开视，棺空无尸，惟双履存一云。昭帝即位，改葬之，棺空无尸，独丝履存焉。

汉时有杜兰香者，自称南康人氏。以建业四年春，数诣张传。传年十七，望见其车在门外，婢通言：“阿母所生，遗授配君，可不敬从？”传，先名改硕，硕呼女前，视，可十六七，说事邈然久远。有婢子二人：大者萱支，小者松支。钿车青牛上，饮食皆备。作诗曰：“阿母处灵岳，时游云霄际。众女侍羽仪，不出墉宫外。飘轮送我来，岂复耻尘秽。从我与福俱，嫌我与祸会。”至其年八月旦，复来，作诗曰：“逍遥云汉间，呼吸发九嶷。流汝不稽路，弱水何不之。”出薯 子三枚，大如鸡子，云：“食此，令君不畏风波，辟寒温。”硕食二枚，欲留一，不肯，令硕食尽。言：“本为君作妻，情无旷远，以年命未合，且小乖，大岁东方卯，当还求君。”兰香降时，硕问祷告何如。香曰：“消魔自可愈疾，淫祀无益。”香以药为消魔。

魏济北郡从事掾弦超，字义起，以嘉平中夜独宿，梦有神女来从之。自称：“天上玉女，东郡人，姓成公，字知琼，早失父母，天帝哀其孤苦，遣令下嫁从夫。”超当其梦也，精爽感悟，嘉其美异，非常人之容，觉寤欤想，若存若亡，如此三四夕。一旦，显然来游，驾輜軿车，从八婢，服绫罗绮绣之衣，姿颜容体，状若飞仙，自言年七十，视之如十五六女。车上有壶榼，青白琉璃五具。食啖奇异，饌具醴酒，与超共饮食。谓超曰：“我，天上玉女，见遣下嫁，故来从君，不谓君德。宿时感运，宜为夫妇。不能有益，亦不能为损。然往来常可得驾轻车，乘肥马，饮食常可得远味，异膳，缯素常可得充用不乏。然我神人，不为君生子，亦无妒忌之性，不害君婚姻之义。遂为夫妇。”赠诗一篇，其文曰：“飘浮勃逢敖，曹云石滋芝。一英不须润，

至德与时期。神仙岂虚感，应运来相之。纳我荣五族，逆我致祸菑。”此其诗之大较，其文二百余言，不能尽录。兼注易七卷，有卦，有象，以彖为属。故其文言既有义理，又可以占吉凶，犹扬子之太玄，薛氏之中经也。超皆能通其旨意，用之占候，作夫妇经。七八年，父母为超娶妇之后，分日而燕，分夕而寝，夜来晨去，倏忽若飞，唯超见之，他人不见。虽居闇室，辄闻人声，常见踪迹，然不睹其形。后人怪问，漏泄其事；玉女遂求去。云：“我，神人也。虽与君交，不愿人知，而君性疏漏，我今本末已露，不复与君通接。积年交结，恩义不轻；一旦分别，岂不怆恨？势不得不尔。各自努力！”又呼侍御下酒，饮啖，发簏，取织成裙衫两副遗超。又赠诗一首，把臂告辞，涕泣流离，肃然升车，去若飞迅。超忧感积日，殆至委顿。去后五年。超奉郡使至洛，到济北鱼山下，陌上西行，遥望曲道头有一马车，似知琼。驱驰至前，果是也。遂披帷相见，悲喜交切。控左援绥，同乘至洛。遂为室家，克复旧好。至太康中，犹在。但不日日往来，每于三月三日，五月五日，七月七日，九月九日旦，十五日辄下，往来经宿而去。张茂先为之作神女赋。

搜神记卷二

寿光侯者，汉章帝时人也。能劾百鬼众魅，令自缚见形。其乡人有妇为魅所病，侯为劾之，得大蛇数丈，死于门外，妇因以安。又有大树，树有精，人止其下者死，鸟过之亦坠。

侯劾之，树盛夏枯落，有大蛇，长七八丈，悬死树间。章帝闻之，征问。对曰：“有之。”帝曰：“殿下有怪，夜半后，常有数人，绛衣，披发，持火相随。岂能劾之？”侯曰：“此小怪，易消耳。”帝伪使三人为之。侯乃设法，三人登时仆地，无气。帝惊曰：“非魅也，朕相试耳。”即使解之。或云：“汉武帝时，殿下有怪常见，朱衣，披发，相随，持烛而走。帝谓刘凭曰：‘卿可除此否？’凭曰：‘可。’乃以青符掷之，见数鬼倾地。帝惊曰：‘以相试耳。’解之而苏。”樊英，隐于壶山。尝有暴风从西南起，英谓学者曰：“成都市火甚盛。”因含水嗽之。

乃命计其时日，后有从蜀来者，云：“是日大火，有云从东起，须臾大雨火遂灭。”闽中有徐登者，女子化为丈夫，与东阳赵曷，并善方术。时遭兵乱，相遇于溪，各矜其所能。登先禁溪水为不流，曷次禁杨柳为生稊。二人相视而笑。登年长，曷师事之。后登身故，曷东入长安，百姓未知，曷乃升茅屋，据鼎而爨。主人惊怪，曷笑而不应，屋亦不损。

赵曷尝临水求渡，船人不许。曷乃张帷盖，坐其中，长啸呼风，乱流而济。于是百姓敬服，从者如归。长安令恶其惑众，收杀之。民为立祠于永康，至今蚊蚋不能入。

徐登、赵曷，贵尚清俭，祀神以东流水，削桑皮以为脯。

陈节访诸神，东海君以织成青襦一领遗之。

宣城边洪，为广阳领校，母丧归家。韩友往投之，时日已暮，出告从者：“速装束，吾当夜去。”从者曰：“今日已暝，数十里草行，何急复去？”友曰：“此间血覆地，宁可复住。”苦留之，不得。其夜，洪欬发狂，绞杀两

子，并杀妇。又斫父婢二人，皆被创，因走亡，数日，乃于宅前林中得之，已自经死。

鞠道龙，善为幻术。尝云：“东海人黄公，善为幻，制蛇，御虎。常佩赤金刀。及衰老，饮酒过度。秦末，有白虎见于东海，诏遣黄公以赤刀往厌之；术既不行，遂为虎所杀。”谢绛，尝食客，以朱书符投井中，有一双鲤鱼跳出，即命作脍。一坐皆得遍。

晋永嘉中，有天竺胡人，来渡江南。其人有数术：能断舌复续，吐火。所在人士聚观。

将断时，先以舌吐示宾客，然后刀截，血流覆地，乃取置器中，传以示人，视之舌头，半舌犹在，既而还取含续之。坐有顷，坐人见舌则如故，不知其实断否。其续断，取绢布，与人各执一头，对剪中断之；已而取两断合视，绢布还连续，无异故体。时人多疑以为幻，阴乃试之，真断绢也。其吐火，先有药在器中，取火一片，与黍(食唐)合之，再三吹呼，已而张口，火满口中，因就蘸取以炊，则火也。又取书纸及绳缕之属，投火中，众共视之，见其烧蕪了尽；乃拨灰中，举而出之，故向物也。

扶南王范寻养虎于山，有犯罪者，投与虎，不噬，乃宥之。故山名大虫，亦名大灵。又养鳄鱼十头，若犯罪者，投与鳄鱼，不噬，乃赦之，无罪者皆不噬。故有鳄鱼池。又尝煮水令沸，以金指环投汤中，然后以手探汤：其直者，手不烂，有罪者，入汤即焦。

戚夫人侍儿贾佩兰，后出为扶风人段儒妻，说：“在宫内时，尝以弦管歌舞相欢娱，竟为妖服以趋良时。十月十五日，共入灵女庙，以豚黍乐神，吹笛，击筑，歌上灵之曲。既而相与连臂踏地为节，歌赤凤皇来，乃巫俗也。至七月七日，临百子池，作于阗乐，乐毕，以五色缕相羁，谓之‘相连绶。’八月四日，出雕房北户，竹下围棋。胜者，终年有福；负者，终年疾病。取丝缕，就北辰星求长命，乃免。九月，佩茱萸，食蓬饵，饮菊花酒，令人长命。菊花舒时，并采茎叶，杂黍米饷之，至来年九月九日始熟，就饮焉，故谓之‘菊花酒。’正月上辰，出池边盥濯，食蓬饵，以祓妖邪。三月上巳，张乐于流水。如此终岁焉。”汉武帝时，幸李夫人，夫人卒后，帝思念不已。方士齐人李少翁，言能致其神。乃夜施帷帐，明灯烛，而令帝居他帐遥望之。见美女居帐中，如李夫人之状，还幄坐而步，又不得就视。帝愈益悲感，为作诗曰：“是耶？非耶？立而望之，偏婀娜，何冉冉其来迟！”令乐府诸音家弦歌之。

汉北海营陵有道人，能令人与已死人相见。其同郡人妇死已数年，闻而往见之，曰：“愿令我一见亡妇，死不恨矣。”道人曰：“卿可往见之。若闻鼓声，即出，勿留。”乃语其相见之术。俄而得见之；于是与妇言语，悲喜恩情如生。良久，闻鼓声，恨恨不能得住，当出户时，忽掩其衣裾户间，掣绝而去。至后岁余，此人身亡。家葬之，开冢，见妇棺盖下有衣裾。

吴孙休有疾，求覘视者，得一人，欲试之。乃杀鹅而埋于苑中，架小屋，施床几，以妇人屐履服物着其上。使覘视之，告曰：“若能说此冢中鬼妇人形状者，当加厚赏，而即信矣。”竟日无言。帝推问之急，乃曰：“实不见有鬼，但见一白头鹅立墓上，所以不即白之。疑是鬼神变化作此相，当候其真形而定。不复移易，不知何故，敢以实上。”吴孙峻杀朱主，埋于石子冈。归命即位，将欲改葬之，冢墓相亚，不可识别。而宫人颇识主亡时所着衣服，乃使两巫各住一处，以伺其灵，使察鉴之，不得相近。久时，二人俱

白见一女人，年可三十余，上着青锦束头，紫白袷裳，丹绋丝履，从石子冈上半冈，而以手抑膝长太息，小住须臾，更进一冢上，便止，徘徊良久，奄然不见。二人之言，不谋而合。于是开冢，衣服如之。

夏侯弘自云见鬼，与其言语。镇西谢尚所乘马忽死，忧恼甚至。谢曰：“卿若能令此马生者，卿真为见鬼也。”弘去良久，还曰：“庙神乐君马，故取之。今当活。”尚对死马坐，须臾，马忽自门外走还，至马尸间，便灭，应时能动，起行。谢曰：“我无嗣，是我一身之罚。”弘经时无所告。曰：“顷所见，小鬼耳，必不能辨此源由。”后忽逢一鬼，乘新车，从十许人，着青丝布袍。弘前提牛鼻，车中人谓弘曰：“何以见阻？”弘曰：“欲有所问。镇西将军谢尚无儿。此君风流令望，不可使之绝祀。”车中人动容曰：“君所道正是仆儿。年少时，与家中婢通誓约不再婚，而违约；今此婢死，在天诉之，是故无儿。”弘具以告。谢曰：“吾少时诚有此事。”弘于江陵，见一大鬼，提矛戟，有随从小鬼数人。弘畏惧，下路避之。大鬼过后，捉得一小鬼，问：“此何物？”曰：“杀人以此矛戟，若中心腹者，无不辄死。”弘曰：“治此病有方否？”鬼曰：“以乌鸡薄之，即差。”弘曰：“今欲何行？”鬼曰：“当至荆、扬二州尔。”时比日行心腹病，无有不死者，弘乃教人杀乌鸡以薄之，十不失八九。今治中恶辄用乌鸡薄之者，弘之由也。

搜神记卷三

汉永平中，会稽钟离意，字子阿，为鲁相。到官，出私钱万三千文，付户曹孔诉，修夫子车。身入庙，拭几席剑履。男子张伯除堂下草，土中得玉璧七枚，伯怀其一，以六枚白意。意令主簿安置几前，孔子教授堂下床首有悬瓮，意召孔诉问：“此何瓮也？”对曰：“夫子瓮也。背有丹书，人莫敢发也。”意曰：“夫子，圣人。所以遗瓮，欲以悬示后贤。”因发之。中得素书，文曰：“后世修吾书，董仲舒。护吾车拭吾履，发吾笥，会稽钟离意。璧有七，张伯藏其一。意即召问：“璧有七，何藏一耶？”伯叩头出之。

段医，字符章，广汉新都人也。习易经，明风角。有一生来学。积年，自谓略究要术，辞归乡里。医为合膏药，并以筒书封于筒中，告生曰：“有急，发视之。”生到葭萌，与吏争度津。吏挝破从者头。生开筒得书，言：“到葭萌，与吏斗，头破者，以此膏裹之。”生用其言，创者即愈。

右扶风臧仲英，为侍御史。家人作食，设案，有不清尘土投污之。炊临熟，不知釜处。

兵弩自行。火从筐篋中起，衣物尽烧，而筐篋故完。妇女婢使，一旦尽失其镜；数日，从堂下掷庭中，有人声言：“还汝镜。”女孙年三四岁，亡之，求，不知处；两三日，乃于圃中粪下啼。若此非一。汝南许季山者，素善卜卦，卜之，曰：“家当有老青狗物、内中侍御者名益喜，与共为之。诚欲绝，杀此狗，遣益喜归乡里。”仲英从之，怪遂绝。后徙为太尉长史，迁鲁相。

太尉乔玄，字公祖，梁国人也。初为司徒长史，五月末，于中门卧，夜半后，见东壁正白，如开门明。呼问左右。左右莫见。因起自往手扪摸之，

壁自如故。还床，复见。心大怖恐。其友应劭，适往候之，语次相告。劭曰：“乡人有董彦兴者，即许季山外孙也。其探赜索隐，穷神知化，虽眚孟，京房，无以过也。然天性褊狭，羞于卜，筮者间来候师。”王叔茂谓往迎之。须臾，便与俱来。公祖虚礼盛饌，下席行觞。彦兴自陈：“下土诸生，无他异分。币重言甘，诚有踧踖。颇能别者，愿得从事。”公祖辞让再三，尔乃听之，曰：“府君当有怪，白光如门明者。然不为害也。六月上旬，鸡鸣时，闻南家哭，即吉。到秋节，迁北行，郡以金为名。位至将军三公。”公祖曰：“怪异如此，救族不暇，何能致望于所不图？此相饶耳。”至六月九日，未明。太尉杨秉暴薨。七月七日，拜钜鹿太守。“钜”边有金。

后为“度辽将军，”历登三事。

管辂，字公明，平原人也。善易卜。安平太守东莱王基，字伯舆，家数有怪，使辂筮之。卦成，辂曰：“君之卦，当有贱妇人，生一男，墮地，便走入灶中死。又，床上当有一大蛇，衔笔，大小共视，须臾便去。又，乌来入室中，与燕共斗，燕死，乌去。有此三卦。”基大惊曰：“精义之致，乃至于此，幸为占其吉凶。”辂曰：“非有他祸，直客（一作官。）舍久远，魑魅罔两，共为怪耳。儿生便走，非能自走，直宋无忌之妖将其入灶也。

大蛇衔笔者，直老书佐耳。乌与燕斗者，直老铃下耳。夫神明之正，非妖能害也。万物之变，非道所止也。久远之浮精，必能之定数也。今卦中见象，而不见其凶，故知假托之数，非妖咎之征，自无所忧也。昔高宗之鼎，非雉所雉；太戊之阶，非桑所生。然而野鸟一雉，武丁为高宗；桑谷暂生，太戊以兴焉。知三事不为吉祥，愿府君安身养德，从容光大，勿以神奸，污累天真。”后卒无他。迁安南督军后，辂乡里乃太原，问辂：“君往者为王府君论怪云：‘老书佐为蛇，老铃下为乌，’此本皆人。何化之微贱乎？为见于爻象出君意乎？”辂言：“苟非性与天道，何由背爻象而任心胸者乎？夫万物之化，无有常形；人之变异，无有定体。或大为小，或小为大，固无优劣。万物之化，一例之道也。是以夏鲧天子之父，赵王如意，汉高之子，而鲧为黄熊，意为苍狗，斯亦至尊之位，而为黔喙之类也。况蛇者协辰巳之位，乌者栖太阳之精，此乃腾黑之明象，白日之流景。如书佐、铃下，各以微躯，化为蛇乌，不亦过乎。”管辂至平原，见颜超貌主夭亡。颜父乃求辂延命。辂曰：“子归，觅清酒鹿脯一斤，卯日，刈麦地南大桑树下，有二人围位，次但酌酒置脯，饮尽更斟，以尽为度。若问汝，汝但拜之，勿言。必合有人救汝。”颜依言而往，果见二人围碁，频置脯，斟酒于前。其人贪戏，但饮酒食脯。不顾数巡，北边坐者忽见颜在，叱曰：“何故在此？”颜惟拜之。南面坐者语曰：“适来饮他酒脯，宁无情乎？”北坐者曰：“文书已定。”南坐者曰：“借文书看之。”见超寿止可十九岁，乃取笔挑上语曰：“救汝至九十年活。”颜拜而回。管语颜曰：“大助子，且喜得增寿。北边坐人是北斗，南边坐人是南斗。南斗注生，北斗主死。凡人受胎，皆从南斗过北斗；所有祈求，皆向北斗。”信都令家妇女惊恐，更互疾的。使辂筮之。辂曰：“君北堂西头有两死男子：一男持矛，一男持弓箭。头在壁内，脚在壁外。持矛者主刺头，故头重痛不得举也；持弓箭者主射胸腹，故心中悬痛不得饮食也。昼则浮游，夜来病人，故使惊恐也。”于是掘其室中，入地八尺，果得二棺：一棺中有矛；一棺中有角弓及箭，箭久远，木皆消烂，但有铁及角完耳。

乃徙骸骨去城二十里埋之，无复疾病。

利漕民郭恩，字义博，兄弟三人，皆得蹉疾。使辂筮其所由。辂曰：“卦

中有君本墓，墓中有女鬼，非君伯母，当叔母也。昔饥荒之世，当有利其数升米者，排着井中，嘖嘖有声，推一大石下，破其头，孤魂冤痛，自诉于天耳。”淳于智，字叔平，济北庐人也。性深沈，有思义。少为书生，能易筮，善厌胜之术。高平刘柔，夜卧，鼠啮其左手中指，意甚恶之。以问智。智为筮之，曰：“鼠本欲杀君而不能，当为使其反死。”乃以朱书手腕横文后三寸，为田字，可方一寸二分，使夜露手以卧。

有大鼠伏死于前。

上党鲍瑗家多丧病贫苦，淳于智卜之，曰：“君居宅不利，故令君困尔。君舍东北有大桑树。君径至市，入门数十步，当有一人卖新鞭者，便就买还，以悬此树。三年，当暴得财。”瑗承言诣市，果得马鞭悬之。三年，浚井，得钱数十万，铜铁器复二万余，于是业用既展，病者亦无恙。

谯人夏侯藻，母病困，将诣智卜，忽有一狐当门向之嗥叫。藻大愕惧。遂驰诣智。智曰：“其祸甚急。君速归，在狐嗥处，拊心啼哭，令家人惊怪，大小毕出，一人不出，啼哭勿休。然其祸仅可免也。”藻还如其言，母亦扶病而出。家人既集，堂屋五间拉然而崩。

护军张劭母病笃。智筮之，使西出市沐猴系母臂。令傍人搥拍，恒使作声，三日放去。

劭从之，其猴出门，即为犬所咋死，母病遂差。

郭璞，字景纯，行至庐江，劝太守胡孟康急回南渡。康不从，璞将促装去之，爱其婢，无由得，乃取小豆三斗，绕主人宅散之。主人晨起，见赤衣人数千围其家，就视，则灭。甚恶之，请璞为卦。璞曰：“君家不宜畜此婢，可于东南二十里卖之，慎勿争价，则此妖可除也。”璞阴令人贱买此婢，复为投符于井中，数千赤衣人一一自投于井。主人大悦。璞携婢去，后数旬，而庐江陷。

赵固所乘马忽死，甚悲惜之，以问郭璞。璞曰：“可遣数十人持竹竿，东行三十里，有山林陵树，便搅打之。当有一物出，急宜持归。”于是如言，果得一物，似猿。持归，入门，见死马，跳梁走往死马头，嘘吸其鼻。顷之，马即能起。奋迅嘶鸣，饮食如常。亦不复见向物。固奇之，厚加资给。

扬州别驾顾球姊，生十年，便病，至年五十余，令郭璞筮，得大过之升。其辞曰：“大过卦者义不嘉。冢墓枯杨无英华。振动游魂见龙车。身被重累婴妖邪。法由斩祀杀灵蛇。非己之咎先人瑕。案卦论之可奈何。”球乃迹访其家事，先世曾伐大树，得大蛇，杀之，女便病。病后，有群鸟数千，回翔屋上，人皆怪之，不知何故，有县农行过舍边，仰视，见龙牵车，五色晃烂，其大非常，有顷遂灭。

义兴方叔保得伤寒，垂死，令璞占之，不吉，令求白牛厌之。求之不得，唯羊子玄有一白牛，不肯借。璞为致之，即日有大白牛从西来，径往临，叔保惊惶、病即愈。

西川费孝先善轨革，世皆知名，有大若人王旻，因货殖至成都，求为卦。孝先曰：“教住莫住，教洗莫洗。一石谷捣得三斗米。遇明即活，遇暗即死。”再三戒之，令诵此言足矣。旻志之。及行，途中遇大雨，憩一屋下，路人盈塞，乃思曰：“教住莫住，得非此耶？”遂冒雨行，未几，屋遂颠覆，独得免焉。旻之妻已私邻比，欲媾终身之好，俟旋归，将致毒谋。旻既至，妻约其私人曰：“今夕新沐者，乃夫也。”将哺，呼旻洗沐，重易巾幘。旻悟曰：“教洗莫洗，得非此耶？”坚不从。妻怒，不省，自沐。夜半反被害。

既觉，惊呼邻里共视，皆莫测其由。遂被囚系考讯。狱就，不能自辨。郡守录状，旻泣言死即死矣，但孝先所言，终无验耳。左右以是语上达。郡守命未得行法乎旻。问曰：“汝邻比何人也？”曰：“康七。”遂遣人捕之。“杀汝妻者，必此人也。”已而果然。因谓僚佐曰：“一石谷捣得三斗米，非康七乎。”由是辨雪，诚遇明即活之效。

隗照，汝阴鸿寿亭民也。善易，临终，书板授其妻曰：“吾亡后，当大荒。虽尔，而慎莫卖宅也。到后五年春，当有诏使，来顿此亭，姓龚，此人负吾金，即以此板往责之。勿负言也。”亡后，果大困，欲卖宅者数矣，忆夫言，辄止。至期，有龚使者，果止亭中，妻遂赍板责之。使者执板，不知所言，曰：“我平生不负钱，此何缘尔邪？”妻曰：“夫临亡，手书板见命如此，不敢妄也。”使者沈吟良久而悟，乃命取蓍筮之卦成，抵掌叹曰：“妙哉隗生！含明隐迹，而莫之闻。可谓镜穷达而洞吉凶者也。”于是告其妻曰：“吾不负金，贤夫自有金。乃知亡后当暂穷，故藏金以待太平。所以不告儿妇者，恐金尽而困无已也。知吾善易，故书板以寄意耳。金五百斤，盛以青罍，覆以铜柈，埋在堂屋东头，去地一丈，入地九尺。”妻还掘之，果得金，皆如所卜。

韩友，字景先，庐江舒人也。善占卜，亦行京房厌胜之术。刘世则女病魅，积年，巫为攻禱，伐空冢故城间，得狸鬣数十，病犹不差。友筮之，命作布囊，俟女发时，张囊着窗牖间。友闭户作气，若有所驱。须臾间，见囊大涨如吹。因决败之。女仍大发。友乃更作皮囊二枚沓张之，施张如前，囊复胀满，因急缚囊口，悬着树，二十许日，渐消。开视，有二斤狐毛。女病遂差。

会稽严卿善卜筮。乡人魏序欲东行，荒年，多抄盗，令卿筮之。卿曰：“君慎不可东行。必遭暴害。而非劫也。”序不信。卿曰：“既必不停，宜有以禳之。可索西郭外独母家白雄狗，系着船前。”求索，止得驳狗，无白者。卿曰：“驳者亦足。然犹恨其色不纯。当余小毒，止及六畜辈耳。无所复忧。”序行半路，狗忽然作声，甚急，有如人打之者。比视，已死，吐黑血斗余。其夕，序墅上白鹅数头，无故自死。序家无恙。

沛国华佗，字符化，一名敷。琅邪刘勋，为河内太守，有女，年几二十，苦脚左膝有疮，痒而不痛，疮愈数十日复发，如此七八年。迎佗使视。佗曰：“是易治之。”当得稻糠，黄色犬一头，好马二匹。以绳系犬颈，使走马牵犬，马极，辄易，计马走三十余里，犬不能行，复令步人拖曳，计向五十里，乃以药饮女。女即安卧不知人，因取大刀断犬腹，近后脚之前，以所断之处向疮口，令二三寸，停之须臾，有若蛇者，从疮中出。便以铁椎横贯蛇头，蛇在皮中动摇良久，须臾，不动，乃牵出，长三尺许，纯是蛇，但有眼处而无童子，又逆鳞耳。以膏散着疮中，七日愈。

佗尝行道，见一人病咽，嗜食不得下，家人车载，欲往就医。佗闻其呻吟声，驻车往视语之曰：“向来道边，有卖饼家蒜齏大酢，从取三升饮之，病自当去。”即如佗言，立吐蛇一枚。

搜神记卷四

风伯，雨师，星也。风伯者，箕星也。雨师者，毕星也。郑玄谓：司中、司命，文星第四，第五星也。雨师：一曰屏翳，一曰号屏，一曰玄冥。

蜀郡张宽，字叔文，汉武帝时为侍中。从祀甘泉，至渭桥，有女子浴于渭水，乳长七尺。上怪其异，遣问之。女曰：“帝后第七车者知我。”所来时，宽在第七车。对曰：“天星。主祭祀者，斋戒不洁，则女人见。”文王以太公望为灌坛令，期年，风不鸣条。文王梦一妇人，甚丽，当道而哭。问其故。

曰：“吾泰山之女，嫁为东海妇，欲归，今为灌坛令当道有德，废我行；我行，必有大风疾雨，大风疾雨，是毁其德也。”文王觉，召太公问之。是日果有疾雨暴风，从太公邑外而过。文王乃拜太公为大司马。

胡母班，字季友，泰山人也。曾至泰山之侧，忽于树间，逢一绉衣驹呼班云：“泰山府君召。”班惊愕，逡巡未答。复有一驹出，呼之。遂随行数步，驹请班暂瞑，少顷，便见宫室，威仪甚严。班乃入阁拜谒，主为设食，语班曰：“欲见君，无他，欲附书与女婿耳。”班问：“女郎何在？”曰：“女为河伯妇。”班曰：“辄当奉书，不知缘何得达？”答曰：“今适河中流，便扣舟呼青衣，当自有取书者。”班乃辞出。昔驹复令闭目，有顷，忽如故道。遂西行，如神言而呼青衣。须臾，果有一女仆出，取书而没。少顷，复出。云：“河伯欲暂见君。”婢亦请瞑目。遂拜谒河伯。河伯乃大设酒食，词旨殷勤。临去，谓班曰：“感君远为致书，无物相奉。”于是命左右：“取吾青丝履来！”以贻班。班出，瞑然忽得还舟。遂于长安经年而还。至泰山侧，不敢潜过，遂扣树自称姓名，从长安还，欲启消息。须臾，昔驹出，引班如向法而进。因致书焉。府君请曰：“当别。”再报班，语讫，如厕，忽见其父着械徒，作此辈数百人。班进拜流涕问：“大人何因及此？”父云：“吾死不幸，见遣三年，今已二年矣。困苦不可处。知汝今为明府所识，可为吾陈之。乞免此役。便欲得社公耳。”班乃依教，叩头陈乞。府君曰：“生死异路，不可相近，身无所惜。”班苦请，方许之。于是辞出，还家。岁余，儿子死亡略尽。班惶惧，复诣泰山，扣树求见。昔驹遂迎之而见。班乃自说：“昔辞旷拙，及还家，儿死亡至尽。今恐祸故未已，辄来启白，幸蒙哀救。”府君拊掌大笑曰：“昔语君：死生异路，不可相近故也。”即敕外召班父。须臾至，庭中问之：“昔求还里社，当为门户作福，而孙息死亡至尽，何也？”答云：“久别乡里，自忻得还，又遇酒食充足，实念诸孙，召之。”于是代之。父涕泣而出。班遂还。后有儿皆无恙。

宋时弘农冯夷，华阴潼乡堤首人也。以八月上庚日渡河，溺死。天帝署为河伯。又五行书曰：“河伯以庚辰日死，不可治船远行，溺没不返。”吴余杭县南，有上湖，湖中央作塘。有一人乘马看戏，将三四人，至岑村饮酒，小醉，暮还时，炎热，因下马，入水中枕石眠。马断走归，从人悉追马，至暮不返。眠觉，日已向晡，不见人马。见一妇来，年可十六七，云：“女郎再拜，日既向暮，此间大可畏，君作何计？”因问：“女郎何姓？那得忽相闻？”复有一少年，年十三四，甚了了，乘新车，车后二十人至，呼上车，云：“大人暂欲相见。”因回车而去。道中绎络，把火见城郭邑居。既入城，进厅事，上有信幡，题云：“河伯信。”俄见一人，年三十许，颜色如画，侍卫烦多，相对欣然，敕行酒，笑云：“仆有小女，颇聪明，欲以给君箕帚。”此人知神，不敢拒逆。便敕：备办会就郎中婚。承白：已办。遂以丝布单衣，及纱袷绢裙，纱衫裤履屐，皆精好。又给十小吏，青衣数十人。妇年可十八

九，姿容婉媚，便成。三日，经大会客拜阁，四日，云：“礼既有限，发遣去。”妇以金瓿麝香囊与婿别，涕泣而分。又与钱十万，药方三卷，云：“可以施功布德。”复云：“十年当相迎。”此人归家，遂不肯别婚，辞亲出家作道人。所得三卷方：一卷脉经，一卷汤方，一卷丸方。周行救疗，皆致神验。后母老，兄丧，因还婚宦。

秦始皇三十六年，使者郑容从关东来，将入函关，西至华阴，望见素车白马，从华山上下。疑其非人，道住止而待之。遂至，问郑容曰：“安之？”答曰：“之咸阳。”车上人曰：“吾华山使也。愿托一牒书，致镐池君所。子之咸阳，道过镐池，见一大梓，有文石，取款梓，当有应者。”即以书与之。容如其言，以石款梓树，果有人来取书。明年，祖龙死。

张璞，字公直，不知何许人也。为吴郡太守，征还，道由庐山，子女观于祠室，婢使指像人以戏曰：“以此配汝。”其夜，璞妻梦庐君致聘曰：“鄙男不肖，感垂采择，用致微意。”妻觉怪之。婢言其情。于是妻惧，催璞速发。中流，舟不为行。阖船震恐。乃皆投物于水，船犹不行。或曰：“投女。”则船为进。皆曰：“神意已可知也。以一女而灭一门，奈何？”璞曰：“吾不忍见之。”乃上飞庐，卧，使妻沈女于水。妻因以璞亡兄孤女代之。

置席水中，女坐其上，船乃得去。璞见女之在也，怒曰：“吾何面目于当世也。”乃复投己女。及得渡，遥见二女在下。有吏立于岸侧，曰：“吾庐君主簿也。庐君谢君。知鬼神非匹。又敬君之义，故悉还二女。”后问女。言：“但见好屋，吏卒，不觉在水中。”建康小吏曹着，为庐山使所迎，配以女婉。着形意不安，屡屡求请退。婉潜然垂涕，赋诗序别。并赠织成裱衫。

宫亭湖孤石庙，尝有估客下都，经其庙下，见二女子，云：“可为买两量丝履，自相厚报。”估客至都，市好丝履，并箱盛之，自市书刀，亦内箱中。既还，以箱及香置庙中而去，忘取书刀。至河中流，忽有鲤鱼跳入船内，破鱼腹，得书刀焉。

南州人有遣吏献犀簪于孙权者，舟过宫亭庙而乞灵焉。神忽下教曰：“须汝犀簪。”吏惶遽不敢应。俄而犀簪已前列矣。神复下教曰：“俟汝至石头城，返汝簪。”吏不得已，遂行，自分失簪，且得死罪。比达石头，忽有大鲤鱼，长三尺，跃入舟。剖之，得簪。

郭璞过江，宣城太守殷佑，引为参军。时有一物，大如水牛，灰色，卑脚，脚类象，胸前尾上皆白，大力而迟钝，来到城下，众咸怪焉。佑使人伏而取之。令璞作卦，遇遯之蛊，名曰“驴鼠。”卜适了，伏者以戟刺，深尺余。郡纪纲上祠请杀之。巫云：“庙神不悦。此是邢(并改共)亭驴山君使。至荆山，暂来过我，不须触之。”遂去，不复见。

庐陵欧明，从贾客，道经彭泽湖，每以舟中所有多少投湖中，云：“以为礼。”积数年后，复过，忽见湖中有大道，上多风尘，有数吏，乘车马来候明，云：“是青洪君使要。”须臾，达见，有府舍，门下吏卒。明甚怖。吏曰：“无可怖！青洪君感君前后有礼，故要君，必有重遗君者。君勿取，独求‘如愿’耳。”明既见青洪君，乃求“如愿。”使逐明去。如愿者，青洪君婢也。明将归，所愿辄得，数年，大富。

益州之西，云南之东，有神祠，克山石为室，下有神，奉祠之，自称黄公。因言：此神，张良所受黄石公之灵也。清净不宰杀。诸祈祷者，持一百钱，一双笔，一丸墨，置石室中，前请乞，先闻石室中有声，须臾，问：“来人何欲？”既言，便具语吉凶，不见其形。

至今如此。

永嘉中，有神见兖州，自称樊道基。有姬，号成夫人。夫人好音乐，能弹箜篌，闻人弦歌，辄便起舞。

沛国戴文谋，隐居阳城山中，曾于客堂，食际，忽闻有神呼曰：“我天帝使者，欲下凭君，可乎？”文闻甚惊。又曰：“君疑我也。”文乃跪曰：“居贫，恐不足降下耳。”既而洒扫设位，朝夕进食，甚谨。后于室内窃言之。妇曰：“此恐是妖魅凭依耳。”文曰：“我亦疑之。”及祠飨之时，神乃言曰：“吾相从方欲相利，不意有疑心异议。”文辞谢之际，忽堂上如数十人呼声，出视之，见一大鸟，五色，白鸠数十随之，东北入云而去，遂不见。

麋竺，字子仲，东海朐人也。祖世货殖，家赀巨万。常从洛归，未至家数十里，见路次有一好新妇，从竺求寄载。行可二十余里，新妇谢去，谓竺曰：“我天使也。当往烧东海麋竺家，感君见载，故以相语。”竺因私请之。妇曰：“不可得不烧。如此，君可快去。我当缓行，日中，必火发。”竺乃急行归，达家，便移出财物。日中，而火大发。

汉宣帝时，南阳阴子方者，性至孝。积恩，好施。喜祀灶。腊日，晨炊，而灶神形见。

子方再拜受庆，家有黄羊，因以祀之。自是已后，暴至巨富。田七百余亩，舆马仆隶，比于邦君。子方尝言：我子孙必将强大，至识三世，而遂繁昌。家凡四侯，牧守数十。故后子孙尝以腊日祀灶，而荐黄羊焉。

吴县张成，夜起，忽见一妇人立于宅南角，举手招成曰：“此是君家之蚕室。我即此地之神。明年正月十五，宜作白粥，泛膏于上。”以后年年大得蚕。今之作膏糜像此。

豫章有戴氏女，久病不差，见一小石形像偶人，女谓曰：“尔有人形，岂神？能差我宿疾者，吾将重汝。”其夜，梦有人告之：“吾将佑汝。”自后疾渐差。遂为立祠山下。戴氏为巫，故名戴侯祠。

汉阳羨长刘(王巳)尝言：“我死当为神。”一夕，饮醉，无病而卒。风雨，失其柩。夜闻荆山有数千人噉声，乡民往视之，则棺已成冢。遂改为君山，因立祠祀之。

搜神记卷五

蒋子文者，广陵人也。嗜酒，好色，挑挞无度。常自谓：“己骨清，死当为神。”汉末，为秣陵尉，逐贼至钟山下，贼击伤额，因解绶缚之，有顷遂死。及吴先主之初，其故吏见文于道，乘白马，执白羽，侍从如平生。见者惊走。文追之，谓曰：“我当为此土地神，以福尔下民。尔可宣告百姓，为我立祠。不尔，将有大咎。”是岁夏，大疫，百姓窃相恐动，颇有窃祠之者矣。文又下巫祝：“吾将大启佑孙氏，宜为我立祠；不尔，将使虫入人耳为灾。”俄而小虫如尘虻，入耳，皆死，医不能治。百姓愈恐。孙主未之信也。又下巫祝：“吾不祀我，将又以大火为灾。”是岁，火灾大发，一日数十处。火及公宫。议者以为鬼有所归，乃不为厉，宜有以抚之。于是使使者封子文为中都侯，次弟子绪为长水校尉，皆加印绶。为立庙堂。转号钟山为蒋

山，今建康东北蒋山是也。自是灾厉止息，百姓遂大事之。

刘赤父者，梦蒋侯召为主簿。期日促，乃往庙陈请：“母老，子弱，情事过切。乞蒙放恕。会稽魏过，多材艺，善事神，请举过自代。”因叩头流血。庙祝曰：“特愿相屈，魏过何人，而有斯举？”赤父固请，终不许，寻而赤父死焉。

咸宁中，太常卿韩伯子某，会稽内史王蕴子某，光禄大夫刘耽子某，同游蒋山庙。庙有数妇人像，甚端正。某等醉，各指像以戏，自相配匹。即以其夕，三人同梦蒋侯遣传教相闻，曰：“家子女并丑陋，而猥垂荣顾。”辄刻某曰：“悉相奉迎。”某等以其梦指适异常，试往相问，而果各得此梦，符协如一。于是大惧。备三牲，诣庙谢罪乞哀。又俱梦蒋侯亲来降已曰：“君等既已顾之，实贪，会对克期垂及，岂容方更中悔？”经少时并亡。

会稽鄞县东野有女子，姓吴，字望子，年十六，姿容可爱。其乡里有解鼓舞神者，要之，便往。缘塘行，半路，忽见一贵人，端正非常。贵人乘船，挺力十余，整顿令人问望子“欲何之？”具以事对。贵人云：“今正欲往彼，便可入船共去。”望子辞不敢。忽然不见。望子既拜神座，见向船中贵人，俨然端坐，即蒋侯像也。问望子“来何迟？”因掷两橘与之。数数形见，遂隆情好。心有所欲，辄空中下之。尝思噉鲤一双，鲜鲤随心而至。望子芳香，流闻数里，颇有神验。一邑共事奉。经三年，望子忽生外意，神便绝往来。

陈郡谢玉，为琅邪内史，在京城，所在虎暴，杀人甚众。有一人，以小船载年少妇，以大刀插着船，挟暮来至逻所，将出语云：“此间顷来甚多草秽，君载细小，作此轻行，大为不易。可止逻宿也。”相问讯既毕，逻将适还去。其妇上岸，便为虎将去；其夫拔刀大唤，欲逐之。先奉事蒋侯，乃唤求助。如此当行十里，忽如有一黑衣为之导，其人随之，当复二十里，见大树，既至一穴，虎子闻行声，谓其母至，皆走出，其人即其所杀之。便拔刀隐树侧，住良久，虎方至，便下妇着地，倒牵入穴。其人以刀当腰斫断之。虎既死，其妇故活。

向晓，能语。问之，云：“虎初取，便负着背上，临至而后下之。四体无他，止为草木伤耳。”扶归还船，明夜，梦一人语之曰：“蒋侯使助汝，知否？”至家，杀猪祠焉。

淮南全椒县有丁新妇者，本丹阳丁氏女，年十六，适全椒谢家。其姑严酷，使役有程，不如限者，仍便笞捶不可堪。九月九日，乃自经死。遂有灵向，闻于民间。发言于巫祝曰：“念人家妇女，作息不倦，使避九月九日，勿用作事。”见形，着缥衣，戴青盖，从一婢，至牛渚津，求渡。有两男子，共乘船捕鱼，仍呼求载。两男子笑共调弄之。言：“听我为妇，当相渡也。”丁姬曰：“谓汝是佳人，而无所知。汝是人，当使汝入泥死；是鬼，使汝入水。”便却入草中。须臾，有一老翁，乘船，载苇。姬从索渡。翁曰：“船上无装，岂可露渡？恐不中载耳。”姬言无苦。翁因出苇半许，安处不着船中，徐渡之。至南岸，临去，语翁曰：“吾是鬼神，非人也。自能得过，然宜使民间粗相闻知。翁之厚意，出苇相渡，深有惭感，当有以相谢者。若翁速还去，必有所见，亦当有所得也。”翁曰：“恐燥湿不至，何敢蒙谢。”翁还西岸，见两男子覆水中。进前数里，有鱼千数，跳跃水边，风吹至岸上。

翁遂弃苇，载鱼以归。于是丁姬遂还丹阳。江南人皆呼为丁姑。九月九日，不用作事，咸以为息日也。今所在祠之。

散骑侍郎王佑疾困，与母辞诀，既而闻有通宾者，曰：“某郡，某里，某人，尝为别驾。”佑亦雅闻其姓字，有顷，奄然来至，曰：“与卿士类有自然之分，又州里情，便款然。今年国家有大事，出三将军，分布征发吾等十余人为赵公明府参佐，至此仓卒，见卿有高门大屋，故来投，与卿相得，大不可言。”佑知其鬼神，曰：“不幸疾笃，死在旦夕，遭卿，以性命相托。”答曰：“人生有死，此必然之事。死者不系生时贵贱。吾今见领兵三千，须卿得度簿相付，如此地难得，不宜辞之。”佑曰：“老母年高，兄弟无有，一旦死亡，前无供养。”遂歔歔不能自胜。其人怆然曰：“卿位为常伯，而家无余财，向闻与尊夫人辞诀，言辞哀苦，然则卿国士也，如何可令死。吾当相为。”因起去。明日，更来。其明日，又来。佑曰：“卿许活吾，当卒恩否？”答曰：“大老子业已许卿，当复相欺耶！”见其从者数百人，皆长二尺许，乌衣军服，赤油为志。佑家击鼓祷祀，诸鬼闻鼓声，皆应节起舞，振袖飒飒有声。佑将为设酒食。辞曰：“不须。”因复起去。谓佑曰：“病在人体中，如火。当以水解之。”因取一杯水，发被灌之。又曰：“为卿留赤笔十余枝，在荐下，可与人使簪之。出入辟恶灾，举事皆无恙。”因道曰：“王甲、李乙，吾皆与之。”遂执佑手与辞。时佑得安眠，夜中忽觉，乃呼左右，令开被，神以水灌我，将大沾濡。”开被。而信有水在上被之下，下被之上，不浸，如露之在荷。量之，得三升七合。于是疾三分愈二。数日。大除。凡其所道当取者，皆死亡。唯王文英，半年后乃亡。所道与赤笔人，皆经疾病及兵乱，皆亦无恙。初，有妖书云：“上帝以三将军赵公明、钟士季各督数鬼下取人。”莫知所在。佑病差，见此书，与所道赵公明合焉。

汉下邳周式尝至东海，道逢一吏，持一卷书，求寄载。行十余里，谓式曰：“吾暂有所过，留书寄君船中，慎勿发之。”去后，式盗发现书，皆诸死人录，下条有式名。须臾，吏还，式犹视书。吏怒曰：“故以相告，而忽视之？”式叩头流血，良久，吏曰：“感卿远相载，此书不可除卿名。今日已去，还家，三年勿出门，可得度也。勿道见吾书。”式还，不出，已二年余，家皆怪之。邻人卒亡，父怒，使往吊之。式不得已，适出门，便见此吏。吏曰：“吾令汝三年勿出，而今出门，知复奈何？吾求不见，连累为鞭杖，今已见汝，无可奈何。后三日，日中，当相取也。”式还，涕泣具道如此。父故不信。母昼夜与相守。至三日日中时，果见来取，便死。

南顿张助，于田中种禾，见李核，欲持去，顾见空桑，中有土，因植种，以余浆溉灌。

后人见桑中反复生李，转相告语，有病目痛者，息阴下，言：“李君令我目愈，谢以一豚。”目痛小疾，亦行自愈。众犬吠声，盲者得视，远近翕赫，其下车骑常数千百，酒肉滂沱。间一岁余，张助远出来还，见之，惊云：“此有何神，乃我所种耳。”因就斫之。

王莽居摄，刘京上言：“齐郡临淄县亭长辛当，数梦人谓曰：‘吾，天使也。摄皇帝，当为真。即不信我，此亭中当有新井出。’亭长起视亭中，因有新井。入地百尺。”

搜神记卷六

妖怪者，盖精气之依物者也。气乱于中，物变于外，形神气质，表里之用也。本于五行，通于五事，虽消息升降，化动万端，其于休咎之征，皆可得域而论矣。

夏桀之时厉山亡，秦始皇之时三山亡，周显王三十二年宋大邱社亡，汉昭帝之末，陈留昌邑社亡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山默然自移，天下兵乱，社稷亡也。”故会稽山阴琅邪中有怪山，世传本琅邪东武海中山也，时天夜，风雨晦冥，旦而见武山在焉，百姓怪之，因名曰怪山，时东武县山，亦一夕自亡去，识其形者，乃知其移来。今怪山下见有东武里，盖记山所自来，以为名也。又交州脆州山移至青州。凡山徙，皆不极之异也。此二事未详其世。尚书金縢曰：“山徙者，人君不用道，士贤者不兴，或禄去，公室赏罚不由君，私门成群，不救，当为易世变号。”说曰：“善言天者，必质于人；善言人者，必本于天。”故天有四时，日月相推，寒暑迭代，其转运也。和而为雨，怒而为风，散而为露，乱而为雾，凝而为霜雪，立而为蜺，此天之常数也。人有四肢五脏，一觉一寐，呼吸吐纳，精气往来，流而为荣卫，彰而为气色，发而为声音，此亦人之常数也。若四时失运，寒暑乖违，则五纬盈缩，星辰错行，日月薄蚀，彗孛流飞，此天地之危诊也。寒暑不时，此天地之蒸否也。石立，土踊，此天地之瘤赘也。山崩，地陷，此天地之痛疽也。冲风，暴雨，此天地之奔气也。雨泽不降，川渎涸竭，此天地之焦枯也。

商纣之时，大龟生毛，兔生角，兵甲将兴之象也。

周宣王三十三年，幽王生，是岁，有马化为狐。

晋献公二年，周惠王居于郑，郑人入王府，多脱化为蜮，射人。

周隐王二年四月，齐地暴长长丈余，高一尺五寸。京房易妖曰：“地四时暴长占：春、夏多吉，秋、冬多凶。”历阳之郡，一夕沦入地中而为水泽，今麻湖是也。不知何时。运斗枢曰：“邑之沦阴，吞阳，下相屠焉。”周哀王八年，郑有一妇人，生四十子，其二十人为人，二十人死。其九年，晋有豕生人，吴赤乌七年，有妇人一生三子。

周烈王六年，林碧阳君之御人产二龙。

鲁严公八年，齐襄公田于贝邱，见豕，从者曰：“公子彭生也。”公怒射之，豕人立而唬，公惧坠车，伤足，丧屣。刘向以为近豕祸也。

鲁严公时，有内蛇与外蛇斗郑南门中。内蛇死。刘向以为近蛇孽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立嗣子疑，厥妖蛇居国门斗。”鲁昭公十九年，龙众于郑时门之外洧渊。刘向以为近龙孽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众心不安，厥妖龙众其邑中也。”鲁定公元年，有九蛇绕柱，占，以为九世庙不祀，乃立炀宫。

秦孝公二十一年，有马生人。昭王二十年，牡马生子而死。刘向以为皆马祸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方伯分威，厥妖牡马生子。上无天子，诸侯相伐，厥妖马生人。”魏襄王十三年，有女子化为丈夫，与妻生子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女子化为丈夫，兹谓阴昌，贱人为王。丈夫化为女子，兹谓阴胜阳，厥咎亡。”一曰：“男化为女宫刑滥，女化为男妇政行也。”秦孝文王五年，游煦衍，有献五足牛，时秦世大用民力，天下叛之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兴繇役，夺民时，厥妖牛生五足。”秦始皇二十六年，有大人长五丈，足履六尺，皆夷狄服，凡十二人，见于临洮，乃作金人十二以象之。

汉惠帝二年，正月癸酉旦，有两龙现于兰陵廷东里温陵井中，至乙亥夜，去。京房易传曰：“有德遭害，厥妖龙见井中。”又曰：“行刑暴恶，黑龙从井出。”汉文帝十二年，吴地有马生角，在耳前，上向，右角长三寸，

左角长二寸，皆大二寸。

刘向以为马不当生角，犹吴不当举兵向上也，吴将反之变云。京房易传曰：“臣易上，政不顺，厥妖马生角。兹谓贤士不足。”又曰：“天子亲伐，马生角。”文帝后元五年六月，齐雍城门外有狗生角。京房易传曰：“执政失下，将害之，厥妖狗生角。”汉景帝元年九月，胶东下密人，年七十余，生角，角有毛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冢宰专政，厥妖人生角。”五行志以为人不当生角，犹诸侯不敢举兵以向京师也。其后遂有七国之难。

至晋武帝泰始五年，元城人，年七十，生角。殆赵王伦篡乱之应也。

汉景帝三年，邯郸有狗与彘交，是时赵王悖乱，遂与六国反，外结、匈奴以为援。五行志以为：犬，兵革失众之占，豕，北方匈奴之象。逆言失听，交于异类，以生害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夫妇不严，厥妖狗与豕交。兹谓反德，国有兵革。”景帝三年十一月，有白颈乌与黑乌群斗楚国吕县：白颈不胜，堕泗水中死者数千。刘向以为近白黑祥也。时楚王戊暴逆无道，刑辱申公，与吴谋反。乌群斗者，师战之象也。白颈者小，明小者败也。堕于水者，将死水地。王戊不悟，遂举兵应吴，与汉大战，兵败而走，至于丹徒。为越人所斩，堕泗水之效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逆亲亲，厥妖白黑乌斗于国中。”燕王旦之谋反也，又有一乌，一鹊，斗于燕宫中池上，乌堕池死。五行志以为楚、燕皆骨肉，藩臣骄恣，而谋不义，俱有乌鹊斗死之祥。行同而占合，此天人之明表也。燕阴谋未发，独王自杀于宫，故一乌而水色者死；楚炘阳举兵，军师大败于野，故乌众而金色者死：天道精微之效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颛征劫杀，厥妖乌鹊斗。”景帝十六年，梁孝王田北山，有献牛，足上出背上者。刘向以为近牛祸，内则思虑霏乱，外则土功过制，故牛祸作。足而出于背，下奸上之象也。

汉武帝太始四年七月，赵有蛇从郭外入，与邑中蛇斗孝文庙下。邑中蛇死。后二年秋，有卫太子事，自赵人江充起。

汉昭帝元凤元年九月，燕有黄鼠衔其尾舞王宫端门中。王往视之，鼠舞如故。王使吏以酒脯祠鼠，舞不休。一日一夜，死。时燕王旦谋反，将死之象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诛不原情，厥妖鼠舞门。”昭帝元凤三年正月，泰山芜莱山南汹汹有数千人声。民往视之，有大石自立，高丈五尺，大四十八围，入地深八尺，三石为足。石立后，有白乌数千集其旁。宣帝中兴之瑞也。

昭帝时上林苑中，大柳树断仆地，一朝起立，生枝叶，有虫食其叶，成文字，曰：“公孙病已立。”昭帝时昌邑王贺见大白狗，冠“方山冠”而无尾。至熹平中，省内冠狗带绶以为笑乐，有一狗突出，走入司空府门，或见之者，莫不惊怪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君不正，臣欲篡，厥妖狗冠出朝门。”汉宣帝黄龙元年，未央殿辘轳中雌鸡化为雄，毛衣变化，而不鸣，不将，无距。元帝初元元年，丞相府史家雌鸡伏子，渐化为雄，冠距鸣将。至永光中有献雄鸡生角者。五行志以为王氏之应。京房易传曰：“贤者居明夷之世，知时而伤或众在位，厥妖鸡生角。”又曰：“妇人专政，国不静，牝鸡雄鸣，主不荣。”宣帝之世，燕、岱之闲，有三男共取一妇，生四子，及至将分妻子而不可均，乃致争讼。廷尉范延寿断之曰：“此非人类，当以禽兽从母不从父也。”请戮三男，以儿还母。宣帝嗟叹曰：“事何必古，若此，则可谓当于理而厌人情也。”延寿盖见人事而知用刑矣，未知论人妖将来之验也。

汉元帝永光二年八月，天雨草，而叶相糝结，大如弹丸。至平帝元始三年正月，天雨草，状如永光时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君吝于禄，信衰，贤去，

厥妖天雨草。”元帝建昭五年，兖州刺史浩赏，禁民私所自立社。山阳藁茅乡社有大槐树，吏伐断之，其夜树复立故处。说曰：“凡枯断复起，皆废而复兴之象也。”是世祖之应耳。

汉成帝建始四年九月，长安城南，有鼠衔黄稿柏叶，上民冢柏及榆树上为巢，桐柏为多，巢中无子，皆有干鼠矢数升。时议臣以为恐有水灾。鼠盗窃小虫，夜出，昼匿，今正昼去穴而登木，象贱人将居贵显之占。桐柏，卫思后园所在也，其后赵后自微贱登至尊，与卫后同类，赵后终无子，而有害。明年，有鸢焚巢杀子之象云。京房易传曰：“臣私禄罔干，厥妖鼠巢。”成帝河平元年，长安男子石良、刘音相与同居，有如人状，在其室中，击之，为狗，走出。去后，有数人披甲，持弓弩至良家。良等格斗，或死，或伤，皆狗也。自二月至六月，乃止。其于洪范，皆犬祸，言不从之咎也。

成帝河平元年二月庚子，泰山山桑谷，有鸢焚其巢。男子孙通等闻山中群鸟鸢鹊声，往视之，见巢燃，尽堕池中，有三鸢馘，烧死。树大四围，巢去地五丈五尺。易曰：“鸟焚其巢，旅人先笑后号咷。”后卒成易世之祸云。

成帝鸿嘉四年秋，雨鱼于信都，长五寸以下。至永始元年春，北海出大鱼，长六丈，高一丈，四枚。哀帝建平三年，东莱平度出大鱼，长八丈，高一丈一尺，七枚。皆死。灵帝熹平二年，东莱海出大鱼二枚，长八九丈，高二丈余。京房易传曰：“海数见巨鱼，邪人进，贤人疏。”成帝永始元年二月，河南街邮樗树生枝，如人头，眉目须皆具，亡发耳。至哀帝建平三年十月，汝南西平遂阳乡有材仆地生枝，如人形，身青黄色，面白，头有髭发，稍长大，凡长六寸一分。京房易传曰：“王德衰，下人将起，则有木生为人状”。其后有王莽之篡。

成帝绥和二年二月，大厩马生角，在左耳前，围长各二寸。是时王莽为大司马，害上之萌，自此始矣。

成帝绥和二年三月，天水平襄有燕生雀，哺食至大，俱飞去。京房易传曰：“贼臣在国，厥咎燕生雀，诸侯销。”又曰：“生非其类，子不嗣世。”汉哀帝建平三年，定襄有牡马生驹三足，随群饮食，五行志以为：马，国之武用。三足，不任用之象也。

哀帝建平三年，零陵有树僵地，围一丈六尺，长十丈七尺，民断其本，长九尺余，皆枯，三月，树卒自立故处。京房易传曰：“弃正，作淫，厥妖本断自属。妃后有颡，木仆，反立，断枯，复生。”哀帝建平四年四月，山阳方与女子田无啬生子，未生二月前，儿啼腹中，及生，不举，葬之陌上。后三日，有人过，闻儿啼声。母因掘收养之。

哀帝建平四年夏，京师郡国民聚会里巷阡陌，设张博具歌舞，嗣西王母。又传书曰：“母告百姓：佩此书者，不死。不信我言，视门枢下，当有白发。”至秋乃止。

哀帝建平中，豫章有男子化为女子，嫁为人妇，生一子。长安陈凤曰：“阳变为阴，将亡；继嗣，自相生之象”。一曰：“嫁为人妇，生一子者，将复一世，乃绝。”故后哀帝崩，平帝没，而王莽篡焉。

汉平帝元始元年二月，朔方广牧女子赵春病死，既棺殓，积七日，出在棺外。自言见夫死父，曰：“年二十七，汝不当死。”太守谭以闻，说曰：“至阴为阳，下人为上。厥妖人死复生。”其后王莽篡位。

汉平帝元始元年六月，长安有女子生儿：两头，两颈面，俱相向；四臂，共胸，俱前向；尻上有目，长二寸所。京房易传曰：“睽孤见豕负涂，

厥妖人生两头，下相攘。善妖，亦同人。若六畜，首目在下。”兹谓亡上，政将变更。厥妖之作，以谴失正，各象其类。两颈，下不一也。手多，所任邪也。足少，下不胜任，或不任下也。凡下体生于上，不敬也；上体生于下，媿渎也。生非其类，淫乱也；人生而大，上速成也；生而能言，好虚也。群妖推此类。不改，乃成凶也。

汉章帝元和元年，代郡高柳乌生子，三足，大如鸡，色赤，头有角，长寸余。

汉桓帝即位，有大蛇见德阳殿上。洛阳市令淳于翼曰：“蛇有鳞，甲兵之象也；见于省中，将有椒房大臣受甲兵之象也。”乃弃官遁去。到延熹二年，诛大将军梁冀，捕治家属，扬兵京师也。

汉桓帝建和三年秋七月，北地廉雨肉，似羊肋，或大如手。是时梁太后摄政，梁冀专权，擅杀，诛太尉李固、杜乔，天下冤之。其后，梁氏诛灭。

汉桓帝元嘉中，京都妇女作“愁眉”“啼妆”“堕马髻”“折腰步”“齟齿笑。”“愁眉”者，细而曲折。“啼七”者，薄拭目下若啼处。“堕马髻”者，作一边。“折腰步”者，足不在下体。“齟齿笑”者，若齿痛，乐不欣欣。始自大将军梁冀妻孙寿所为，京都翕然，诸夏效之。天戒若曰：“兵马将往收捕：妇女忧愁，蹙眉啼哭；吏卒掣顿，折其腰脊，令髻邪倾；虽强语笑，无复气味也。”到延熹二年，冀举宗合诛。

桓帝延熹五年，临沅县有牛生鸡，两头四足。

汉灵帝数游戏于西园中，令后宫采女为客舍主人，身为估服，行至舍，问采女下酒食，因共饮食，以为戏乐。是天子将欲失位，降在皂隶之谣也。其后天下大乱。古志有曰：“赤厄三七。”三七者经二百一十载，当有外戚之篡。丹眉之妖，篡盗短祚，极于三六，当有飞龙之秀，兴复祖宗。又历三七，当复有黄首之妖，天下大乱矣。自高祖建业，至于平帝之末，二百一十年，而王莽篡，盖因母后之亲。十八年而山东贼樊子都等起，实丹其眉，故天下号曰“赤眉。”于是光武以兴祚，其名曰秀。至于灵帝中平元年，而张角起，置三十六方，徒众数十万，皆是黄巾，故天下号曰“黄巾贼，”至今道服，由此而兴。初起于邺，会于真定，诳感百姓曰：“苍天已死，黄天立。岁在甲子年，天下大吉。”起于邺者，天下始业也，会于真定也。小民相向跪拜趋信。荆、扬尤甚。乃弃财产，流沈道路，死者无数。角等初以二月起兵，其冬十二月悉破。自光武中兴至黄巾之起，未盈二百一十年，而天下大乱。汉祚废绝，实应三七之运。

灵帝建宁中，男子之衣好为长服，而下甚短；女子好为长裾，而上甚短。是阳无下而阴无上，天下未欲平也。后遂大乱。

灵帝建宁三年春，河内有妇食夫，河南有夫食妇。夫妇阴阳，二仪有情之深者也。今反相食，阴阳相侵，岂特日月之眚哉。灵帝既没，天下大乱，君有妄诛之暴，臣有劫弑之逆，兵革相残，骨肉为雠，生民之祸极矣。故人妖为之先作。而恨不遭辛有、屠乘之论，以测其情也。

灵帝熹平二年六月，雒阳民讹言：虎贲寺东壁中，有黄人，形容须眉良是。观者数万。

省内悉出，道路断绝。到中平元年二月，张角兄弟起兵冀州，自号“黄天”。三十六方，四面出和。将帅星布，吏士外属。因其疲餒牵而胜之。

灵帝熹平三年，右校别作中，有两樗树，皆高四尺所，其一枝宿昔暴长，长一丈余，羸大一围，作胡人状，头目鬣须发俱具。其五年，十月壬午，

正殿侧有槐树，皆六七围，自拔，倒竖，根上枝下。又中平中长安城西北六七里，空树中，有人面，生鬢。其于洪范皆为木不曲直。

灵帝光和元年，南宮侍中寺雌鸡欲化为雄，一身毛皆似雄，但头冠尚未变。

灵帝光和二年，洛阳上西门外女子生儿：两头，异肩，共胸，俱前。向以为不祥，墮地，弃之。自是之后，朝廷霏乱，政在私门，上下无别，二头之象。后董卓戮太后。被以不孝之名，放废天子，后复害之，汉元以来，祸莫踰此。

光和四年，南宮中黄门寺有一男子，长九尺，服白衣，中黄门解步呵问：“汝何等人？”白衣妄入宫掖，曰：“我梁伯夏。后天使我为天子。”步欲前收之，因忽不见。

光和七年陈留、济阳、长垣、济阴、东郡、冤句、离狐界中路边生草，悉作人状，操持兵弩；牛马龙蛇鸟兽之形，白黑各如其色，羽毛头目足翅皆备，非但彷彿，像之尤纯。旧说曰：“近草妖也。”是岁有黄巾贼起，汉遂微弱。

灵帝中平元年六月壬申，雒阳男子刘仓，居上西门外，妻生男，两头共身。至建安中，女子生男，亦两头共身。

中平三年八月中，怀陵上有万余雀，先极悲鸣，已因乱斗，相杀，皆断头悬着树枝枳棘。到六年，灵帝崩。夫陵者，高大之象也；雀者，爵也。天戒若曰：“诸怀爵禄而尊厚者，还自相害，至灭亡也。”汉时，京师宾婚嘉会，皆作“魁橧”，酒酣之后，续以“挽歌。”“魁橧”，丧家之乐；“挽歌”，执紼相偶和之者。天戒若曰：“国家当急殄悴，诸贵乐皆死亡也。”自灵帝崩后，京师坏灭，户有兼尸，虫而相食者，“魁橧”“挽歌”斯之效乎？灵帝之末，京师谣言曰：“侯非侯，王非王。千乘万骑上北邙。”到中平六年，史侯登躋至尊，献帝未有爵号，为中常侍段圭等所执，公卿百僚，皆随其后，到河上，乃得还。

汉献帝初平中，长沙有人姓桓氏，死，棺敛月余，其母闻棺中有声，发之，遂生。占曰：“至阴为阳，下人为上。”其后曹公由庶土起。

献帝建安七年，越隗有男子化为女子，时周群上言：哀帝时亦有此变，将有易代之事。

至二十五年，献帝封山阳公。

建安初荆州童谣曰：“八九年间始欲衰，至十三年无子遗。”言自中兴以来，荆州独全；及刘表为牧，民有丰乐；至建安九年，当始衰。始衰者，谓刘表妻死，诸将并零落也。

十三年无子遗者，表当又死，因以丧败也。是时华容有女子，忽啼呼曰：“将有大丧。”言语过差，县以为妖言，系狱，月余，忽于狱中哭曰：“刘荆州今日死。华

(编者按：原缺。)里即遣马里验视，而刘表果死。县乃出之。续又歌吟曰：“不意李立为贵人。”后无几，曹公平荆州，以涿郡李立，字建贤，为荆州刺史。

建安二十五年正月，魏武在洛阳起建始殿，伐濯龙树而血出。又掘徙梨，根伤，而血出。魏武恶之，遂寝疾，是月崩，是岁，为魏武黄初元年。

魏黄初元年，未央宫中有鹰，生燕巢中，口爪俱赤。至青龙中，明帝为凌霄阁，始构，有鹊巢其上。帝以问高堂隆，对曰：“诗云：‘惟鹊有巢，惟鸠居之。’今兴起宫室，而鹊来巢，此宫室未成，身不得居之象也。”魏齐

王嘉平初，白马河出妖马，夜过官牧边鸣呼，众马皆应；明日，见其迹，大如斛，行数里，还入河。

魏景初元年，有燕生巨鷁于卫国李盖家，形若鹰，吻似燕。高堂隆曰：“此魏室之大异，宜防鹰扬之臣，于萧墙之内。”其后宣帝起，诛曹爽，遂有魏室。

蜀景耀五年，宫中大树无故自折。谯周深忧之，无所与言，乃书柱曰：“众而大，期之会。具而授，若何复。”言：曹者，大也。众而大，天下其当会也。具而授，如何复有立者乎。蜀既亡，咸以周言为验。

吴孙权太元元年八月朔，大风，江海涌溢，平地水深八尺，拔高陵树二千株，石碑差动，吴城两门飞落。明年权死。

吴孙亮五凤元年六月，交址稗草化为稻。昔三苗将亡，五谷变种。此草妖也。其后亮废。

吴孙亮五凤二年五月，阳羨县离里山大石自立。是时孙皓承废故之家得复其位之应也。

吴孙休永安四年，安吴民陈焦死，七日，复生，穿冢出乌程。孙皓承废故之家得位之祥也。

孙休后，衣服之制，上长，下短，又积领五六，而裳居一二。盖上饶奢，下俭逼，上有余，下不足之象也。

搜神记卷七

初，汉元、成之世，先识之士有言曰：“魏年有和，当有开石于西三千余里，系五马，文曰：‘大讨曹。’”及魏之初兴也，张掖之柳谷，有开石焉：始见于建安，形成于黄初，文备于太和，周围七寻，中高一仞，苍质素章：龙、马、鳞、鹿、凤凰、仙人之象，粲然咸着。此一事者，魏、晋代兴之符也。至晋泰始三年，张掖太守焦胜上言：以留郡本国图，校今石文，文字多少不同，谨具图上。案其文有五马象：其一，有人平上帻，执戟而乘之。其一，有若马形而不成，其字有金，有中，有大司马，有王，有大吉，有正，有开寿。其一，成行，曰：金当取之。

晋武帝泰始初，衣服上俭，下丰，着衣者皆厌腰。此君衰弱，臣放纵之象也。至元康末，妇人出两裆，加乎交领之上。此内出外也。为车乘者，苟贵轻细，又数变易其形，皆以白篋为纯。盖古丧车之遗象。晋之祸征也。

胡床，貌盘，翟之器也。羌煮，貌炙，翟之食也。自太始以来，中国尚之。贵人，富室，必畜其器。吉享嘉宾，皆以为先。戎翟侵中国之前兆也。

晋太康四年，会稽郡螾蚘及蟹，皆化为鼠。其众覆野。大食稻，为灾。始成，有毛肉而无骨，其行不能过田，数日之后，则皆为牝。

太康五年正月，二龙见武库井中。武库者，帝王威御之器，所宝藏也；屋宇邃密，非龙所处。是后七年，藩王相害；二十八年，果有二胡，僭窃神器，皆字曰龙。

晋武帝太康六年，南阳获两足虎。虎者，阴精而居乎阳，金兽也。南阳，火名也。金精入火，而失其形，王室乱之妖也。其七年十一月景辰，四

角兽见于河间。天戒若曰：“角，兵象也。四者，四方之象。当有兵革起于四方”，后河间王遂连四方之兵，作为乱阶。

太康九年，幽州塞北有死牛头语。时帝多疾病，深以后事为念，而付托不以至公，思瞽乱之应也。

太康中，有鲤鱼二枚，现武库屋上。武库，兵府；鱼有鳞甲，亦是兵之类也。鱼既极阴，屋上太阳，鱼现屋上，象至阴以兵革之祸干太阳也。及惠帝初，诛皇后父杨骏，矢交宫阙，废后为庶人，死于幽宫。元康之末，而贾后专制，谤杀太子，寻亦诛废。十年之间，母后之难再兴，是其应也。自是祸乱构矣。京房易妖曰：“鱼去水，飞入道路，兵且作。”初，作履者：妇人圆头，男子方头。盖作意欲别男女也。至太康中，妇人皆方头履，与男无异，此贾后专妒之征也。

晋时，妇人结发者，既成，以缁急束其环，名曰“撚子髻”。始自宫中，天下翕然化之也。其末年，遂有怀、惠之事。

太康中，天下为“晋世宁”之舞。其舞，抑手以执杯盘，而反复之。歌曰：“晋世宁舞，杯盘反复。”至危也。杯盘，酒器也，而名曰“晋世宁”者，言时人苟且饮食之间，而其智不可及远，如器在手也。

太康中，天下以毡为緺头，及络带裤口。于是百姓咸相戏曰：“中国其必为胡所破也。

夫毡，胡之所产者也，而天下以为緺头，带身，裤口，胡既三制之矣，能无败乎？”太康末，京、洛为“折杨柳”之歌。其曲始有兵革苦辛之辞，终以擒获斩截之事。自后扬骏被诛，太后幽死，杨柳之应也。

晋武帝太熙元年，辽东有马生角，在两耳下，长三寸。及帝宴驾，王室毒于兵祸。

晋惠帝元康中，妇人之饰有五佩兵。又以金、银、象、角、玳瑁之属，为斧、钺、戈、戟而载之，以当笄。男女之别，国之大节故服食异等。今妇人而以兵器为饰，盖妖之甚者也。于是遂有贾后之事。

晋元康三年闰二月，殿前六钟皆出涕，五刻乃止。前年，贾后杀杨太后于金墉城，而贾后为恶不悛，故钟出涕，犹伤之也。

惠帝之世，京、洛有人，一身而男女二体，亦能两用人道，而性尤好淫。天下兵乱，由男女气乱，而妖形作也。

惠帝元康中，安丰有女子，曰周世宁，年八岁，渐化为男。至十七八，而气性成。女体化而不尽，男体成而不彻，畜妻而无子。

元康五年三月，临淄有大蛇，长十许丈，负二小蛇，入城北门，径从市入汉阳城景王祠中，不见。

元康五年三月，吕县有流血，东西百余步，其后八载，而封云乱徐州，杀伤数万人。

元康七年，霹雳破城南高祿石。高祿，宫中求子祠也。贾后妒忌，将杀怀、愍，故天怒贾后将诛之应也。

元康中，天下始相效为乌杖，以柱掖其后，稍施其徽，住则植之。及怀、愍之世，王室多故，而中都丧败，元帝以藩臣树德东方，维持天下，柱掖之应也。

元康中，贵游子弟，相与为散发，裸身之饮，对弄婢妾。逆之者伤好，非之者负讥。希世之士，耻不与焉。胡狄侵中国之萌也。其后遂有二胡之乱。

惠帝太安元年，丹阳湖熟县夏架湖，有大石浮二百步而登岸，百姓惊

叹相告曰：“石来寻。”而石冰入建邺。

太安元年四月，有人自云龙门入殿前，北面再拜，曰：“我当作中书监。”即收斩之。

禁庭尊秘之处，今贱人竟入，而门卫不觉者，宫室将虚，下人踰上之妖也。是后帝迁长安，宫阙遂空焉。

太安中江夏功曹张骋所乘牛，忽言曰：“天下方乱，吾甚极为，乘我何之？”骋及从者数人皆惊怖。因给之曰：“令汝还，勿复言。”乃中道还，至家，未释驾。又言曰：“归何早也？”骋益忧惧，秘而不言。安陆县有善卜者，骋从之卜。卜者曰：“大凶。非一家之祸，天下将有兵起。一郡之内，皆破亡乎！”骋还家，牛又人立而行。百姓聚观。其秋张昌贼起。先略江夏，诳耀百姓，以汉祚复兴，有凤凰之瑞，圣人当世。从军者皆绛抹头，以彰火德之祥，百姓波荡，从乱如归。骋兄弟并为将军都尉。未几而败。于是一郡破残，死伤过半，而骋家族矣。京房易妖曰：“牛能言，如其言占吉凶。”元康、太安之间，江、淮之域，有败屨自聚于道，多者至四五十量。人或散去之，投林草中，明日视之，悉复如故。或云：“见猫衔而聚之。”世之所说：“屨者，人之贱服。而当劳辱下民之象也。败者，疲弊之象也。道者，地里四方所以交通，王命所由往来也。今败屨聚于道者，象下民疲病，将相聚为乱，绝四方而壅王命也。”晋惠帝永兴元年，成都王之攻长沙也，反军于邺，分外陈兵。是夜，戟锋皆有火光，遥望如悬烛，就视，则亡焉。其后终以败亡。

晋怀帝永嘉元年，吴郡吴县万详婢，生一子，鸟头，两足，马蹄，一手，无毛，尾黄色，大如碗。

永嘉五年，枹罕令严根婢，产一龙，一女，一鹅。京房易传曰：“人生他物，非人所见者，皆为天下大兵。”时帝承惠帝之后，四海沸腾，寻而陷于平阳，为逆胡所害。

永嘉五年，吴郡嘉兴张林家，有狗忽作人言曰：“天下人俱饿死”于是果有二胡之乱，天下饥荒焉。

永嘉五年十一月，有螻鼠出延陵，郭璞筮之，遇临之益，曰：“此郡之东县，当有妖人欲称制者。寻亦自死矣。”永嘉六年正月，无锡县欵有四枝茱萸树，相樛而生，状若连理。先是，郭璞筮延陵螻鼠，遇临之益，曰：“后当复有妖树生，若瑞而非，辛螯之木也。倘有此，东西数百里，必有作逆者。”及此生木，其后吴兴徐馥作乱，杀太守袁琇。

永嘉中寿春城内有豕生人，两头而不活。周馥取而观之。识者云：“豕，北方畜，胡狄象。两头者，无上也。生而死，不遂也。”天戒若曰：“易生专利之谋，将自致倾覆也。”俄为元帝所败。

永嘉中，士大夫竞服生笄单衣。识者怪之，曰：“此古练纁之布，诸侯所以服天子也。

今无故服之，殆有应乎！”其后怀、愍晏驾。

昔魏武军中无故作白帟，此缟素凶丧之征也。初，横缝其前以别后，名之曰“颜帟”，传行之。至永嘉之间，稍去其缝，名“无颜帟”，而妇人束发，其缓弥甚，紒之坚不能自立，发被于额，目出而已。无颜者，愧之言也。覆额者，惭之貌也。其缓弥甚者，言天下亡礼与义，放纵情性，及其终极，至于大耻也。其后二年，永嘉之乱，四海分崩，下人悲难，无颜以生焉。

晋愍帝建兴四年，西都倾覆，元皇帝始为晋王四海宅心。其年十月二

十二日，新蔡县吏任乔妻胡氏年二十五，产二女，相向，腹心合，自腰以上，脐以下。各分。此盖天下未一之妖也。时内史吕会上言：“按瑞应图云：‘异根同体，谓之连理。异亩同颖，谓之嘉禾。’草木之属，犹以为瑞；今二人同心，天垂灵象。故易云：‘二人同心，其利断金。’休显见生于陈东之中，盖四海同心之瑞。不胜喜跃。谨画图上。”时有识者哂之。君子曰：“知之难也。以臧文仲之才，独祀爰居焉。布在方册，千载不忘。故士不可以不学。古人有言：木无枝谓之癸，人不学谓之瞽。当其所蔽，盖阙如也。可不勉乎？”晋元帝建武元年六月，扬州大旱；十二月，河东地震。去年十二月，斩督运令史淳于伯，血逆深上柱二丈三尺，旋复下深四尺五寸。是时淳于伯冤死，遂频旱三年。刑罚妄加，群阴不附，则阳气胜之。罚，又冤气之应也。

晋元帝建武元年七月，晋陵东门，有牛生犊，一体两头。京房易传曰：“牛生子，二首，一身，天下将分之象也。”元帝太兴元年四月，西平地震，涌水出。十二月，庐陵、豫章、武昌、西陵地震，涌水出，山崩。此王敦陵上之应也。

太兴元年，三月武昌太守王谅，有牛生子，两头，八足，两尾，共一腹。不能自生，十余人以绳引之。子死，母活。其三年后，苑中有牛生子，一足三尾，生而即死。

太兴二年，丹阳郡吏濮阳演马生驹，两头，自项前别。生而死。此政在私门二头之象也。其后王敦陵上。

太兴初，有女子，其阴在腹，当脐下。自中国来，至江东。其性淫而不产。又有女子，阴在首。居在扬州。亦性好淫。京房易妖曰：“人生子，阴在首，则天下大乱。若在腹，则天下有事。若在背，则天下无后。”太兴中王敦镇武昌，武昌灾，火起，兴众救之，救于此，而发于彼，东西南北数十处俱应，数日不绝，旧说所谓“滥灾妄起，虽兴师不能救之”之谓也。此臣而行君，亢阳失节。

是时王敦陵上，有无君之心，故灾也。

太兴中兵士以绛囊缚紒。识者曰：“紒在首，为干，君道也，囊者，为坤，臣道也。今以朱囊缚紒，臣道侵君之象也，为衣者上带短纚至于掖；着帽者，又以带缚项，下逼上，上无地也。为裤者，直幅，无口，无杀，下大之象也。”寻而王敦谋逆，再攻京师。

太兴四年，王敦在武昌，铃下仪仗生花，如莲花，五六日而萎落。说曰：“易说：‘枯杨生花，何可久也。’今狂花生枯木，又在铃阁之间，言威仪之富，荣华之盛，皆如狂花之发，不可久也。”其后王敦终以逆，命加戮其尸。

旧为羽扇柄者，刻木象其骨形，列羽用十，取全数也。初，王敦南征，始改为长柄，下出，可捉。而减其羽，用八。识者尤之曰：“夫羽扇，翼之名也。创为长柄，将执其柄以制其羽翼也。改十为八，将未备夺已备也。此殆敦之擅权，以制朝廷之柄，又将以无德之材，欲窃非据也。”晋明帝太宁初，武昌有大蛇，常居故神祠空树中，每出头从人受食。京房易传曰：“蛇见于邑，不出三年，有大兵，国有大忧。”寻有王敦之逆。

搜神记卷八

虞舜耕于历山，得“玉历”于河际之岩，舜知天命在己，体道不倦。舜，龙颜，大口，手握褒。宋均注曰：“握褒，手中有‘褒’字，喻从劳苦受褒饬致大祚也。”汤既克夏，大旱七年，洛川竭。汤乃以身禱于桑林，翦其爪、发，自以为牺牲，祈福于上帝。于是大雨即至，洽于四海。

吕望钓于渭阳。文王出游猎，占曰：“今日猎得一狩，非龙，非螭，非熊，非罴。合得帝王师。”果得太公于渭之阳，与语，大悦，同车载而还。

武王伐纣，至河上，雨甚。疾雷，晦冥。扬波于河。众甚惧。武王曰：“余在天下，谁敢干余者？”风波立济。

鲁哀公十四年，孔子夜梦三槐之间，丰、沛之邦，有赤氤气起，乃呼颜回、子夏同往观之。驱车到楚西北范氏街，见鸟儿打鳞，伤其左前足，束薪而覆之。孔子曰：“儿来！汝姓为谁？”儿曰：“吾姓为赤松，名时乔，字受纪。”孔子曰：“汝岂有所见乎？”儿曰：“吾所见一禽，如麋，羊头，头上有角，其末有肉。方以是西走。”孔子曰：“天下已有主也。为赤刘。陈、项为辅。五星入井，从岁星。”儿发薪下鳞，示孔子。孔子趋而往，鳞向孔子蒙其耳，吐三卷图，广三寸，长八寸，每卷二十四子。其言赤刘当起日周亡，赤气起，火耀兴，玄丘制命，帝卯金。

孔子修春秋，制孝经，既成，斋戒向北辰而拜，告备于天。乃洪郁，起白雾摩地，白虹自上而下，化为黄玉，长三尺，上有刻文。孔子跪受而读之，曰：“宝文出，刘季握。卯，金，刀，在轸北。字禾子，天下服。”秦穆公时，陈仓人掘地，得物，若羊非羊，若猪非猪。牵以献穆公。道逢二童子，童子曰：“此名为媪。常在地，食死人脑。若欲杀之，以柏插其首。”媪曰：“彼二童子，名为陈宝。得雄者王，得雌者伯。”陈仓人舍媪逐二童子，童子化为雉，飞入平林。陈仓人告穆公，穆公发徒大猎，果得其雌。又化为石。置之汧、渭之间，至文公时，为立祠陈宝。其雄者飞至南阳。今南阳雒县，是其地也。秦欲表其符，故以名县。每陈仓祠时有赤光，长十余丈，从雒县来，入陈仓祠中，有声殷殷如雄雉。其后，光武起于南阳。

宋大夫邢史子臣明于天道。周敬王之三十七年，景公问曰：“天道其何祥？”对曰：“后五十年五月丁亥，臣将死。死后五年五月丁卯，吴将亡。亡后五年，君将终。终后四百年，邾王天下。”俄而皆如其言所云。邾王天下者，谓魏之兴也。邾，曹姓，魏亦曹姓，皆邾之后。其年数则错。未知刑史失其数耶？将年代久远，注记者传而有谬也？吴以草创之国，信不坚固，边屯守将，皆质其妻子，名曰：“保质童子。”少年以类相与娱游者，日有十数。孙休永安三年二月，有一异儿，长四尺余，年可六七岁，衣青衣，忽来从群儿戏。诸儿莫之识也，皆问曰：“尔谁家小儿，今日忽来？”答曰：“见尔群戏乐，故来耳！”详而视之，眼有光芒，爚爚外射。诸儿畏之重问其故。儿乃答曰：“尔恐我乎？我非人也，乃荧惑星也，将有以告尔。三公归于司马。”诸儿大惊，或走告大人，大人驰往观之。儿曰：“舍尔去乎！”耸身而跃，即以化矣。仰而视之，若曳一疋练以登天。大人来者，犹及见焉。飘飘渐高，有顷而没。时吴政峻急，莫敢宣也。后四年而蜀亡，六年而魏废，二十一年而吴平：是归于司马也。

都水马武举戴洋为都水令史，洋请急还乡，将赴洛，梦神人谓之曰：“洛中当败，人尽南渡。年五年，扬州必有天子。”洋信之，遂不去。既而皆如

其梦。

搜神记卷九

后汉中兴初，汝南有应枢者，生四子，而尽见神光照社。枢见光，以问卜人。卜人曰：“此天祥也。子孙其兴乎！”乃探得黄金。自是子孙宦学，并有才名。至场，七世通显。

车骑将军巴郡冯緄，字鸿卿，初为议郎，发绶笥，有二赤蛇，可长二尺，分南北走。大用忧怖。许季山孙宪，字宁方，得其先人秘要，緄请使卜。云：“此吉祥也。君后三岁，当为边将，东北四五里，官以东为名。”后五年，从大将军南征，居无何，拜尚书郎，辽东太守，南征将军。

常山张顛为梁州牧，天新雨后，有鸟如山鹊，飞翔入市，忽然坠地。人争取之，化为圆石。顛椎破之，得一金印，文曰：“忠孝侯印。”顛以上闻，藏之秘府。后议郎汝南樊衡夷上言：“尧舜时旧有此官。今天降印，宜可复置。”顛后官至太尉。

京兆长安有张氏，独处一室，有鸠自外入，止于床。张氏祝曰：“鸠来，为我祸也，飞上承尘；为我福也，即入我怀。”鸠飞入怀。以手探之，则不知鸠之所在，而得一金钩。遂宝之。自是子孙渐富，资财万倍。蜀贾至长安，闻之，乃厚赂婢，婢窃钩与贾。张氏既失钩，渐渐衰耗！而蜀贾亦数罹穷厄，不为己利。或告之曰：“天命也。不可力求。”于是贾钩以反张氏，张氏复昌。故关西称张氏传钩云。

汉征和三年三月，天大雨，何比干在家，日中，梦贵客车骑满门。觉，以语妻。语未已，而门有老妪，可八十余，头白，求寄避雨，雨甚，而衣不沾渍。雨止，送至门，乃谓比干曰：“公有阴德，今天锡君策，以广公之子孙。”因出怀中符策，状如简，长九寸，凡九百九十枚，以授比干，曰：“子孙佩印绶者，当如此算。”魏舒，字阳元，任城樊人也。少孤，尝诣野王，主人妻夜产，俄而闻车马之声，相问曰：“男也？女也？”曰：“男。”书之。“十五，以兵死。”复问：“寝者为谁？”曰：“魏公舒，”后十五载，诣主人，问所生童何在？曰：“因条桑，为斧伤而死。”舒自知当为公矣。

贾谊为长沙王太傅，四月庚子日，有鹏鸟飞入其舍，止于坐隅，良久，乃去。谊发书占之，曰：“野鸟入室，主人将去。”谊忌之，故作鹏鸟赋，齐死生而等祸福，以致命定志焉。

王莽居摄，东郡太守翟义，知其将篡汉，谋举义兵。兄宣，教授诸生，满堂。群鹅雁数十在中庭，有狗从外入，啮之，皆死。惊救之，皆断头。狗走出门，求，不知处。宣大恶之。数日，莽夷其三族。

魏司马太傅懿平公孙渊，斩渊父子。先时，渊家数有怪：一犬着冠帻，绛衣，上屋。歎有一儿，蒸死甑中。襄平北市，生肉，长围各数尺，有头、目、口、喙，无手、足，而动摇。占者曰：“有形不成，有体无声，其国灭亡。”吴诸葛恪征淮南，归，将朝会之夜，精爽扰动，通夕不寐。严毕趋出，犬衔引其衣。恪曰：“犬不欲我行耶？”出，仍入坐，少顷，复起，犬又衔衣。恪令从者逐之。及入，果被杀。其妻在室，语使婢曰：“尔何故血臭？”

婢曰：“不也。”有顷，愈剧。又问婢曰：“汝眼目瞻视，何以不常？”婢蹶然起跃，头至于栋，攘臂切齿而言曰：“诸葛公乃为孙峻所杀。”于是大小知恪死矣。而吏兵寻至。

吴戍将邓喜杀猪祠神，治毕，悬之，忽见一人头，往食肉。喜引弓射中之，咋咋作声，绕屋三日。后人白喜谋叛，合门被诛。

贾充伐吴时，常屯项城，军中忽失充所在。充帐下都督周勤时昼寝，梦见百余人，录充引入一径。勤惊觉，闻失充，乃出寻索。忽睹所梦之道，遂往求之。果见充行至一府舍，侍卫甚盛，府公南面坐，声色甚厉，谓充曰：“将乱吾家事者，必尔与荀勖。既惑吾子，又乱吾孙，间使任愷黜汝而不去，又使庾纯詈汝而不改。今吴寇当平，汝方表斩张华。汝之暗戆，皆此类也。若不悛慎，当旦夕加诛。”充叩头流血。府公曰：“汝所以延日月而名器若此者，是卫府之勋耳。终当使系嗣死于钟虞之间，大子毙于金酒之中，小子困于枯木之下。

荀勖亦宜同然。其先德小浓，故在汝后。数世之外，国嗣亦替。”言毕命去。充忽然得还营，颜色憔悴，性理昏错，经日乃复。至后，谥死于钟下，贾后服金酒而死，贾午考竟用大杖终。皆如所言。

庾亮，字文康，鄱陵人，镇荆州，登厕，忽见厕中一物，如“方相，”两眼尽赤，身有光耀，渐渐从土中出。乃攘臂，以拳击之。应手有声，缩入地。因而寝疾。术士戴洋曰：“昔苏峻事公，于白石祠中祈福，许赛其牛。从来未解。故为此鬼所考，不可救也。”明年，亮果亡。

东阳刘宠字道弘，居于湖熟，每夜，门庭自有血数升，不知所从来。如此三四。后宠为折冲将军，见遣北征，将行，而炊(食卜)尽变为虫。其家人蒸炒，亦变为虫。其火愈猛，其虫愈壮。宠遂北征，军败于坛邱，为徐龛所杀。

搜神记卷十

汉和熹邓皇后，尝梦登梯以扞天，体荡荡正清滑，有若钟乳状。乃仰啜饮之。以讯诸占梦。言：“尧梦攀天而上，汤梦及天砥之，斯皆圣王之前占也。吉不可言。”孙坚夫人吴氏，孕而梦月入怀。已而生策。及权在孕，又梦日入怀。以告坚曰：“妾昔怀策，梦月入怀；今又梦日，何也？”坚曰：“日月者，阴阳之精，极贵之象，吾子孙其兴乎。”汉蔡茂字子礼，河内怀人也。初在广汉，梦坐大殿，极上有禾三穗。茂取之，得其中穗，辄复失之。以问主簿郭贺。贺曰：“大殿者，官府之形象也。极而有禾，人臣之上禄也。取中穗，是中台之象也。于字，‘禾’‘失’为‘秩’，虽曰失之，乃所以禄也。充职中阙，君其补之。”旬月，而茂征焉。

周揽喷者，贫而好道，失妇夜耕，困，息卧。梦天公过而哀之，敕外有以给与。司命按录籍，云：“此人相贫，限不过此。惟有张车子，应赐录千万。车子未生，请以借之。”天公曰：“善。”曙觉，言之。于是夫妇戮力，昼夜治生，所为辄得，货至千万。先时。有张姬者，尝往周家佣赁，野合，有身，月满，当孕，便遣出外，驻车屋下，产得儿。主人往视，哀其孤寒，

作粥糜食之。问：“当名汝儿作何？”姬曰：“今在车屋下而生，梦天告之，名为车子。”周乃悟曰：“吾昔梦从天换钱，外白以张车子钱贷我，必是子也。财当归之矣。”自是居日衰减，车子长大，富于周家。

夏阳卢汾，字士济，梦入蚁穴，见堂宇三间，势甚危豁，题其额，曰：审雨堂。

吴选曹令史刘卓，病笃，梦见一人，以白越单衫与之，言曰：“汝着衫，污，火烧，便洁也。”卓觉，果有衫在侧。污，辄火浣之。

进南书佐刘雅。梦见青刺蜴从屋落其腹内。因苦腹痛病。

后汉张奂为武威太守，其妻梦帝与印绶，登楼而歌。觉，以告奂。奂令占之，曰：“夫人方生男，后临此郡命终此楼。”后生子猛，建安中，果为武威太守杀刺史，邯鄲商州兵围急，猛耻见擒，乃登楼自焚而死。

汉灵帝梦见桓帝，怒曰：“宋皇后有何罪过，而听用邪孽，使绝其命。渤海王悝，既已自贬，又受诛毙。今宋氏及悝，自诉于天，上帝震怒，罪在难救。”梦殊明察。帝既觉而恐，寻亦崩。

吴时嘉兴徐伯始病，使道士吕石安神座，石有弟子戴本、王思，三人居住海盐，伯始迎之以助石。昼卧，梦上天北斗门下见外鞍马三匹。云：“明日当以一迎石，一迎本，一迎思。”石梦觉，语本、思云：“如此死期，可急还，与家别。”不卒事而去。伯始怪而留之。曰：“惧不得见家也。”间一日，三人同时死。

会稽谢奉与永嘉太守郭伯猷善，谢忽梦郭与人于浙江上争樗蒲钱。因为水神所责，堕水而死。已营理郭凶事。及觉，即往郭许，共围棋，良久，谢云：“卿知吾来意否？”因说所梦。郭闻之，怅然云：“吾作夜亦梦与人争钱，如卿所梦，何期太的的也？”须臾，如厕，便倒，气绝。谢为凶具。

嘉兴徐泰，幼丧父母，叔父隗养之，甚于所生。隗病，泰营侍甚勤。是夜三更中，梦二人乘船持箱，上泰床头，发箱，出簿书示曰：“汝叔应死。”泰即于梦中叩头祈请。良久，二人曰：“汝县有同姓名人否？”泰思得，语二人云：“张隗，不姓徐。”二人云：“亦可强逼。念汝能事叔父，当为汝活之。”遂不复见。泰觉，叔病乃差。

搜神记卷十一

楚熊渠子夜行见寝石，以为伏虎，弯弓射之。没金，铍羽。下视，知其石也。因复射之，矢摧，无迹。汉世复有李广，为右北平太守，射虎，得石，亦如之。刘向曰：“诚之至也，而金石为之开，况于人乎！夫唱而不和，动而不随，中必有不全者也。夫不降席而匡天下者，求之己也。”楚王游于苑，白猿在焉；王令善射者射之，矢数发，猿搏矢而笑；乃命由基，由基抚弓，猿即抱木而号。及六国时，更羸谓魏王曰：“臣能为虚发而下鸟。”魏王曰：“然则射可至于此乎？”羸曰：“可。”有顷闻雁从东方来，更羸虚发而鸟下焉。

齐景公渡于江、沅之河，鼃衔左骖，没之。众皆惊惕；古冶子于是拔剑从之，邪行五里，逆行三里，至于砥柱之下，杀之，乃鼃也，左手持鼃头，

右手拔左骖，燕跃鹄踊而出，仰天大呼，水为逆流三百步。观者皆以为河伯也。

楚干将莫邪为楚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欲杀之。刘有雌雄，其妻重身，当产，夫语妻曰：“吾为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；王怒，往，必杀我。汝若生子，是男，大，告之曰：‘出户，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。王大怒，使相之，剑有二一雄，一雌，雌来，雄不来。王怒，即杀之。莫邪子名赤，比后壮，乃问其母曰：“吾父所在？”母曰：“汝父为楚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杀之。去时嘱我：‘语汝子：出户，往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子出户，南望，不见有山，但睹堂前松柱下石砥之上，即以斧破其背，得剑。日夜思欲报楚王。王梦见一儿，眉间广尺，言欲报讎。王即购之千金。儿闻之，亡去，入山，行歌。客有逢者。谓：“子年少。何哭之甚悲耶？”曰：“吾干将莫邪子也。楚王杀吾父，吾欲报之。”客曰：“闻王购子头千金，将子头与剑来，为子报之。”儿曰：“幸甚。”即自刎，两手捧头及剑奉之，立僵。”客曰：“不负子也。”于是尸乃仆。客持头往见楚王，王大喜。客曰：“此乃勇士头也。当于汤镬煮之。”王如其言。煮头三日，三夕，不烂。头蹕出汤中，蹕目大怒。客曰：“此儿头不烂，愿王自往临视之，是必烂也。”王即临之。客以剑拟王，王头随堕汤中；客亦自拟己头，头复堕汤中。三首俱烂，不可识别。乃分其汤肉葬之。故通名三王墓。今在汝南北宜春县界。

汉武帝时，苍梧贾雍为豫章太守，有神术，出界讨贼，为贼所杀，失头，上马回营中，咸走来视雍。雍胸中语曰：“战不利，为贼所伤。诸君视有头佳乎？无头佳乎？”吏涕泣曰：“有头佳。”雍曰：“不然。无头亦佳。”言毕，遂死。

渤海太守史良姊，一女子，许嫁而不果，良怒，杀之，断其头而归，投于灶下。曰“当令火葬。”头语曰：“使君我相从，何图当尔。”后梦见曰：“还君物。”觉而得昔所与香纓金钗之属。

周灵王时，苋弘见杀，蜀人因藏其血，三年，乃化而为碧。

汉武帝东游，未出函谷关，有物当道，身長数丈，其状象牛，青眼而曜睛，四足，入土，动而不徙。百官惊骇。东方朔乃请以酒灌之。灌之数十斛，而物消。帝问其故。答曰：“此名为患忧气之所生也。此必是秦之狱地，不然，则罪人徒作之所聚。夫酒忘忧，故能消之也。”帝曰：“吁！博物之士，至于此乎！”后汉，谅辅，字汉儒，广汉新都人，少给佐吏，浆水不交，为从事，大小毕举，郡县敛手。时夏枯旱，太守自曝中庭，而雨不降；辅以五官掾出祷山川，自誓曰：“辅为郡股肱，不能进谏，纳忠，荐贤，退恶，和调百姓；至令天地否隔，万物枯焦，百姓喁喁，无所控诉，咎尽在辅。今郡太守内省责己，自曝中庭，使辅谢罪，为民祈福；精诚恳到，未有感彻，辅今敢自誓：若至日中无雨，请以身塞无状。”乃积薪柴，将自焚焉。至日中时，山气转黑，起雷，雨大作，一郡沾润。世以此称其至诚。

何敞吴郡人，少好道艺，隐居，里以大旱，民物憔悴，太守庆洪遣户曹掾致谒，奉印绶，烦守无锡。敞不受。退，叹而言曰：“郡界有灾，安能得怀道！”因跋涉之县，驻明星屋中，蝗蝻消死，敞即遁去。后举方正博士，皆不就，卒于家。

后汉，徐栩，字敬卿，吴由拳人，少为狱吏，执法详平。为小黄令时，属县大蝗，野无生草，过小黄界，飞逝，不集。刺史行部责栩不治。栩弃官，

蝗应声而至。刺史谢令还寺舍，蝗即飞去。

王业，字子香，汉和帝时为荆州刺史，每出行部，沐浴斋素，以祈于天地，当启佐愚心，无使有枉百姓。在州七年，惠风大行，苛慝不作，山无豺狼。卒于湘江，有二白虎，低头，曳尾，宿卫其侧。及丧去，虎踰州境，忽然不见。民共为立碑，号曰：湘江白虎墓。

吴时，葛祚为衡阳太守，郡境有大槎横水，能为妖怪，百姓为立庙，行旅祷祀，槎乃沈没，不者，槎浮，则船为之破坏。祚将去官，乃大具斧斤，将去民累。明日，当至，其夜闻江中汹汹有人声，往视之，槎乃移去，沿流下数里，驻湾中。自此行者无复沈覆之患。衡阳人为祚立碑，曰“正德祈禳，神木为移。”曾子从仲尼在楚，而心动，辞归，问母，母曰：“思尔，啮指。”孔子曰：“曾参之孝，精感万里。”周畅，性仁慈，少至孝，独与母居，每出入，母欲呼之，常自啮其手，畅即觉手痛而至。治中从事未之信。候畅在田，使母啮手，而畅即归。元初二年，为河南尹，时夏大旱，久祷无应；畅收葬洛阳城旁客死骸骨万余，为立义冢，应时澍雨。

王祥，字休征，琅邪人，性至孝，早丧亲，继母朱氏不慈，数譖之，由是失爱于父。每使扫除牛下。父母有疾，衣不解带。母常欲生鱼，时天寒，冰冻，祥解衣将剖冰求之，冰忽自解，双鲤跃出，持之而归。母又思黄雀炙，复有黄雀数十，入其幙，复以供母。乡里惊叹，以为孝感所致。

王延，性至孝；继母卜氏，尝盛冬思生鱼，敕延求而不获，杖之流血；延寻汾叩凌而哭，忽有一鱼，长五尺，跃出冰上，延取以进母。卜氏食之，积日不尽。于是心悟，抚延如己子。

楚僚，早失母，事后母至孝，母患痈肿，形容日悴，僚自徐徐吮之，血出，迨夜即得安寝。乃梦一小儿，语母曰：“若得鲤鱼食之，其病即差，可以延寿。不然，不久死矣。”母觉而告僚，时十二月，冰冻，僚乃仰天泣，脱衣上冰，卧之。有一童子，决僚卧处，冰忽自开，一双鲤鱼跃出。僚将归奉其母，病即愈。寿至一百三十三岁。盖至孝感天神，昭应如此。此与王祥，王延事同。

盛彦，字翁子，广陵人，母王氏，因疾失明，彦躬自侍养。母食，必自哺之。母疾，既久，至于婢使数见捶挞，婢忿恨，闻彦暂行，取蛭螬炙饴之。母食，以为美，然疑是异物，密藏以示彦。彦见之，抱母恸哭，绝而复苏。母目豁然即开，于此遂愈。

颜含，字弘都，次嫂樊氏，因疾失明，医人疏方，须蚺蛇胆，而寻求备至，无由得之。

含忧叹累时，尝昼独坐，忽有一青衣童子，年可十三四，持一青囊授含，含开视，乃蛇胆也。童子逡巡出户，化成青鸟飞去。得胆，药成，嫂病即愈。

郭巨，隆虑人也，一云河内温人，兄弟三人，早丧父，礼毕，二弟求分，以钱二千万，二弟各取千万，巨独与母居客舍，夫妇佣赁以给公养。居有顷，妻产男，巨念举儿妨事亲，一也；老人得食，喜分儿孙，减饌，二也；乃于野凿地，欲埋儿，得石盖，下有黄金一釜，中有丹书，曰：“孝子郭巨，黄金一釜，以用赐汝。”于是名振天下。

新兴刘殷，字长盛，七岁丧父，哀毁过礼，服丧三年，未尝见齿。事曾祖母王氏，尝夜梦人谓之曰：“西篱下有粟。”寤而掘之，得粟十五钟，铭曰：“七年粟百石，以赐孝子刘殷。”自是食之七岁，方尽。及王氏卒，夫妇

毀瘠，几至灭性。时柩在殡，而西邻失火，风势甚猛，殷夫妇叩殡号哭，火遂灭。后有二白鸠来巢其树庭。

杨公伯，雍雒阳县人也，本以佻卖为业，性笃孝，父母亡，葬无终山，遂家焉。山高八十里，上无水，公汲水作义浆于阪头，行者皆饮之。三年，有一人就饮，以一斗石子与之，使至高平好地有石处种之，云：“玉当生其中，”杨公未娶，又语云：“汝后当得好妇。”语毕，不见。乃种其石，数岁，时时往视，见玉子生石上，人莫知也。有徐氏者，右北平着姓女，甚有行，时人求，多不许；公乃试求徐氏，徐氏笑以为狂，因戏云：“得白璧一双来，当听为婚。”公至所种玉田中，得白璧五双，以聘。徐氏大惊，遂以女妻公。天子闻而异之，拜为大夫。乃于种玉处四角，作大石柱，各一丈，中央一顷地名曰“玉田。”衡农，字剡卿，东平人也。少孤，事继母至孝。常宿于他舍，值雷风，频梦虎啣其足，农呼妻相出于庭，叩头三下。屋忽然而坏，压死者三十余人，唯农夫妻获免。

罗威，字德仁，八岁丧父，事母性至孝，母年七十，天大寒，常以身自温席而后授其处。

王哀，字伟元，城阳营陵人也。父仪，为文帝所杀。哀庐于墓侧，旦夕常至墓所拜跪，攀柏悲号，涕泣着树，树为之枯。母性畏雷，母没，每雷，辄到墓曰：“哀在此。”郑弘迁临淮太守，郡民徐宪在丧，致哀，有白鸠巢户侧。弘举为孝廉。朝廷称为“白鸠郎。”汉时，东海孝妇养姑甚谨，姑曰：“妇养我勤苦，我已老，何惜余年，久累年少。”遂自缢死。其女告官云：“妇杀我母。”官收，系之。拷掠毒治，孝妇不堪苦楚，自诬服之。

时于公为狱吏，曰：“此妇养姑十余年，以孝闻彻，必不杀也。”太守不听。于公争不得理，抱其狱词哭于府而去。自后郡中枯旱，三年不雨。后太守至，于公曰：“孝妇不当死，前太守枉杀之，咎当在此。”太守实时身祭孝妇冢，因表其墓，天立雨，岁大熟。长老传云：“孝妇名周青，青将死，车载十丈竹竿，以悬五旛，立誓于众曰：‘青若有罪，愿杀，血当顺下；青若枉死，血当逆流。’既行刑已，其血青黄缘旛竹而上，极标，又缘旛而下云。”犍为叔先泥和，其女名雄，永建三年，泥和为县功曹，县长赵祉遣泥和拜檄，谒巴郡太守，以十月乘船，于城湍堕水死，尸丧不得。雄哀恸号咷，命不图存，告弟贤及夫人，令勤觅父尸，若求不得，吾欲自沈觅之。时雄年二十七，有子男贡，年五岁，贯，年三岁，乃各作绣香囊一枚，盛以金珠，环，预婴二子，哀号之声，不绝于口，昆族私忧。至十二月十五日，父丧不得，雄乘小船于父堕处，哭泣数声，竟自投水中，旋流没底。见梦告弟云：“至二十一日，与父俱出。”至期，如梦，与父相持并浮出江。县长表言郡太守，肃登承上尚书，乃遣户曹掾为雄立碑，图象其形，令知至孝。

河南乐羊子之妻者，不知何氏之女也。躬勤养姑。尝有他舍鸡，谬入园中，姑盗杀而食之。妻对鸡不食而泣。姑怪问其故。妻曰：“自伤居贫，使食有他肉。”姑竟弃之。后盗有欲犯之者，乃先劫其姑，妻闻，操刀而出。盗曰：“释汝刀。从我者，可全；不从我者，则杀汝姑。”妻仰天而叹，刎颈而死。盗亦不杀姑。太守闻之，捕杀盗贼，赐妻缣帛，以礼葬之。

庾袞，字叔褒，咸宁中大疫，二兄俱亡，次兄毗复殆，疠气方盛，父母诸弟皆出次于外，袞独留，不去。诸父兄强之，乃曰：“袞性不畏病。”遂亲自扶持，昼夜不眠。间复抚柩哀临不辍。如此十余旬，疫势既退，家人乃返。毗病得差，袞亦无恙。

宋康王舍人韩凭娶妻何氏，美，康王夺之。凭怨，王囚之，论为城旦。妻密遗凭书，繆其辞曰：“其雨淫淫，河大水深，日出当心。”既而王得其书，以示左右，左右莫解其意。

臣苏贺对曰：“其雨淫淫，言愁且思也。河大水深，不得往来也。日出当心，心有死志也。”俄而凭乃自杀。其妻乃阴腐其衣，王与之登台，妻遂自投台，左右揽之，衣不中手而死。遗书于带曰：“王利其生，妾利其死，愿以尸骨赐凭合葬。”王怒，弗听，使里人埋之，冢相望也。王曰：“尔夫妇相爱不已，若能使冢合，则吾弗阻也。”宿昔之间，便有大梓木，生于二冢之端，旬日而大盈抱，屈体相就，根交于下，枝错于上。又有鸳鸯，雌雄各一，恒栖树上，晨夕不去，交颈悲鸣，音声感人。宋人哀之，遂号其木曰“相思树。”“相思”之名，起于此也。南人谓：此禽即韩凭夫妇之精魂。今睢阳有韩凭城，其歌谣至今犹存。

汉末零阳郡太守史满，有女，悦门下书佐；乃密使侍婢取书佐盥手残水饮之，遂有妊。

已而生子，至能行，太守令抱儿出，使求其父。儿匍匐直入书佐怀中。书佐推之仆地，化为水。穷问之，具省前事，遂以女妻书佐。

鄱阳西有望夫冈。昔县人陈明与梅氏为婚，未成，而妖魅诈迎妇去。明诣卜者，决云：“行西北五十里求之。”明如言，见一大穴，深邃无底。以绳悬人，遂得其妇。乃令妇先出，而明所将邻人秦文，遂不取明。其妇乃自誓执志登此冈首而望其夫，因以名焉。

后汉，南康邓元义，父伯考，为尚书仆射，元义还乡里，妻留事姑，甚谨。姑憎之，幽闭空室，节其饮食，羸露，日困，终无怨言。时伯考怪而问之，元义子朗，时方数岁，言：“母不病，但苦饥耳。”伯考流涕曰：“何意亲姑反为此祸！”遗归家，更嫁，为华仲妻。

仲为将作大匠，妻乘朝车出，元义于路旁观之，谓人曰：“此我故妇，非有他过，家夫人遇之实酷，本自相贵。”其子朗，时为郎，母与书，皆不答，与衣裳，辄以烧之。母不以介意。母欲见之，乃至亲家李氏堂上，令人以他词请朗。朗至，见母，再拜涕泣，因起出。母追谓之曰：“我几死。自为汝家所弃，我何罪过，乃如此耶！”因此遂绝。

严遵为扬州刺史，行部，闻道傍女子哭声不哀。问所哭者谁。对云：“夫遭烧死。”遵敕吏舁尸到，与语，讫，语吏云：“死人自道不烧死。”乃摄女，令人守尸，云：“当有枉。”吏曰：“有蝇聚头所。”遵令披视，得铁锥贯顶。考问，以淫杀夫。

汉，范式，字巨卿，山阳金乡人也，一名泛，与汝南张劭为友，劭字符伯。二人并游太学，后告归乡里，式谓元伯曰“后二年，当还。将过拜尊亲，见孺子焉。”乃共克期日。后期方至，元伯具以白母，请设饌以候之。母曰：“二年之别，千里结言，尔何相信之审耶！”曰：“巨卿信士，必不乖违。”母曰：“若然，当为尔酝酒。”至期，果到。升堂，拜饮，尽欢而别。后元伯寝疾，甚笃，同郡到君章殷子征晨夜省视之。元伯临终，叹曰：“恨不见我死友。”子征曰：“吾与君章尽心于子，是非死友，复欲谁求？”元伯曰：“若二子者，吾生友耳。山阳范巨卿，所谓死友也。”寻而卒。式忽梦见元伯，玄冕，垂纓，屣履，而呼曰：“巨卿！吾以某日死，当以尔时葬。永归黄泉。子未忘我，岂能相及！”式恍然觉悟，悲叹泣下。便服朋友之服，投其葬日，驰往赴之。未及到而丧已发引。既至圻，将窆，而柩不肯进。其

母抚之曰：“元伯！岂有望耶？”遂停柩移时，乃见素车，白马，号哭而来。其母望之，曰：“是必范巨也。”既至，叩丧，言曰：“行矣元伯！死生异路，永从此辞。”会葬者千人，咸为挥涕。式因执紼而引柩。于是乃前。式遂留止冢次，为修坟树，然后乃去。

搜神记卷十二

天有五气，万物化成：木清则仁，火清则礼，金清则义，水清则智，土清则思；五气尽纯，圣德备也。木浊则弱，火浊则淫，金浊则暴，水浊则贪，土浊则顽；五气尽浊，民之下也。中土多圣人，和气所交也。绝域多怪物，异气所产也。苟禀此气，必有此形；苟有此形，必生此性。故食谷者智能而文，食草者多力而愚，食桑者有丝而蛾，食肉者勇犷而悍，食土者无心而不息，食气者神明而长寿，不食者不死而神。大腰无雄，细腰无雌；无雄外接，无雌外育。三化之虫，先孕后交；兼爱之兽，自为牝牡；寄生因夫高木，女萝托乎茯苓，木株于土，萍植于水，鸟排虚而飞，兽蹈实而走，虫土闭而蛰，鱼渊潜而处。本乎天者亲上，本乎地者亲下，本乎时者亲旁：各从其类也。千岁之雉，入海为蜃；百年之雀，入海为蛤；千岁龟鼈，能与人语；千岁之狐，起为美女；千岁之蛇，断而复续；百年之鼠，而能相卜：数之至也。春分之日，鹰变为鸠；秋分之日，鸠变为鹰：时之化也。故腐草之为萤也，朽苇之为蚕也，稻之为 也，麦之为蝴蝶也；羽翼生焉，眼目成焉，心智在焉：此自无知化为有知，而气易也。雀之为獐也，蚕之为虾也：不失其血气，而形性变也。若此之类，不可胜论。应变而动，是为顺常；苟错其方，则为妖兽。故下体生于上，上体生于下：气之反者也。人生兽，兽生人：气之乱者也。男化为女，女化为男：气之贸者也。鲁，牛哀，得疾，七日化而为虎，形体变易，爪牙施张。其兄启户而入，搏而食之。方其为人，不知其将为虎也；方有为虎，不知其常为人也。故晋，太康中，陈留阮士瑀，伤于虺，不忍其痛，数嗅其疮，已而双虺成于鼻中。元康中，历阳纪元载客食道龟，已而成瘕，医以药攻之，下龟子数升，大如小钱，头足壳备，文甲皆具，惟中药已死。夫妻非化育之气，鼻非胎孕之所，享道非下物之具：从此观之，万物之生死也，与其变化也，非通神之思，虽求诸已，恶识所自来。然朽草之为萤，由乎腐也；麦之为蝴蝶，由乎湿也。尔则万物之变，皆有由也。农夫止麦之化者，沤之以灰；圣人理万物之化者，济之以道：其然与；不然乎？季桓子穿井，获如土缶，其中有羊焉，使问之仲尼，曰：“吾穿井其获狗，何耶？”仲尼曰：“以丘所闻，羊也。丘闻之：木石之怪，夔，‘魍魉。’水中之怪，龙，‘罔象。’土中之怪曰‘贲羊。’”夏鼎志曰：“‘罔象’如三岁儿，赤目，黑色，大耳，长臂，赤爪。索缚，则可得食。”王子曰：“木精为‘游光’，金精为‘清明’”也。

晋惠帝元康中，吴郡娄县怀瑶家忽闻地中有犬声隐隐。视声发处，上有小窍，大如蟪穴。瑶以杖刺之，入数尺，觉有物。乃掘视之，得犬子，雌雄各一，目犹未开，形大于常犬。哺之，而食。左右咸往观焉。长老或云：“此名‘犀犬’，得之者，令家富昌，宜当养之。”以目未开，还置窍中，覆

以磨砮，宿昔发视，左右无孔，遂失所在。瑶家积年无他祸幅。至太兴中，吴郡太守张懋，闻斋内床下犬声。求而不得。既而地坼，有二犬子，取而养之，皆死。其后懋为吴兴兵沈充所杀。尸子曰：“地中有犬，名曰‘地狼；’有人，名曰‘无伤。’夏鼎志曰：“掘地而得狗，名曰‘贾；’掘地而得豚，名曰‘邪；’掘地而得人；名曰‘聚：’‘聚’无伤也。”此物之自然，无谓鬼神而怪之。然则‘贾’与‘地狼’名异，其实一物也。淮南毕万曰：“千岁羊肝，化为‘地宰；’蟾蜍得‘(上++下瓜)，’卒时为‘鶡。’”此皆因气化以相感而成也。

吴诸葛恪为丹阳太守，尝出猎，两山之间，有物如小儿，伸手欲引人。恪令伸之，乃引去故地。去故地，即死。既而参佐问其故，以为神明。恪曰：“此事在白泽图内；曰：‘两山之间，其精如小儿，见人，则伸手欲引人，名曰“傒囊，”引去故地，则死。’无谓神明而异之。诸君偶未见耳。”王莽建国四年，池阳有小人景，长一尺余，或乘车，或步行，操持万物，大小各自相称，三日乃止。莽甚恶之。自后盗贼日甚，莽竟被杀。管子曰：“涸泽数百岁，谷之不徙，水之不绝者，生‘庆忌。’‘庆忌’者，其状若人，其长四寸，衣黄衣，冠黄冠，戴黄盖，乘小马，好疾驰，以其名呼之，可使千里外一日反报。”然池阳之景者，或“庆忌”也乎。

又曰：“涸小水精，生‘蜺。’”‘蜺’者，一头而两身，其状若蛇，长八尺，以其名呼之，可使取鱼鳖。

晋，扶风杨道和，夏于田中，值雨，至桑树下，霹雳下击之，道和以锄格折其股，遂落地，不得去。唇如丹，目如镜，毛角长三寸，余状似六畜，头似猕猴。

秦时，南方有“落头民，”其头能飞。其种人部有祭祀，号曰“虫落，”故因取名焉，吴时，将军朱桓，得一婢，每夜卧后，头辄飞去。或从狗窦，或从天窗中出入，以耳为翼，将晓，复还。数数如此，傍人怪之，夜中照视，唯有身无头，其体微冷，气息裁属。乃蒙之以被。至晓，头还，碍被不得安，两三度，堕地。噫咤甚愁，体气甚急，状若将死。乃去被，头复起，傅颈。有顷，和平。桓以为大怪，畏不敢畜，乃放遣之。既而详之，乃知天性也。时南征大将，亦往往得之。又尝有覆以铜盘者，头不得进：遂死。

江，汉之域，有“魍人，”其先，廩君之苗裔也，能化为虎。长沙所属蛮县东高居民，曾作槛捕虎，槛发，明日众人共往格之，见一亭长，赤帻，大冠，在槛中坐。因问“君何以入此中？”亭长大怒曰：“昨忽被县召，夜避雨，遂误入此中。急出我。”曰：“君见召，不当有文书耶？”即出怀中召文书。于是即出之。寻视，乃化为虎，上山走。或云：“魍，虎化为人，如着紫葛衣，其足无踵，虎，有五指者，皆是魍。”蜀中西南高山之上，有物，与猴相类，长七尺，能作人行，善走逐人，名曰“猴国，”一名“马化，”或曰“獬猿。”伺道行妇女有美者，辄盗取，将去，人不得知。若有行人经过其旁，皆以长绳相引，犹故不免。此物能别男女气臭，故取女，男不取也。若取得人女，则为家室。其无子者，终身不得还。十年之后，形皆类之。意亦迷惑，不复思归。若有子者，辄抱送还其家，产子，皆如人形。有不养者，其母辄死；故惧怕之，无敢不养。及长，与人不异。皆以杨为姓。故今蜀中西南多诸杨，率皆是“国”“马化”之子孙也。

临川间诸山有妖物，来常因大风雨，有声如啸，能射人，其所着者，有顷，便肿，大毒。有雌雄：雄急，而雌缓；急者不过半日间，缓者经宿。

其旁人常有以救之，救之少迟，则死。俗名曰“刀劳鬼。”故外书云：“鬼神者，其祸福发扬之验于世者也。”老子曰：“昔之得一者：天得一以清，地得一以宁，神得一以灵，谷得一以盈，侯王得一以为天下贞。”然则天地鬼神，与我并生者也；气分则性异，域别则形殊，莫能相兼也。生者主阳，死者主阴，性之所托，各安其生，太阴之中，怪物存焉。

越地深山中有鸟，大如鸠，青色，名曰“冶鸟，”穿大树，作巢，如五六升器，户口径数寸：周饰以土埴，赤白相分，状如射侯。伐木者见此树，即避之去；或夜冥不见鸟，鸟亦知人不见，便鸣唤曰：“咄咄上去！”明日便宜急上；“咄咄下去！”明日便宜急下；若不使去，但言笑而不已者，人可止伐也。若有秽恶及其所止者，则有虎通夕来守，人不去，便伤害人。此鸟，白日见其形，是鸟也；夜听其鸣，亦鸟也；时有观乐者，便作人形，长三尺，至涧中取石蟹；就人炙之，人不可犯也。越人谓此鸟是“越祝”之祖也。

南海之外，有“鲛人，”水居，如鱼，不废织绩。其眼，泣，则能出珠。

庐江耽，枞阳二县境，上有大青小青黑居山野之中，时闻哭声多者至数十人，男女大小，如始丧者。邻人惊骇，至彼奔赴，常不见人。然于哭地，必有死丧。率声若多，则为大家；声若小，则为小家。

庐江大山之间，有“山都，”似人，裸身，见人便走。有男，女，可长四五丈，能相唤，常在幽昧之中，似魑魅鬼物。

汉光武中平中，（编者按：中平当为中元，因光武无中平年号。或光武为灵帝之误。）有物处于江水，其名曰“蜮，”一曰“短狐。”能含沙射人。所中者，则身体筋急，头痛，发热。剧者至死。江人以术方抑之，则得沙石于肉中。诗所谓“为鬼，为蜮，”则不可测也。

今俗谓之“溪毒。”先儒以为男女同川而浴，淫女，为主乱气所生也。

汉，永昌郡不违县，有禁水；水有毒气，唯十一月，十三月差可渡涉，自正月至十月不可渡；渡辄病杀人，其气中有恶物，不见其形，其似有声。如有所投击内中木，则折；中人，则害。土俗号为“鬼弹。”故郡有罪人，徙之禁防，不过十日，皆死。

余外妇姊夫蒋士，有佣客，得疾，下血；医以中蛊，乃密以藁荷根布席下，不使知，乃狂言曰：“食我虫者，乃张小小也。”乃呼“小小亡”云，今世攻蛊，多用藁荷根，往往验。藁荷，或谓嘉草。

鄱阳赵寿，有犬，蛊，时陈岑诣寿，忽有大黄犬六七群，出吠岑，后余相伯归与寿妇食，吐血，几死。乃屑桔梗以饮之而愈。蛊有怪物，若鬼，其妖形变化杂类殊种：或为狗豕，或为虫蛇。其人不自知其形状，行之于百姓，所中皆死。

荥阳郡有一家，姓廖，累世为蛊，以此致富。后取新妇，不以此语之。遇家人咸出，唯此妇守舍，忽见屋中有大缸，妇试发之，见有大蛇，妇乃作汤灌杀之。及家人归，妇具白其事，举家惊惋。未几，其家疾疫，死亡略尽。

搜神记卷十三

泰山之东，有澧泉，其形如井，本体是石也。欲取饮者，皆洗心志，

跪而挹之，则泉出如飞，多少足用，若或污漫，则泉止焉。盖神明之尝志者也。

二华之山，本一山也，当河，河水过之，而曲行；河神巨灵，以手劈开其上，以足蹈离其下，中分为两。以利河流。今观手迹于华岳上，指掌之形具在；脚迹在首阳山下，至今犹存。故张衡作西京赋所称“巨灵夔夔，高掌远跖，以流河曲，”是也。

汉武帝徙南岳之祭于庐江，灊县，霍山之上，无水，庙有四镬，可受四十斛，至祭时，水辄自满，用之，足了，事毕，即空，尘土树叶，莫之污也。积五十岁，岁作四祭，后但作三祭，一镬自败。

樊东之口，有樊山，若天旱，以火烧山，即至大雨。今往有验。

空乘之地，今名为孔宝，在鲁南，山之穴外，有双石，如桓楹起立，高数丈。鲁人弦歌祭祀，穴中无水，每当祭时，洒扫以告，辄有清泉自石间出，足以周事。既已，泉亦止。其验至今存焉。

湘穴中有黑土，岁大旱，人则共壅水以塞此穴；穴淹，则大雨立至。

秦惠王二十七年，使张仪筑成都城，屡颓。忽有大龟浮于江，至东子城东南隅而毙。仪以问巫。巫曰：“依龟筑之。”便就，故名龟化城。

由拳县，秦时长水县也。始皇时童谣曰：“城门有血，城当陷没为湖。”有姬闻之，朝朝往窥。门将欲缚之。姬言其故。后门将以犬血涂门，姬见血，便走去。忽有大水，欲没县。主簿令干入白令，令曰：“何忽作鱼？”干曰：“明府亦作鱼。”遂沦为湖。

秦时，筑城于武周塞内，以备胡，城将成，而崩者数焉。有马驰走，周旋反复，父老异之，因依马迹以筑城，城乃不崩。遂名马邑。其故城今在朔州。

汉武帝凿昆明池，极深，悉是灰墨，无复土。举朝不解。以问东方朔。朔曰：“臣愚不足以知之。”曰：“试问西域人。”帝以朔不知，难以移问。至后汉明帝时，西域道人入来洛阳，时有忆方朔言者，乃试以武帝时灰墨问之。道人云：“经云：‘天地大劫将尽，则劫烧。’此劫烧之余也。”乃知朔言有旨。

临邑县有廖氏，世老寿。后移居，子孙辄残折。他人居其故宅，复累世寿。乃知是宅所为。不知何故。疑井水赤。乃掘井左右，得古人埋丹砂数十斛；丹汁入井，是以饮水而得寿。

江东名“余腹”者：昔吴王阖闾江行，食脍，有余，因弃中流，悉化为鱼；今鱼中有名“吴王脍余”者，长数寸，大者如箸，犹有脍形。

螾(虫越)，蟹也。尝通梦于人，自称“长卿。”今临海人多以“长卿”呼之。

南方有虫，名“(虫禺)，”一名“蠲，”又名“青蚨，”形似蝉而稍大，味辛美，可食。生子必依草叶，大如蚕子，取其子，母即飞来，不以远近，虽潜取其子，母必知处。

以母血涂钱八十一文，以子血涂钱八十一文：每市物。或先用母钱，或先用子钱，皆复飞归。轮转无已。故淮南子术以之还钱，名曰“青蚨。”土蜂，名曰“蝶”，今世谓“”，“细腰”之类。其为物雄而无雌，不交，不产；常取桑虫或阜螽子育之，则皆化成己子。亦或谓之“螟蛉。”诗曰：“螟蛉有子，果羸负之，”是也。

木蠹，生虫，羽化为蝶。

猬多刺，故不使超踰杨柳。

昆仑之(山虚)，地首也，是惟帝之下都，故其外绝以弱水之深，又环以炎火之山。山上有鸟兽草木，皆生育滋长于炎火之中；故有“火浣布，”非此山草木之皮帛，则其鸟兽之毛也。汉世西域旧献此布，中闲久绝。至魏初时，人疑其无有。文帝以为火性酷裂，无含生之气，着之典论，明其不然之事，绝智者之听。及明帝立，诏三公曰：“先帝昔着典论，不朽之格言，其刊石于庙门之外及太学，与“石经”并以永示来世。”至是，西域使人献“火浣布”袈裟，于是刊灭此论，而天下笑之。

夫金之性一也，以五月丙午日中铸，“为阳燧，”以十一月壬子夜半铸，为“阴燧。”(言丙午日铸为“阳燧，”可取火；壬子夜铸为“阴燧，”可取水也。)汉灵帝时，陈留蔡邕，以数上书陈奏，忤上旨意，又内宠恶之，虑不免，乃亡命江海，远迹吴会。至吴，吴人有烧桐以爨者，邕闻火烈声，曰：“此良材也。”因请之，削以为琴，果有美音。而其尾焦，因名“焦尾琴。”蔡邕尝至柯亭，以竹为椽，邕仰盼之，曰：“良竹事。”取以为笛，发声辽亮。一云：“邕告吴人曰：‘吾昔尝经会稽高迁亭，见屋东间第十六竹椽可为笛，取用，果有异声。’”

搜神记卷十四

昔高阳氏，有同产而为夫妇，帝放之于崆峒之野。相抱而死。神鸟以不死草覆之，七年，男女同体而生。二头，四手足，是为蒙双氏。

高辛氏，有老妇人，居于王宫，得耳疾，历时，医为挑治，出顶虫，大如茧。妇人去，后置以瓠箬，覆之以盘，俄尔顶虫乃化为犬。其文五色。因名盘瓠，遂畜之。时戎吴强盛，数侵边境，遣将征讨，不能擒胜。乃募天下有能得戎吴将军首者，赠金千斤，封邑万户，又赐以少女。后盘瓠衔得一头，将造王阙。王诊视之，即是戎吴。为之奈何？群臣皆曰：“盘瓠是畜，不可官秩，又不可妻。虽有功，无施也。”少女闻之，启王曰：“大王既以我许天下矣。盘瓠衔首而来，为国除害，此天命使然，岂狗之智力哉。王者重言，伯者重信，不可以女子微躯，而负明约于天下，国之祸也。”王惧而从之。令少女从盘瓠，盘瓠将女上南山，草木茂盛，无人行迹。于是女解去衣裳，为仆竖之结，着独力之衣，随盘瓠升山，入谷，止于石室之中。王悲思之，遣往视觅，天辄风雨，岭震，云海，往者莫至。盖经三年，产六男，六女。盘瓠死，后自相配偶，因为夫妇。织绩木皮，染以草实。好五色衣服，裁制皆有尾形，后母归，以语王，王遣使迎诸男女，天不复两。衣服褊褊，言语侏(人离)，饮食蹲踞，好山恶都。王顺其意，赐以名山，广泽，号曰蛮夷。蛮夷者，外痴内黠，安土重旧，以其受异气于天命，故待以不常之律。田作，贾贩，无关繻，符传，租税之赋。有邑，君长皆赐印绶。冠用獭皮，取其游食于水。今即梁汉、巴蜀、武陵、长沙、庐江郡夷是也。用糝，杂鱼肉，叩槽而号，以祭盘瓠，其俗至今。故世称“赤髀，横裙，盘瓠子孙。”槁离国王侍婢有娠，王欲杀之。婢曰：“有气如鸡子，从天来下，故我有娠。”后生子，捐之猪圈中，猪以喙嘘之；徙至马枥中马复以气嘘之。故得不死。王疑以为天子也，乃令其母收畜之，名曰东明。常令牧马。东明善射，王恐其夺己国也，欲杀之。东明走，南至施掩水，以弓击水。鱼鳖浮为桥，东明

得渡。鱼鳖解散，追兵不得渡。因都王夫余。

古徐国宫人娠而生卵，以为不祥，弃之水滨。有犬，名鹄苍，衔卵以归。遂生儿，为徐嗣君。后鹄苍临死，生角而九尾，实黄龙也。葬之徐里中。见有狗垄在焉。

斗伯比父早亡，随母归在舅姑之家，后长大，乃奸妘子之女，生子文。其妘子妻耻女不嫁而生子。乃弃于山中。妘子游猎，见虎乳一小儿，归与妻言，妻曰：“此是我女与伯比私通生此小儿。我耻之，送于山中。”妘子乃迎归养之，配其女与伯比。楚人因呼子文为“谷乌菟。”仕至楚相也。

齐惠公之妾萧同叔子见御，有身，以其贱，不敢言也，取薪而生顷公于野，又不敢举也。有狸乳而鸛覆之。人见而收，因名曰无野是为顷公。

袁(金刃)者，羌豪也，秦时，拘执为奴隶，后得亡去，秦人追之急迫，藏于穴中，秦人焚之，有景相如虎来为蔽，故得不死。诸羌神之，推以为君。其后种落炽盛。

后汉定襄太守窦奉妻生子武，并生一蛇。奉送蛇于野中，及武长大，有海内俊名。母死，将葬未窆，宾客聚集，有大蛇从林草中出，径来棺下，委地俯仰，以头击棺，血涕并流，状若哀恻，有顷而去。时人知为窦氏之祥。

晋怀帝永嘉中，有韩媪者，于野中见巨卵。持归育之，得婴儿。字曰撇儿。方四岁，刘渊筑平阳城，不就，募能城者。撇儿应募。因变为蛇，令媪遗灰志其后，谓媪曰：“凭灰筑城，城可立就。”竟如所言。渊怪之，遂投入山穴间，露尾数寸，使者斩之，忽有泉出穴中，汇为池，因名金龙池。

元帝永昌中，暨阳人任谷，因耕，息于树下，忽有一人着羽衣就淫之。既而不知所在。

谷遂有妊。积月，将产，羽衣人复来，以刀穿其阴下，出一蛇子，便去。谷遂成宦者，诣阙自陈，留于宫中。

旧说：太古之时，有大人远征，家无余人，唯有一女。牡马一匹，女亲养之。穷居幽处，思念其父，乃戏马曰：“尔能为我迎得父还，吾将嫁汝。”马既承此言，乃绝缰而去。

径至父所。父见马，惊喜，因取而乘之。马望所自来，悲鸣不已。父曰：“此马无事如此，我家得无有故乎！”亟乘以归。为畜生有非常之情，故厚加刍养。马不肯食。每见女出入，辄喜怒奋击。如此非一。父怪之，密以问女，女具以告父：“必为是故。”父曰：“勿言。

恐辱家门。且莫出入。”于是伏弩射杀之。暴皮于庭。父行，女以邻女于皮所戏，以足蹙之曰：“汝是畜生，而欲取人为妇耶！招此屠剥，如何自苦！”言未及竟，马皮蹶然而起，卷女以行。邻女忙怕，不敢救之。走告其父。父还求索，已出失之。后经数日，得于大树枝间，女及马皮，尽化为蚕，而绩于树上。其(上尔下虫)纶理厚大，异于常蚕。邻妇取而养之。其收数倍。因名其树曰桑。桑者，丧也。由斯百姓竞种之，今世所养是也。言桑蚕者，是古蚕之余类也。案：天官：“辰，为马星。”蚕书曰：“月当大火，则浴其种。”是蚕与马同气也。周礼：“教人职掌，票原蚕者。”注云：“物莫能两大，禁原蚕者，为其伤马也。”汉礼皇后亲采桑祀蚕神，曰：“菀窳妇人，寓氏公主。”公主者，女之尊称也。菀窳妇人，先蚕者也。故今世或谓蚕为女儿者，是古之遗言也。

羿请无死之药于西王母，嫦娥窃之以奔月，将往，枚筮之于有黄。有黄占之曰：“吉。”

翩翩归妹，独将西行。逢天晦芒，毋恐毋惊。后且大昌。”嫦娥遂托身于月，是为“蟾蜍”。

舌堙山帝之女死，化为怪草，其叶郁茂，其华黄色，其实如兔丝。故服怪草者，恒媚于人焉。

荥阳县南百余里，有兰岩山，峭拔千丈，常有双鹤，素羽皦然，日夕偶影翔集。相传云：“昔有夫妇隐此山，数百年，化为双鹤，不绝往来。”忽一旦，一鹤为人所害，其一鹤岁常哀鸣。至今响动岩谷，莫知其年岁也。

豫章新喻县男子，见田中有六七女，皆衣毛衣，不知是鸟。匍匐往得其一女所解毛衣，取藏之，即往就诸鸟。诸鸟各飞去，一鸟独不得去。男子取以为妇。生三女。其母后使女问父，知衣在积稻下，得之，衣而飞去，后复以迎三女，女亦得飞去。

汉灵帝时，江夏黄氏之母浴盘水中，久而不起，变为鼃矣。婢惊走告。比家人来，鼃转入深渊。其后时时出见。初，浴，簪一银钗，犹在其首。于是黄氏累世不敢食鼃肉。

魏黄初中，清河宋士宗母，夏天于浴室里浴，遣家中大小悉出，独在室中。良久，家人不解其意，于壁穿中窥之。不见人体，见盆水中有一大鳖。遂开户，大小悉入，了不与人相承。尝先着银钗，犹在头上。相与守之。啼泣无可奈何。意欲求去，永不可留。视之积日，转懈。自捉出户外。其去甚驶，逐之不及，遂便入水。后数日，忽还，巡行宅舍如平生，了无所言而去。时人谓士宗应行丧治服；士宗以母形虽变，而生理尚存，竟不治丧。此与江夏黄母相似。

吴孙皓宝鼎元年六月，晦，丹阳宣骞母，年八十矣。亦因洗浴化为鼃，其状如黄氏。骞兄弟四人，闭户卫之，掘堂上作大坎，泻水其中。鼃入坎游戏。一二日间，恒延颈外望，伺户小开，便轮转自跃入于深渊。遂不复还。

汉献帝建安中，东郡民家有怪；无故，瓮器自发匍匐作声，若有人击。盘案在前，忽然便失，鸡生子，辄失去。如是数岁，人甚恶之。乃多作美食，覆盖，着一室中，阴藏户间窥伺之。果复重来，发声如前。闻，便闭户，周旋室中，了无所见。乃闇以杖挝之。良久，于室隅间有所中，便闻呻吟之声，曰：“！！”宜死。开户视之，得一老翁，可百余岁，言语了不相当，貌状颇类于兽。遂行推问，乃于数里外得其家，云：“失来十余年。”得之哀喜。后岁余，复失之。闻陈留界复有怪如此。时人咸以为此翁。

搜神记卷十五

秦始皇时，有王道平，长安人也，少时与同村人唐叔偕女，小名父喻，容色俱美，誓为夫妇。寻王道平被差征伐，落堕南国，九年不归，父母见女长成。即聘与刘祥为妻，女与道平，言誓甚重，不肯改事。父母逼迫，不免出嫁刘祥。经三年，忽忽不乐，常思道平，忿怨之深，悒悒而死。死经三年，平还家，乃诘邻人：“此女安在？”邻人云：“此女意在于君，被父母凌逼，嫁与刘祥，今已死矣。”平问：“墓在何处？”邻人引往墓所，平悲号哽咽，三呼女名，绕墓悲苦，不能自止。平乃祝曰：“我与汝立誓天地，保其终身，

岂料官有牵缠，致令乖隔，使汝父母与刘祥，既不契于初心，生死永诀。然汝有灵圣，使我见汝生平之面。若无神灵，从兹而别。”言讫，又复哀泣逡巡。其女魂自墓出，问平：“何处而来？良久契阔。与君誓为夫妇，以结终身，父母强逼，乃出聘刘祥，已经三年，日夕忆君，结恨致死，乖隔幽途。然念君宿念不忘，再求相慰，妾身未损，可以再生，还为夫妇。且速开冢，破棺，出我，即活。”平审言，乃启墓门，扪看。其女果活。乃结束随平还家。其夫刘祥闻之，惊怪，申诉于州县。检律断之，无条，乃录状奏王。王断归道平为妻。寿一百三十岁。实谓精诚贯于天地，而获感应如此。

晋武帝世，河间郡有男女私悦，许相配适；寻而男从军，积年不归，女家更欲适之，女不愿行，父母逼之，不得已而去，寻病死。其男戍还，问女所在，其家具说之；乃至冢，欲哭之叙哀，而不胜其情，遂发冢，开棺，女即苏活，因负还家，将养数日，平复如初。后夫闻，乃往求之；其人不还，曰：“卿妇已死，天下岂闻死人可复活耶？此天赐我，非卿妇也。”于是相讼，郡县不能决，以谏廷尉，秘书郎王导奏以：“精诚之至，感于天地，故死而更生，此非常事，不得以常礼断之。请还开冢者。”朝廷从其议。

汉献帝建安中，南阳贾偶，字文合，得病而亡。时有吏，将诣泰山司命，阅簿，谓吏曰：“当召某郡文合，何以召此人？可速遣之。”时日暮，遂至郭外树下宿，见一年少女独行，文合问曰：“子类衣冠，何乃徒步？姓字为谁？”女曰：“某，三河人，父见为弋阳令，昨被召来，今却得还，遇日暮，惧获瓜田李下之讥，望君之容，必是贤者，是以停留，依凭左右。”文合曰：“悦子之心，愿交欢于今夕。”女曰：“闻之诸姑：女子以贞专为德，洁白为称。”文合反复与言，终无动志。天明，各去。文合卒已再宿，停丧将殓，视其面，有色，扪心下，稍温，少顷，却苏。后文合欲验其实，遂至弋阳，修刺谒令，因问曰：“君女宁卒而却苏耶？”具说女子姿质，服色，言语，相反覆本末。令人问女，所言皆同。

乃大惊叹。竟以此女配文合焉。

汉建安四年二月，武陵充县妇人李娥，年六十岁，病卒，埋于城外，已十四日。娥比舍有蔡仲，闻娥富，谓殡当有金宝，乃盗发冢求金，以斧剖棺。斧数下，娥于棺中言曰：“蔡仲！汝护我头。”仲惊，遽便出走，会为县吏所见，遂收治。依法，当弃市。娥儿闻母活，来迎出，将娥回去。武陵太守闻娥死复生，召见，问事状。娥对曰：“闻谬为司命所召，到时，得遣出，过西门外，适见外兄刘伯文，惊相劳问，涕泣悲哀。娥语曰：‘伯文！我一日误为所召，今得遣归，既不知道，不能独行，为我得一伴否？又我见召在此，已十余日，形体又为家人所葬埋，归，当那得自出？’伯文曰：‘当为问之。’即遣门卒与尸曹相问：‘司命一日误召武陵女子李娥，今得遣还，娥在此积日，尸丧，又当殡殓，当作何等得出；又女弱，独行，岂当有伴耶？是吾外妹，幸为便安之。’答曰：‘今武陵西界，有男子李黑，亦得遣还，便可为伴。兼敕黑过娥比舍蔡仲，发出娥也。’于是娥遂得出。与伯文别，伯文曰：‘书一封，以与儿佗。’娥遂与黑俱归。事状如此。”太守闻之，慨然叹曰：“天下事真不可知也。”乃表，以为：“蔡仲虽发冢为鬼神所使；虽欲无发，势不得已，宜加宽宥。”诏书报可。太守欲验语虚实，即遣马吏于西界，推问李黑，得之，与黑语协。乃致伯文书与佗，佗识其纸，乃是父亡时送箱中文书也。表文字犹在也，而书不可晓。乃请费长房读之，曰：“告佗：我当从府君出案行部，当以八月八日日中时，武陵城南沟水畔顿。汝是时必

往。”到期，悉将大小于城南待之。须臾果至，但闻人马隐隐之声，诣沟水，便闻有呼声曰：“佗来！汝得我所寄李娥书不耶？”曰：“即得之，故来至此。”伯文以次呼家中大小，久之，悲伤断绝，曰：“死生异路，不能数得汝消息，吾亡后，儿孙乃尔许大！”良久，谓佗曰：“来春大病，与此一丸药，以涂门户，则辟来年妖病矣。”言讫，忽去，竟不得见其形。至来春，武陵果大病，白日皆见鬼，唯伯文之家，鬼不敢向。费长房视药丸，曰：“此‘方相’脑也。”汉，陈留考城，史殉，字威明，年少时，尝病，临死，谓母曰：“我死，当复生。埋我，以竹杖柱于瘞上，若杖折，掘出我。”及死，埋之柱，如其言。七日，往视，杖果折。

即掘出之，已活。走至井上，浴，平复如故。后与邻船至下邳卖锄，不时售，云：“欲归。”人不信之，曰：“何有千里暂得归耶？”答曰：“一宿便还。”即书，取报以为验。

实一宿便还，果得报。考城令江夏 贾和姊病，在邻里，欲急知消息，请往省之。路遥三千，再宿还报。

会稽贺瑀、字彦瑀，曾得疾，不知人，惟心下温，死三日，复苏。云：“吏人将上天，见官府，入曲房，房中有层架，其上层有印，中层有剑，使瑀惟意所取；而短不及上层，取剑以出门，吏问：‘何得？’云：‘得剑，’曰：‘恨不得印，可策百神，剑惟得使社公耳。’”疾愈，果有鬼来，称社公。

戴洋，字国流，吴兴长城人，年十二，病死。五日而苏。说：“死时，天使其酒藏吏授符篆，给吏从幡麾，将上蓬莱、昆仑、积石、太室、庐、衡等山，既而遣归。”妙解占候。

知吴将亡，托病不仕，还乡里，行至濑乡，经老子祠，皆是洋昔死时所见使处，但不复见昔物耳。因问守藏应凤曰：“去二十余年，尝有人乘马东行，经老君祠而不下马，未达桥，坠马死者否？”凤言有之。所问之事，多与洋同。

吴，临海松阳人，柳荣，从吴相张悌至扬州，荣病，死船中，二日，军士已上岸。无有埋之者，忽然大叫，言：“人缚军师！人缚军师！”声甚激扬。遂活。人问之。荣曰：“上天北斗门下卒，见人缚张悌，意中大愕，不觉大叫言。何以缚军师？”门下人怒荣，叱逐使去。荣便怖惧，口余声发扬耳。其日，悌即死战。荣至晋元帝时犹存。

吴国富阳人马势妇，姓蒋，村人应病死者，蒋辄恍惚熟眠经日，见病人死，然后省觉。

觉，则具说。家中人不信之。语人云：“某中病我欲杀之，怒强，魂难杀，未即死。我入其家内，架上有白米(食卜)，几种蛙，我暂过灶下，戏，婢无故犯我，我打其脊，使婢当时闷绝，久之乃苏。”其兄病，在乌衣人令杀之，向其请乞，终不下手。醒，乃语兄云，“当活。”晋咸宁二年十二月，琅琊颜畿，字世都，得病，就医，张璠自治，死于张家。棺敛已久。家人迎丧，旛每绕树木而不可解。人咸为之感伤。引丧者忽颠仆，称畿言曰：“我寿命未应死，但服药太多，伤我五脏耳。今当复活，慎无葬也。”其父拊而祝之，曰：“若尔有命，当复更生，岂非骨肉所愿；今但欲还家，不尔葬也。”旛乃解。及还家，其妇梦之曰：“吾当复生，可急开棺。”妇便说之。其夕，母及家人又梦之。即欲开棺，而父不听；其弟含，时尚少，乃慨然曰：“非常之事，自古有之；今灵异至此，开棺之痛，孰与不开相负？”父母从之。乃共发棺，果有生验，以手刮棺，指爪尽伤，然气息甚微，存亡不分矣，于

是急以绵饮沥口，能咽，遂与出之。将护累月，饮食稍多，能开目视瞻，屈伸手足，不与人相当，不能言语，饮食所须，托之以梦。如此者十余年。家人疲于供护，不复得操事；含乃弃绝人事，躬亲侍养，以知名州党。后更衰劣，卒复还死焉。

羊祜，年五岁时，令乳母取所弄金钁，乳母曰：“汝先无此物。”祜即诣邻人李氏东垣桑树中，探得之。主人惊曰：“此吾亡儿所失物也，云何持去？”乳母具言之。李氏悲惋。

时人异之。

汉末，关中大乱，有发前汉宫人冢者，宫人犹活，既出，平复如旧。魏郭后爱念之，录置宫内，常在左右，问汉时宫中事，说之了了，皆有次绪。郭后崩，哭泣过哀，遂死。

魏时太原发冢，破棺，棺中有一生妇人，将出，与语，生人也。送之京师，问其本事，不知也。视其冢上树木，可三十岁，不知此妇人三十岁，常生于地中耶？将一朝欵生，偶与发冢者会也？晋世，杜锡，字世嘏，家葬而婢误不得出。后十余年，开冢祔葬，而婢尚生。云：“其始如瞑目。有顷，渐觉。”问之，自谓。“当一再宿耳。”初婢埋时，年十五六，及开冢后，姿质如故。更生十五六年，嫁之，有子。

汉桓帝冯贵人，病亡；灵帝时有盗贼发冢，七十余年，颜色如故，但肉小冷；群贼共奸通之，至斗争相杀，然后事觉。后窦太后家被诛，欲以冯贵人配食下邳陈公达；议以贵人虽是先帝所幸，尸体秽污，不宜配至尊，乃以窦太后配食。

吴孙休时，戍将于广陵掘诸冢，取版，以治城，所坏甚多。复发一大冢，内有重阁，户扇皆枢转可开闭，四周为徼道，通车，其高可以乘马，又铸铜人数十，长五尺，皆大冠，朱衣，执剑，侍列。灵坐皆刻铜人。背后石壁，言：殿中将军，或言：侍郎，常侍。似公侯之冢。破其棺，棺中有人，发已班白，衣冠鲜明，面体如生人。棺中云母，厚尺许，以白玉璧三十枚借尸。兵人辇共举出死人，以倚冢壁；有一玉，长尺许，形似冬瓜，从死人怀中透出，堕地；两耳及孔鼻中。皆有黄金，如枣许大。

汉广川王好发冢。发栾书冢，其棺枢盟器，悉毁烂无余；唯有一白狐，见人惊走；左右逐之，不得，戟伤其左足。是夕，王梦一丈夫，须眉尽白，来谓王曰：“何故伤吾左足？”乃以杖叩王左足。王觉，肿痛，即生疮，至死不差。

搜神记卷十六

昔颛顼氏有三子，死而为疫鬼：一居江水，为疟鬼；一居若水，为魍魎鬼；一居人宫室，善惊人小儿，为小鬼。于是正岁，命方相氏帅肆傩以驱疫鬼。

挽歌者，丧家之乐，执紼者相和之声也。挽歌辞有薤露，蒿里二章。汉田横门人作。横自杀，门人伤之，悲歌，言：人如薤上露，易稀灭；亦谓人死，精魂归于蒿里。故有二章。

阮瞻，字千里，素执无鬼论。物莫能难。每自谓，此理足以辨正幽明。忽有客通名诣瞻，寒温毕，聊谈名理。客甚有才辨，瞻与之言，良久，及鬼神之事，反复甚苦。客遂屈，乃作色曰：“鬼神，古今圣贤所共传，君何得独言无？即仆便是鬼。”于是变为异形，须臾消灭。瞻默然，意色太恶。岁余，病卒。

吴兴施续为寻阳督，能言论，有门生亦有理意，常秉无鬼论。忽有一黑衣白袷客来，与共语，遂及鬼神。移日，客辞屈。乃曰：“君辞巧，理不足。仆即是鬼。何以云无；问：“鬼何以来？”答曰：“受使来取君。期尽明日食时。”门生请乞，酸苦，鬼问：“有人似君者否？”门生云：“施续帐下都督，与仆相似。”便与俱往，与都督对坐；鬼手中出一铁凿，可尺余，安着都督头，便举椎打之。都督云：“头觉微痛。”向来转剧，食顷，便亡。

蒋济，字子通，楚国平阿人也，仕魏，为领军将军。其妇梦见亡儿，涕泣曰：“死生异路，我生时为卿相子孙，今在地下，为泰山伍伯，憔悴困苦，不可复言。今太庙西讴士孙阿见召为泰山令，愿母为白侯，属阿，令转我得乐处。”言讫，母忽然惊寤。明日以白济。济曰：“梦为虚耳，不足怪也。”日暮，复梦曰：“我来迎新君，止在庙下未发之顷，暂得来归。新君，明日日中当发。临发多事，不复得归。永辞于此。侯气强难感悟，故自诉于母，愿重启侯：何惜不一试验之？”遂道阿之形状言甚备悉。天明，母重启济：“虽云梦不足怪，此何太适。适，亦何惜不一验之？”济乃遣人诣太庙下，推问孙阿，果得之，形状证验，悉如儿言。济涕泣曰：“几负吾儿。”于是乃见孙阿，具语其事。阿不惧当死，而喜得为泰山令，惟恐济言不信也，曰：“若如节下言，阿之愿也。不知贤子欲得何职？”济曰：“随地下乐者与之。”阿曰：“辄当奉教。”乃厚赏之。言讫，遣还。济欲速知其验，从领军门至庙下，十步安一人，以传消息。辰时，传阿心痛；巳时，传阿剧；日中，传阿亡。济曰：“虽哀吾儿之不幸，且喜亡者有知。”后月余，儿复来，语母曰：“已得转为录事矣。”汉，不其县，有孤竹城，古孤竹君之国也，灵帝光和元年，辽西人见辽水中有浮棺，欲斫破之；棺中人语曰：“我是伯夷之弟，孤竹君也。海水坏我棺椁，是以漂流。汝斫我何为？”人惧，不敢斫。因为立庙祠祀。吏民有欲发视者，皆无病而死。

温序，字公次，太原祈人也，任护军校尉，行部至陇西，为隗嚣将所劫，欲生降之。序大怒，以节挝杀人，贼趋，欲杀序。荀宇止之曰：“义士欲死节。”赐剑，令自裁。序受剑，衔须着口中，叹曰：“则令须污土。”遂伏剑死。更始怜之，送葬到洛阳城旁，为筑冢。长子寿，为印平侯，梦序告之曰“久客思乡。”寿即弃官，上书乞骸骨，归葬。帝许之。

汉，南阳文颖，字叔长，建安中为甘陵府丞，过界止宿，夜三鼓时，梦见一人跪前曰：“昔我先人，葬我于此，水来湍墓，棺木溺，渍水处半，然无以自温。闻君在此，故来相依，欲屈明日暂住须臾，幸为相迁高燥处。”鬼披衣示颖，而皆沾湿。颖心怆然，即寤。语诸左右。曰：“梦为虚耳亦何足怪。”颖乃还眠向寐处，梦见谓颖曰：“我以穷苦告君，奈何不相愍悼乎？”颖梦中问曰：“子为谁？”对曰：“吾本赵人，今属汪芒氏之神。”颖曰：“子棺今何在？”对曰：“近在君帐北十数步水侧枯杨树下，即是吾也。天将明，不复得见，君必念之。”颖答曰：“喏！”忽然便寤。天明，可发，颖曰：“虽曰梦不足怪，此何太适。”左右曰：“亦何惜须臾，不验之耶？”颖即起，率十数人将导顺水上，果得一枯杨，曰：“是矣。”掘其下，未几，果得棺。

棺甚朽坏，没半水中。颖谓左右曰：‘向闻于人，谓之虚矣；世俗所传，不可无验。’为移其棺，葬之而去。

汉，九江何敞，为交州刺史，行部到苍梧郡高安县，暮宿鹄奔亭，夜犹未半，有一女从楼下出，呼曰：“妾姓苏，名娥，字始珠，本居广信县修里人。早失父母，又无兄弟，嫁与同县施氏，薄命夫死，有杂缙帛百二十疋，及婢一人，名致富，妾孤穷羸弱，不能自振；欲之傍县卖缙，从同县男子王伯赁牛车一乘，直钱万二千，载妾并缙，令致富执辔，乃以前年四月十日到此亭外。于时日已向暮，行人断绝，不敢复进，因即留止，致富暴得腹痛。妾之亭长舍乞浆，取火，亭长龚寿，操戈持戟，来至车旁，问妾曰：‘夫人从何所来车上所载何物？丈夫安在？何故独行？’妾应曰：‘何劳问之？’寿因持妾臂曰：‘少年爱有色，冀可乐也。’妾惧怖不从，寿即持刀刺胁下一创，立死。又刺致富，亦死。寿掘楼下，合埋妾在下，婢在上，取财物去。杀牛，烧车，车缸及牛骨，贮亭东空井中。妾既冤死，痛感皇天，无所告诉，故来自归于明使君。敞曰：“今欲发出汝尸，以何为验？”女曰：“妾上下着白衣，青丝履，犹未朽也，愿访乡里，以骸骨归死夫。”掘之，果然。敞乃驰还，遣吏捕捉，拷问，具服。下广信县验问，与娥语合。寿父母兄弟，悉捕系狱。敞表寿，常律，杀人不至族诛，然寿为恶首，隐密数年，王法自所不免。令鬼神诉者，千载无一，请皆斩之，以明鬼神，以助阴诛。上报听之。

濡须口有大船，船覆在水中，水小时便出见，长老云：“是曹公船。”尝有渔人，夜宿其旁，以船系之；但闻竽笛弦歌之音，又香气，非常。渔人始得眠，梦人驱遣，云：“勿近官妓。”相传云：“曹公载妓，船覆于此，至今在焉。”夏侯恺，字万仁，因病死，宗人儿苟奴，素见鬼，见恺数归，欲取马，并病其妻，着平上帻，单衣，入坐生时西壁大床，就人觅茶饮。

诸仲务，一女，显姨，嫁为米元宗妻，产亡于家。俗闻，产亡者，以墨点面。其母不忍，仲务密自点之，无人见者。元宗为始新县丞，梦其妻来，上床，分明见新白，面上有黑点。

晋世，新蔡王昭平，犊车在厅事上，夜，无故自入斋室中，触壁而出。后又数闻呼噪攻击之声，四面而来。昭乃聚众设弓弩战斗之备，指声弓弩俱发，而鬼应声接矢数枚，皆倒入土中。

吴，赤乌三年，句章民杨度，至余姚，夜行，有一少年，持琵琶，求寄载。度受之。鼓琵琶数十曲，曲毕，乃吐舌，擘目，以怖度而去。复行二十里许，又见一老父，白云：“姓王，名戒。”因复载之。谓曰：“鬼工鼓琵琶，甚哀。”戒曰：“我亦能鼓。”即是向鬼。

复擘眼，吐舌，度怖几死。

琅琊秦巨伯，年六十，尝夜行，饮酒，道经蓬山庙，忽见其两孙迎之；扶持百余步，便捉伯颈着地，骂：“老奴！汝某日捶我，我今当杀汝。”伯思，惟某时信捶此孙。伯乃佯死，乃置伯去。伯归家，欲治两孙，两孙惊惋，叩头言：“为子孙宁可有此？恐是鬼魅，乞更试之。”伯意悟，数日，乃诈醉，行此庙间，复见两孙来扶持伯。伯乃急持，鬼动作不得；达家，乃是两人也。伯着火炙之，腹背俱焦坼，出着庭中，夜皆亡去。伯恨不得杀之，后月余，又佯酒醉，夜行，怀刃以去，家不知也，极夜不还，其孙恐又为此鬼所困，乃俱往迎伯，伯竟刺杀之。

汉，武建元年，东莱人，姓池，家常作酒，一日，见三奇客，共持面饭至，索其酒饮。

饮竟而去。顷之，有人来，云：“见三鬼酣醉于林中。”吴先主杀武卫兵钱小小，形见大街，顾借赁人吴永，使永送书与街南庙，借木马二匹，以酒饌之，皆成好马，鞍勒俱全。

南阳宋定伯，年少时，夜行，逢鬼，问之。鬼言：“我是鬼。”鬼问：“汝复谁？”定伯诳之，言：“我亦鬼。”鬼问：“欲至何所？”答曰：“欲至宛市。”鬼言：“我亦欲至宛市。”遂行。数里，鬼言：“步行太迟，可共递相担，何如？”定伯曰：“大善。”鬼便先担定伯数里。鬼言：“卿太重，将非鬼也。”定伯言：“我新鬼，故身重耳。”定伯因复担鬼，鬼略无重。如是再三，定伯复言：“我新鬼，不知有何所畏忌？”鬼答言：“惟不喜人唾。”于是共行。道遇水，定伯令鬼先渡，听之，了然无声音。定伯自渡，漕漕作声。鬼复言：“何以有声？”定伯曰：“新死，不习渡水故耳。勿怪吾也。”行欲至宛市，定伯便担鬼，着肩上，急执之。鬼大呼，声咋咋然，索下，不复听之。径至宛市中下着地，化为一羊，便卖之，恐其变化，唾之，得钱千五百，乃去。当时石崇有言：“定伯卖鬼，得钱千五。”吴王夫差，小女，名曰紫玉，年十八，才貌俱美。童子韩重，年十九，有道术，女悦之，私交信问，许为之妻。重学于齐，鲁之间，临去，属其父母使求婚。王怒，不与。女玉结气死，葬阊门之外。三年，重归，诘其父母；父母曰：“王大怒，玉结气死，已葬矣。”重哭泣哀恻，具牲币往吊于墓前。玉魂从墓出，见重流涕，谓曰：“昔尔行之后，令二亲从王相求，度必克从大愿；不图别后遭命，奈何！”玉乃左顾，宛颈而歌曰：“南山有乌，北山张罗；乌既高飞，罗将奈何！意欲从君，谗言孔多。悲结生疾，没命黄垆。命之不造，冤如之何！羽族之长，名为凤凰；一日失雄，三年感伤；虽有众鸟，不为匹双。故见鄙姿，逢君辉光。身远心近，何当暂忘。”歌毕，歔歔流涕，要重还冢。重曰：“死生异路，惧有尤愆，不敢承命。”玉曰：“死生异路，吾亦知之；然今一别，永无后期。子将畏我为鬼而祸子乎？欲诚所奉，宁不相信。”重感其言，送之还冢。玉与之饮燕，留三日三夜，尽夫妇之礼。临出，取径寸明珠以送重曰：“既毁其名，又绝其愿，复何言哉！时节自爱。若至吾家，致敬大王。”重既出，遂诣王自说其事。王大怒曰：“吾女既死，而重造讹言，以玷秽亡灵，此不过发冢取物，托以鬼神。”趣收重。重走脱，至玉墓所，诉之。玉曰：“无忧。

今归白王。”王妆梳，忽见玉，惊愕悲喜，问曰：“尔缘何生？”玉跪而言曰：“昔诸生韩重来求玉，大王不许，玉名毁，义绝，自致身亡。重从远还，闻玉已死，故赍牲币，诣冢吊唁。感其笃，终辄与相见，因以珠遗之，不为发冢。愿勿推治。”夫人闻之，出而抱之。玉如烟然。

陇西辛道度者，游学至雍州城四五里，比见一大宅，有青衣女子在门。度诣门下求飧。

女子入告秦女，女命召入。度趋入阁中，秦女于西榻而坐。度称姓名，叙起居，既毕，命东榻而坐。即治饮饌。食讫，女谓度曰：“我秦闵王女，出聘曹国，不幸无夫而亡。亡来已二十三年，独居此宅，今日君来，愿为夫妇，经三宿。”三日后，女即自言曰：“君是生人，我鬼也，共君宿契，此会可三宵，不可久居，当有祸矣。然兹信宿，未悉绸缪，既已分飞，将何表信于郎？”即命取床后盒子开之，取金枕一枚，与度为信。乃分袂泣别，即遣青衣送出门外。未逾数步，不见舍宇，惟有一冢。度当时荒忙出走，视其金枕在怀，乃无异变。寻至秦国，以枕于市货之，恰遇秦妃东游，亲见度卖金枕，疑而索看。诘度何处得来？度具以告。妃闻，悲泣不能自胜，然向疑耳，

乃遣人发冢启枢视之，原葬悉在，唯不见枕。解体看之，交情宛若。秦妃始信之。叹曰：“我女大圣，死经二十三年，犹能与生人交往。此是我真女婿也。”遂封度为驸马都尉，赐金帛车马，令还本国。因此以来，后人名女婿为“驸马；”今之国婿！亦为“驸马”矣。

汉，谈生者，年四十，无妇，常感激读诗经，夜半，有女子，年可十五六，姿颜服饰，天下无双，来就生为夫妇之言，曰：“我与人不同，勿以火照我也，三年之后，方可照耳。”与为夫妇，生一儿，已二岁，不能忍，夜，伺其寝后，盗照视之。其腰已上生肉，如人，腰已下，但有枯骨。妇觉，遂言曰：“君负我。我垂生矣，何不能忍一岁，而竟相照也？”生辞谢涕泣，不可复止。云：“与君虽大义永离；然顾念我儿若贫不能自偕活者，暂随我去，方遗君物。”生随之去，入华堂，室宇器物不凡。以一珠袍与之，曰：“可以自给。”裂取生衣裾留之而去。后生持袍诣市，睢阳王家买之，得钱千万。王识之曰：“是我女袍，那得在市？此必发冢。”乃取拷之。生具以实对。王犹不信，乃视女冢，冢完如故，发视之，棺盖下果得衣裾，呼其儿视，正类王女王乃信之，即召谈生，复赐遗之，以为女婿。表其儿为郎中。

卢充者，范阳人，家西三十里，有崔少府墓，充年二十，先冬至一日，出宅西猎戏，见一獐，举弓而射，中之，獐倒，复起。充因逐之，不觉远，忽见道北一里许，高门瓦屋，四周有如府舍，不复见獐。门中一铃下唱客前。充曰：“此何府也？”答曰：“少府府也，”充曰：“我衣恶，那得见少府？”即有一人提一幘新衣，曰：“府君以此遗郎。”充便着讫，进见少府。展姓名。酒炙数行。谓充曰：“尊府君不以仆门鄙陋，近得书，为君索小女婚，故相迎耳。”便以书示充。充，父亡时虽小，然已识父手迹，即歔歔无复辞免。便敕内：“卢郎已来，可令女郎妆严。”且语充云：“君可就东廊，及至黄昏。”内白：“女郎妆严已毕。”充既至东廊，女已下车，立席头，却共拜。时为三日，给食三日毕，崔谓充曰：“君可归矣。女有娠相，若生男，当以相还，无相疑。生女，当留自养。”敕外严车送客。充便辞出。崔送至中门，执手涕零。出门，见一犊车，驾青衣，又见本所着衣及弓箭，故在门外。寻传教将一人提幘衣与充，相问曰：“姻援始尔，别甚怅恨。今复致衣一袭，被褥自副。”充上车，去如电逝，须臾至家。家人相见，悲喜推问，知崔是亡人，而入其墓。

迨以懊惋。别后四年，三月三日，充临水戏，忽见水旁有二犊车，乍沈乍浮，既而近岸，同坐皆见，而充往开车后户，见崔氏女与三岁男共载。充见之，忻然欲捉其手，女举手指后车曰：“府君见人。”即见少府。充往问讯，女抱儿还。充又与金碗，并赠诗曰：“煌煌灵芝质，光丽何猗猗！华艳当时显，嘉异表神奇。含英未及秀，中夏罹霜萎。荣耀长幽灭，世路永无施。不悟阴阳运，哲人忽来仪。会浅离别速，皆由灵与只。何以赠余亲，金碗可顾儿。

恩爱从此别，断肠伤肝脾。”充取儿，碗及诗，忽然不见二车处。充将儿还，四坐谓是鬼魅，金遥唾之。形如故。问儿：“谁是汝父？”儿径就充怀。众初怪恶，传省其诗，慨然叹死生之玄通也。充后乘车入市，卖碗，高举其价，不欲速售，冀有识。歟有一老婢识此，还白大家曰：“市中见一人，乘车，卖崔氏女郎棺中碗。”大家，即崔氏亲姨母也，遣儿视之，果如其婢言。上车，叙姓名，语充曰：“昔我姨嫁少府，生女，未出而亡。家亲痛之，赠一金碗，着棺中。可说得碗本末。”充以事对。此儿亦为之悲咽。赉还白

母，母即令诣充家，迎儿视之。诸亲悉集。儿有崔氏之状，又复似充貌。儿、碗俱验。姨母曰：“我外甥三月未间产。父曰春，暖温也。愿休强也。”即字温休。温休者，盖幽婚也，其兆先彰矣。儿遂成令器。历郡守二千石，子孙冠盖相承。至今其后植，字子干，有名天下。

后汉时，汝南汝阳西门亭，有鬼魅，宾客止宿，辄有死亡。其厉，厌者皆亡发，失精。

寻问其故，云：“先时颇已有怪物。其后，郡侍奉掾宜禄郑奇来，去亭六七里，有一端正妇人乞寄载，奇初难之，然后上车，入亭，趋至楼下。亭卒白：“楼不可上。”奇云：“吾不恐也。”时亦昏冥，遂上楼，与妇人栖宿。未明，发去。亭卒上楼扫除，见一死妇，大惊，走白亭长。亭长击鼓，会诸庐吏，共集诊之。乃亭西北八里吴氏妇，新亡，夜临殡，火灭，及火至，失之。其家即持去。奇发，行数里，腹痛，到南顿利阳亭，加剧，物故。楼遂无敢复上。

颍川钟繇，字符常，尝数月不朝会，意性异常。或问其故。云：“常有好妇来，美丽非凡。”问者曰：“必是鬼物，可杀之。”妇人后往，不即前，止户外。繇问：“何以？”曰：“公有相杀意。”繇曰：“无此。”勤勤呼之，乃入。繇意恨，有不忍之，然犹之。

伤髀。妇人即出，以新绵拭血，竟路。明日，使人寻迹之，至一大冢，木中有好妇人，形体如生人，着白练衫，丹绣襦裆，伤左髀，以襦裆中绵拭血。

搜神记卷十七

陈国张汉直到南阳从京兆尹延叔坚学左氏传。行后，数月，鬼物持其妹，为之扬言曰：“我病死。丧在陌上，常苦饥寒。操二三量“不借，”挂屋后楮上。传子方送我五百钱，在北塘下，皆亡取之。又买李幼一头牛，本券在书篋中。”往索取之，悉如其言。妇尚不知有此妹，新从巩(革改耳)家来，非其所及。家人哀伤，益以为审。父母诸弟衰经到来迎丧，去舍数里，遇汉直与诸生十余人相追。汉直顾见家人，怪其如此。家见汉直，谓其鬼也。怅惘良久。汉直乃前为父拜说其本末。且悲且喜。凡所闻见，若此非一。得知妖物之为。

汉，陈留外黄范丹，字史云，少为尉，从佐使檄谒督邮，丹有志节，自恚为厮役小吏，乃于陈留大泽中，杀所乘马，捐弃官帻，诈逢劫者，有神下其家曰：“我史云也。为劫人所杀。疾取我衣于陈留大泽中。”家取得一帻。丹遂之南郡，转入三辅，从英贤游学十三年，乃归。家人不复识焉。陈留人高其志行，及没，号曰贞节先生。

吴人费季，久客于楚，时道多劫，妻常忧之。季与同辈旅宿庐山下，各相问出家几时。

季曰：“吾去家已数年矣。临来，与妻别，就求金钗以行。欲观其志当与吾否耳。得钗，乃以着户楣上。临发，失与道，此钗故当在户上也。”尔夕，其妻梦季曰：“吾行遇盗，死，已二年。若不信吾言，吾行时，取汝钗，

遂不以行，留在户楣上，可往取之。”妻觉，揣钗，得之家遂发丧。后一年余，季乃归还。

余姚虞定国，有好仪容，同县苏氏女，亦有美色，定国常见悦之。后见定国来，主人留宿，中夜，告苏公曰：“贤女令色，意甚钦之。此夕能令暂出否？”主人以其乡里贵人，便令女出从之。往来渐数，语苏公云：“无以相报。若有官事，某为君任之。”主人喜，自尔后有役召事，往造定国。定国大惊曰：“都未尝面命。何由便尔？此必有异。”具说之。定国曰：“仆宁肯请人之父而淫人之女。若复见来，便当斫之。”后果得怪。

吴孙皓世，淮南内史朱诞，字永长，为建安太守。诞给使妻有鬼病，其夫疑之为奸；后出行，密穿壁隙窥之，正见妻在机中织，遥瞻桑树上，向之言笑。给使仰视树上，有一少年人，可十四五，衣青衿袖，青幘头。给使以为信人也，张弩射之，化为鸣蝉，其大如箕，翔然飞去。妻亦应声惊曰：“噫！人射汝。”给使怪其故。后久时，给使见二小儿在陌上共语曰：“何以不复见汝？”其一，即树上小儿也。答曰：“前不幸为人所射，病疮积时。”彼儿曰：“今何如？”曰：“赖朱府君梁上膏以傅之，得愈。”给使白诞曰：“人盗君膏药，颇知之否？”诞曰：“吾膏久致梁上，人安得盗之？”给使曰：“不然。府君视之。”诞殊不信，试为视之，封题如故。诞曰：“小人故妄言，膏自如故。”给使曰：“试开之。”则膏去半。为培刮，见有足迹。诞因大惊。乃详问之。具道本末。

吴时，嘉兴倪彦思居县西埏里，忽见鬼魅入其家，与人语，饮食如人，惟不见形彦思奴婢有窃骂大家者。云：“今当以语。”彦思治之，无敢置之者。彦思有小妻，魅从求之，彦思乃迎道士逐之。酒馔既设，魅乃取厕中草粪，布着其上。道士便盛击鼓，召请诸神。魅乃取伏虎于神座上吹作角声音。有顷。道士忽觉背上冷，惊起解衣，乃伏虎也。于是道士罢去。彦思夜于被中窃与姬语，共患此魅。魅即屋梁上谓彦思曰：“汝与妇道吾，吾今当截汝屋梁。”即隆隆有声。彦思惧梁断，取火照视，魅即灭火。截梁声愈急。彦思惧屋坏，大小悉遣出，更取火视，梁如故。魅大笑，问彦思：“复道吾否？”郡中典农闻之曰：“此神正当是狸物耳。”魅即往谓典农曰：“汝取官若干百斛谷，藏着某处，为吏污秽，而敢论吾！”

今当白于官，将人取汝所盗谷。”典农大怖而谢之。自后无敢道者。三年后，去，不知所在。

魏，黄初中，顿邱界，有人骑马夜行，见道中有一物，大如兔，两眼如镜，跳跃马前，令不得前。人遂惊惧，堕马。魅便就地捉之。惊怖，暴死。良久得苏。苏，已失魅，不知所在。乃更上马前行。数里，逢一人，相问讯已，因说向者事变如此，今相得为伴，甚欢。人曰：“我独行，得君为伴，快不可言。君马行疾，且前，我在后相随也。”遂共行。语曰：“向者物何如，乃令君怖惧耶？”对曰：“其身如兔，两眼如镜，形甚可恶。”伴曰：“试顾视我耶？”人顾视之，犹复是也。魅便跳上马。人遂坠地，怖死。家人怪马独归，即行推索，乃于道边得之。宿昔乃苏，说状如是。

袁绍，字本初，在冀州，有神出河东，号度朔君，百姓共为立庙。庙有主簿大福。陈留蔡庸为清河太守，过谒庙，有子，名道，亡已三十年，度朔君为庸设酒曰：“贵子昔来，欲相见。”须臾子来。度朔君白云：“父祖昔作兖州，”有一士，姓苏，母病，往祷。主簿云：“君逢天士留待。”闻西北有鼓声，而君至。须臾，一客来，着皂角单衣，头上五色毛，长数寸。去后，

复一人，着白布单衣，高冠，冠似鱼头，谓君曰：“昔临庐山，共食白李，忆之未久，已三千岁。日月易得，使人怅然。”去后，君谓士曰：“先来，南海君也。”士是书生，君明通五经，善礼记，与士论礼，士不如也。士乞救母病。君曰：“卿所居东，有故桥，人坏之，此桥所行，卿母犯之，能复桥，便差。”曹公讨袁谭，使人从庙换千疋绢，君不与。曹公遣张合毁庙。未至百里，君遣兵数万，方道而来。合未达二里，云雾绕合军，不知庙处。君语主簿：“曹公气盛，宜避之。”后苏井邻家有神下，识君声，云：“昔移入湖，阔绝三年，乃遣人与曹公相闻，欲修故庙，地衰，不中居，欲寄住。”公曰：“甚善。”治城北楼以居之。数日，曹公猎得物，大如麕，大足，色白如雪，毛软滑可爱。

公以摩面，莫能名也。夜闻楼上哭云：“小儿出行不还。”公拊掌曰：“此子言真衰也。”晨将数百犬，绕楼下，犬得气，冲突内外。见有物，大如驴，自投楼下。犬杀之。庙神乃绝。

临川陈臣家大富，永初元年，臣在斋中坐，其宅内有一町筋竹，白日忽见一人，长丈余，面如“方相”，从竹中出。径语陈臣：“我在家多年，汝不知；今辞汝去，当令汝知之。”去一月许日，家大失火，奴婢顿死。一年中，便大贫。

东莱有一家姓陈，家百余口，朝炊釜，不沸。举甑看之，忽有一白头公，从釜中出。便诣师卜。卜云：“此大怪，应灭门。便归，大作械，械成，使置门壁下，坚闭门，在内，有马骑麕盖来扣门者，慎勿应。”乃归，合手伐得百余械，置门屋下。果有人至，呼。不应。

主帅大怒，令缘门入，从人窥门内，见大小械百余，出门还说如此。帅大惶惋，语左右云：“教速来，不速来，遂无一人当去，何以解罪也？从此北行可八十里，有一百三口，取以当之。”后十日，此家死亡都尽。此家亦姓陈云。

晋惠帝永康元年，京师得异鸟，莫能名。赵王伦使人持出，周旋城邑市，以问人。即日，宫西有一小儿见之，遂自言曰：“服留鸟。”持者还白伦。伦使更求，又见之。乃将入宫。密笼鸟，并闭小儿于户中。明日往视：悉不复见。

南康郡南东望山，有三人入山，见山顶有果树，众果毕植，行列整齐如人行，甘子正熟。三人共食，致饱，乃怀二枚，欲出示人。闻空中语云：“催放双甘，乃听汝去。”秦瞻，居曲阿彭皇野，忽有物如蛇，突入其脑中。蛇来，先闻臭气，便于鼻中入，盘其头中。觉哄哄。仅闻其脑闲食声啞啞。数日而出。去，寻复来。取手巾缚鼻口，亦被入。积年无他病，唯患头重。

搜神记卷十八

魏，景初中，咸阳县吏家有怪。每夜无故闻拍手相呼。伺，无所见。其母，夜作，倦，就枕寢息；有顷，复闻灶下有呼声曰：“文约何以不来？”头下枕应曰：“我见枕，不能往。汝可来就我饮。”至明，乃(食卞)舌也。即聚烧之。其怪遂绝。

魏郡张奋者，家本巨富，忽衰老，财散，遂卖宅与程应。应入居，举家病疾，转卖邻人阿文。文先独持大刀，暮入北堂中梁上，至三更竟，忽有一人长丈余，高冠，黄衣，升堂，呼曰：“细腰！”细腰应诺。曰：“舍中何以有生人气也？”答曰：“无之。”便去。须臾，有一高冠，青衣者。次之，又有高冠，白衣者。问答并如前。及将曙，文乃下堂中，如向法呼之，问曰：“黄衣者为谁？”曰：“金也。在堂西壁下。”“青衣者为谁？”曰：“钱也。在堂前井边五步。”“白衣者为谁？”曰：“银也。在墙东北角柱下。”“汝复为谁？”曰：“我，杵也。今在灶下。”及晓，文按次掘之：得金银五百斤，钱千万贯。仍取杵焚之。由此大富。宅遂清宁。

秦时，武都故道，有怒特祠，祠上生梓树，秦文公二十七年，使人伐之，辄有大风雨，树创随合，经日不断。文公乃益发卒，持斧者至四十人，犹不断。士疲，还息；其一人伤足，不能行，卧树下，闻鬼语树神曰：“劳乎？攻战！”其一人曰：“何足为劳。”又曰：“秦公将必不休，如之何？”答曰：“秦公其如予何。”又曰：“秦若使三百人，被发，以朱丝绕树，赭衣，灰盆伐汝，汝得不困耶？”神寂无言。明日，病人语所闻。公于是令人皆衣赭，随斫创，盆以灰，树断。中有一青牛出，走入丰水中。其后，青牛出丰水中，使骑击之，不胜；有骑堕地，复上，髻解，被发，牛畏之，乃入水，不敢出。故秦自是置“旄头骑。”庐江龙舒县陆亭流水边，有一大树，高数十丈，常有黄鸟数千枚巢其上，时久旱，长老共相谓曰：“彼树常有黄气，或有神灵，可以祈雨。”因以酒脯往亭中。有寡妇李宪者，夜起，室中忽见一妇人，着绣衣，自称曰：“我，树神黄祖也。能兴云雨，以汝性洁，佐汝为生。朝来父老皆欲祈雨，吾已求之于帝，明日日中，大雨。”至期，果雨。遂为立祠。宪曰：“诸卿在此，吾居近水，当致少鲤鱼。”言讫，有鲤鱼数十头，飞集堂下，坐者莫不惊悚。如此岁余，神曰：“将有大兵，今辞汝去。”留一玉环曰：“持此可以避难。”后刘表、袁术相攻，龙舒之民皆徙去，唯宪里不被兵。

魏，桂阳太守江夏张辽，字叔高，去鄱陵，家居，买田，田中有大树，十余围，枝叶扶疏，盖地数亩，不生谷。遣客伐之。斧数下，有赤汁六七斗出，客惊怖，归白叔高。叔高大怒曰：“树老汁赤，如何得怪？”因自严行复斫之。血大流洒。叔高使先斫其枝，上有一空处，见白头公，可长四五尺，突出，往赴叔高。高以刀逆格之，如此，凡杀四五头，并死。

左右皆惊怖伏地。叔高神虑怡然如旧。徐熟视，非人，非兽。遂伐其木。此所谓木石之怪夔魍魉者乎？是岁应司空辟侍御史兖州刺史以二千石之尊，过乡里，荐祝祖考，白日绣衣荣羨，竟无他怪。

吴先主时，陆敬叔为建安太守，使人伐大樟树，下数斧，忽有血出，树断，有物，人面，狗身，从树中出。敬叔曰：“此名‘彭侯。’”乃烹食之。其味如狗。白泽图曰：“木之精名‘彭侯，’状如黑狗，无尾，可烹食之。”吴时。有梓树，巨围，叶广丈余，垂柯数亩；吴王伐树作船，使童男女三十人牵挽之，船自飞下水，男女皆溺死。至今潭中时有唱唤督进之音也。

董仲舒下帷讲诵，有客来诣，舒知其非常客。又云：“欲雨。”舒戏之曰：“巢居知风，穴居知雨。卿非狐狸，则是鼯鼠。”客遂化为老狸。

张华，字茂先，晋惠帝时为司空，于时燕昭王墓前，有一斑狐，积年，能为变幻，乃变作一书生，欲诣张公。过问墓前华表曰：“以我才貌，可得见张司空否？”华表曰：“子之妙解，无为不可。但张公智度，恐难笼络。

出必遇辱，殆不得返。非但丧子千岁之质，亦当深误老表。”狐不从，乃持刺谒华。华见其总角风流，洁白如玉，举动容止，顾盼生姿，雅重之。于是论及文章，辨校声实，华未尝闻。比复商略三史，探颐百家，谈老、庄之奥区，披风、雅之绝旨，包十圣，贯三才，箴八儒，撻五礼，华无不应声屈滞。乃叹曰：“天下岂有此少年！若非鬼魅则是狐狸。”乃扫榻延留，留人防护。此生乃曰：“明公当尊贤容众，嘉善而矜不能，奈何憎人学问？墨子兼爱，其若是耶？”言卒，便求退。华已使人防门，不得出。既而又谓华曰：“公门置甲兵栏骑，当是致疑于仆也。将恐天下之人卷舌而不言，智谋之士望门而不进。深为明公惜之。”华不应，而使人防御甚严。时丰城令雷焕，字孔章，博物士也，来访华；华以书生白之。孔章曰：“若疑之，何不呼猎犬试之？”乃命犬以试，竟无惮色。狐曰：“我天生才智，反以为妖，以犬试我，遮莫千试，万虑，其能为患乎？”华闻，益怒曰：“此必真妖也。闻魑魅忌狗，所别者数百年物耳，千年老精，不能复别；惟得千年枯木照之，则形立见。”孔章曰：“千年神木，何由可得？”华曰：“世传燕昭王墓前华表木已经千年。”乃遣人伐华表，使人欲至木所，母空中有一青衣小儿来，问使曰：“君何来也？”使曰：“张司空有一少年来谒，多才，巧辞，疑是妖魅；使我取华表照之。”青衣曰：“老狐不智，不听我言，今日祸已及我，其可逃乎！”乃发声而泣，倏然不见。使乃伐其木，血深；便将木归，燃之以照书生，乃一斑狐。华曰：“此二物不值我，千年不可复得。”乃烹之。

晋时，吴兴一人有二男，田中作，时尝见父来骂詈赶打之。童以告母。母问其父。父大惊，知是鬼魅。便令儿斫之。鬼便寂不复往。父忧，恐儿为鬼所困，便自往看。儿谓是鬼，便杀而埋之。鬼便遂归，作其父形，且语其家，二儿已杀妖矣。儿暮归，共相庆贺，积年不觉。后有一法师过其家，语二儿云：“君尊侯有大邪气。”儿以白父，父大怒。儿出以语师，令速去。师遂作声入，父即成大老狸，入床下，遂擒杀之。向所杀者，乃真父也。改殡治服。一儿遂自杀，一儿忿懊，亦死。

句容县麋村民黄审，于田中耕，有一妇人过其田，自滕上度，从东适下而复还。审初谓是人。日日如此，意甚怪之。审因问曰：“妇数从何来也？”妇人少住，但笑而不言，便去。审愈疑之。预以长镰伺其还，未敢斫妇，但斫所随婢。妇化为狸，走去。视婢。乃狸尾耳。审追之，不及。后人有见此狸出坑头，掘之，无复尾焉。

博陵刘伯祖为河东太守，所止承尘上有神，能语，常呼伯祖与语，及京师诏书诰下消息，辄预告伯祖。伯祖问其所食啖。欲得羊肝。乃买羊肝于前，切之齏，随刀不见。尽两羊肝。忽有一老狸，眇眇在案前，持刀者欲举刀斫之，伯祖呵止，自着承尘上。须臾大笑曰：“向者啖羊肝，醉，忽失形与府君相见。大惭愧。”后伯祖当为司隶，神复先语伯祖曰：“某月某日，诏书当到。”至期，如言。及入司隶府，神随遂在承尘上，辄言省内事。伯祖大恐怖。谓神曰：“今职在刺举，若左右贵人闻神在此，因以相害。”神答曰：“诚如府君所虑。当相舍去。”遂即无声。

后汉建安中，沛国郡陈羨为西海都尉，其部曲王灵孝无故逃去。羨欲杀之。居无何，孝复逃走。羨久不见，囚其妇，妇以实对。羨曰：“是必魅将去，当求之。”因将步骑数十，领猎犬，周旋于城外求索。果见孝于空冢中。闻人犬声，怪遂避去。羨使人扶孝以归，其形颇象狐矣。略不复与人相应，但啼呼“阿紫。”阿紫，狐字也。后十余日，乃稍稍了悟。

云：“狐始来时，于屋曲角鸡栖间，作好妇形，自称阿紫，招我。如此非一。忽然便随去，即为妻，暮辄与共还其家。遇狗不觉云。乐无比也。”道士云：“此山魅也。”名山记曰：“狐者，先古之淫妇也，其名曰阿紫化而为狐。”故其怪多自称阿紫。

南阳西郊有一亭，人不可止，止则有祸，邑人宋大贤以正道自处，尝宿亭楼，夜坐鼓琴，不设兵仗，至夜半时，忽有鬼来登梯，与大贤语，目，磋齿，形貌可恶。大贤鼓琴如故。鬼乃去。于市中取死人头来，还语大贤曰：“宁可少睡耶？”因以死人头投大贤前。大贤曰：“甚佳！我暮卧无枕，正欲得此。”鬼复去。良久乃还，曰：“宁可共手搏耶？”大贤曰：“善！”语未竟，鬼在前，大贤便逆捉其腰。鬼但急言死。大贤遂杀之。明日视之，乃老狐也。自是亭舍更无妖怪。

北部督邮西平到伯夷，年三十许，大有才决，长沙太守到若章孙也，日晡时，到亭，敕前导人且止。录事掾曰：“今尚早，可至前亭。”曰：“欲作文书。”便留，吏卒惶怖，言当解去。传云：“督邮欲于楼上观望，亟扫除。”须臾，便上。未暝，楼镫阶下，复有火敕云：“我思道，不可见火，灭去。”吏知必有变，当用赴照，但藏置壶中。日既暝，整服坐，诵六甲、孝经、易本讫，卧。有顷，更转东首，以擎巾结两足幘冠之，密拔剑解带。夜时，有正黑者四五尺，稍高，走至柱屋，因覆伯夷伯夷持被掩之，足跌脱，几失，再三以剑带击魅脚，呼下火照上。视之，老狐，正赤，略无衣毛。持下烧杀。明旦，发楼屋，得所髡人髻百余。因此遂绝。

吴中有一书生，皓首，称胡博士，教授诸生。忽复不见。九月初九日，士人相与登山游观，闻讲书声；命仆寻之，见空冢中群狐罗列，见人即走，老狐独不去，乃是皓首书生。

陈郡谢鲲，谢病去职，避地于豫章，尝行经空亭中，夜宿。此亭，旧每杀人，夜四更，有一黄衣人呼鲲字云：“幼舆！可开户。”鲲澹然无惧色，令申臂于窗中。于是授腕。鲲即极力而牵之。其臂遂脱。乃还去。明日看，乃鹿臂也。寻血取获。尔后此亭无复妖怪。

晋有一士人姓王，家在吴郡，还至曲阿，日暮，引船上，当大埭，见埭上有一女子，年十七八，便呼之，留宿。至晓，解金铃系其臂，使人随至家，都无女人。因逼猪栏中，见母猪臂有金铃。

汉，齐人梁文，好道，其家有神祠，建室三四间，座上施阜帐，常在其中，积十数年，后因祀事，帐中忽有人语，自呼高山君，大能饮食，治病有验。文奉事甚肃。积数年，得进其帐中，神醉，文乃乞得奉见颜色。谓文曰：“授手来！”文纳手，得持其颐，髯须甚长；文渐绕手，卒然引之，而闻作羊声。座中惊起，助文引之，乃袁公路家羊也，失之七八年，不知所在。杀之，乃绝。

北平田琰，居母丧，恒处庐向。一暮夜，忽入妇室，密怪之曰：“君在毁灭之地，幸不甘。”琰不听而合。后琰暂入，不与妇语。妇怪无言，并以前事责之。琰知鬼魅。临暮，竟未眠，衰服挂庐。须臾，见一白狗，攫庐衔衰服，因变为人，着而入。琰随后逐之，见犬将升妇床，便打杀之、妇羞愧而死。

司空南阳来季德，停丧在殡，忽然见形坐祭床上，颜色服饰声气，熟是也，孙儿妇女，以次教戒，事有条贯。鞭朴奴婢，皆得其过。饮食既绝，辞诀而去。家人大小，哀割断绝。

如是数年。家益厌苦。其后饮酒过多，醉而形露，但得老狗。便共打杀。因推问之，则里中沽酒家狗也。

山阳王瑚。字孟璉，为东海兰陵尉，夜半时。辄有黑帻白单衣吏，诣县，叩阁。迎之，则忽然不见。如是数年。后伺之，见一老狗，白躯犹故，至阁，便为人。以白孟璉，杀之，乃绝。

桂阳太守李叔坚，为从事，家有犬，人行。家人言：“当杀之。”叔坚曰：“犬马喻君子。犬见人行，效之，何伤！”顷之，狗戴叔坚冠走。家大惊。叔坚云：“误触冠缨挂之耳。”狗又于灶前畜火。家益怔营。叔坚复云：“儿婢皆在田中，狗助畜火，幸可不烦邻里。此有何恶。”数日，狗自暴死。卒无纤芥之异。

吴郡无锡有上湖大陂，陂吏丁初天，每大雨，辄循堤防。春盛雨，初出行塘，日暮回顾，有一妇人，上下青衣，戴青伞，追后呼：“初掾待我。”初时怅然，意欲留俟之。复疑本不见此，今忽有妇人，冒阴雨行，恐必鬼物。初便疾走。顾视妇人，追之亦急。初因急行，走之转远；顾视妇人，乃自投陂中，泛然作声，衣盖飞散。视之，是大苍獭，衣伞皆荷叶也。此獭化为人形，数媚年少者也。

魏齐王芳正始中，中山王周南，为襄邑长，忽有鼠从穴出，在厅事上语曰：“王周南！”

尔以某月某日当死。周南急往，不应。鼠还穴。后至期，复出，更冠帻阜衣而语曰：“周南！尔日中当死。”亦不应。鼠复入穴。须臾，复出，出，复入，转行，数语如前。日适中。鼠复曰：“周南！尔不应死，我复何道！”言讫，颠蹶而死。即失衣冠所在。就视之，与常鼠无异。

安阳城南有一亭，夜不可宿；宿，辄杀人。书生明术数，乃过宿之，亭民曰：“此不可宿。前后宿此，未有活者。”书生曰：“无苦也。吾自能谐。”遂住廨舍。乃端坐，诵书。

良久乃休。夜半后，有一人，着阜单衣，来，往户外，呼亭主。亭主应诺。“见亭中有人耶？”答曰：“向者有一书生在此读书。适休，似未寝。”乃暗嗟而去，须臾，复有一人，冠赤帻者，呼亭主。问答如前。复暗嗟而去。既去，寂然。书生知无来者，即起，诣向者呼处，效呼亭主。亭主亦应诺。复云：“亭中有人耶？”亭主答如前。乃问曰：“向黑衣来者谁？”曰：“北舍母猪也。”又曰：“冠赤帻来者谁？”曰：“西舍老雄鸡父也。”曰：“汝复谁耶？”曰：“我是老蝎也。”于是书生密便诵书。至明不敢寐。天明，亭民来视，惊曰：“君何得独活？”书生曰：“促索剑来，吾与卿取魅。”乃握剑至昨夜应处，果得老蝎，大如琵琶，毒长数尺。西舍，得老雄鸡父；北舍，得老母猪，凡杀三物，亭毒遂静，永无灾横。

吴时，庐陵郡都亭重屋中，常有鬼魅，宿者辄死。自后使官，莫敢入亭止宿。时丹阳人汤应者，大有胆武，使至庐陵，便止亭宿。吏启不可。应不听。进从者还外，惟持一大刀，独处亭中。至三更。竟忽闻有叩阁者。应遥问是谁？答云：“部郡相闻。”应使进。致词而去。顷间，复有叩阁者如前，曰：“府君相闻。”应复使进。身着皂衣。去后，应谓是人，了无疑也。旋又有叩阁者，云：“部郡府君相诣。”应乃疑曰：“此夜非时，又部郡府君不应同行。”知是鬼魅。因持刀迎之。见二人皆盛衣服，俱进，坐毕，府君者便与应谈。谈未竟，而部郡忽起至应背后，应乃回顾，以刀逆击，中之。府君下坐走出。应急追至亭后墙下，及之，斫伤数下，应乃还卧。达曙，将人往

寻，见有血迹，皆得之云。称府君者，是一老獠也；部郡者，是一老狸也。自是遂绝。

搜神记卷十九

东越闽中，有庸岭，高数十里，其西北隙中，有大蛇，长七八丈大十余围，土俗常惧。

东冶都尉及属城长吏，多有死者。祭以牛羊，故不得福，或与人梦，或下谕巫祝，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。都尉令长并共患之，然气厉不息，共请求人家生婢子，兼有罪家女养之，至八月朝，祭送蛇穴口，蛇出吞噬之。累年如此，已用九女。尔时预复募索，未得其女。将乐县李诞家有六女。无男，其小女名寄，应募欲行。父母不听。寄曰：“父母无相，惟生六女，无有一男。虽有如无。女无缙萦济父母之功，既不能供养，徒费衣食，生无所益，不如早死；卖寄之身，可得少钱，以供父母，岂不善耶！”父母慈怜，终不听去。寄自潜行，不可禁止。寄乃告请好剑及咋蛇犬，至八月朝，便诣庙中坐，怀剑，将犬，先将数石米糝，用蜜(麦少)灌之，以置穴口，蛇便出。头大如困，目如二尺镜，闻瓷香气，先啖食之。寄便放犬，犬就啮咋，寄从后研得数创，疮痛急，蛇因踊出，至庭而死。寄入视穴，得其九女髑髅，悉举出，咤言曰：“汝曹怯弱，为蛇所食，甚可哀愍。”于是寄女缓步而归。越王闻之，聘寄女为后，指其父为将乐令，母及姊皆有赏赐。自是东冶无复妖邪之物。其歌谣至今存焉。

晋武帝咸宁中，魏舒为司徒，府中有二大蛇，长十许丈，居厅事平椽上，止之数年，而人不知，但怪府中数失小儿，及鸡犬之属。后有一蛇夜出，经柱侧伤于刃，病不能登于是觉之。发徒数百，攻击移时，然杀之。视所居，骨骼盈宇之间。于是毁府舍更立之。

汉武帝时张宽为扬州刺史。先是，有二老翁争山地，诣州，讼疆界，连年不决，宽视事，复来。宽窥二翁，形状非人，令卒持杖戟将入问“汝等何精？”翁走。宽呵格之，化为二蛇。

荥阳人张福船行，还野水边，夜有一女子，容色甚美，自乘小船来投福，云：“日暮，畏虎，不敢夜行。”福曰：“汝何姓？作此轻行。无笠，雨驶，可入船就避雨。”因共相调，遂入就福船寝。以所乘小舟，系福船边，三更许，雨晴，月照，福视妇人，乃是一大鼉枕臂而卧福惊起，欲执之，遽走入水。向小舟是一枯槎段，长丈余。

丹阳道士谢非往石城买台釜，还，日暮，不及至家；山中庙舍于溪水上，入中，宿，大声语曰“吾是天帝使者，停此宿，犹畏人劫夺其釜，意苦搔搔不安。”二更中，有来至庙门者，呼曰：“何铜？”铜应喏。曰：“庙中有人气，是谁？”铜云“有人。言是天帝使者。”少顷便还。须臾又有来者，呼铜问之，如前。铜答如故。复叹息而去。非惊扰不得眠。遂起，呼铜问之：“先来者谁？”答言：“是水边穴中白鼉。”“汝是何等物？”答言：“是庙北岩嵌中龟也。”非皆阴识之。天明，便告居人言：“此庙中无神，但是龟鼉之辈，徒费酒食祀之。急具锤来，共往伐之。”诸人亦颇疑之，于是并会伐掘，

皆杀之。遂坏庙，绝祀。自后安静。

孔子厄于陈，弦歌于馆，中夜，有一人长九尺余，着皂衣，高冠，大咤，声动左右。子贡进问“何人耶？”便提子贡而挟之。子路引出与战于庭，有顷，未胜，孔子察之，见其甲车间时时开如掌，孔子曰：“何不探其甲车，引而奋登？”子路引之，没手仆于地。乃是大鯢鱼也。长九尺余。孔子曰：“此物也，何为来哉？吾闻物老。则群精依之。因衰而至此。

其来也，岂以吾遇厄，绝粮，从者病乎！夫六畜之物，及龟蛇鱼鳖草木之属，久者神皆凭依，能为妖怪，故谓之‘五酉。’‘五酉’者，五行之方，皆有其物，酉者，老也，物老则为怪，杀之则已，夫何患焉。或者天之未丧斯文，以是系予之命乎！不然，何为至于斯也。”弦歌不辍。子路烹之，其味滋。病者兴，明日，遂行。

豫章有一家，婢在灶下，忽有人长数寸，来灶间壁，婢误以履践之，杀一人；须臾，遂有数百人，着衰麻服，持棺迎丧，凶仪皆备，出东门，入园中覆船下。就视之，皆是鼠妇。

婢作汤灌杀，遂绝。

狄希，中山人也，能造千日酒饮之，千日醉；时有州人，姓刘，名玄石，好饮酒，往求之。希曰：“我酒发来未定，不敢饮君。”石曰：“纵未熟，且与一杯，得否？”希闻此语，不免饮之。复索，曰：“美哉！可更与之。”希曰：“且归。别日当来。只此一杯，可眠千日也。”石别，似有怍色。至家，醉死。家人不之疑，哭而葬之。经三年，希曰：“玄石必应酒醒，宜往问之。”既往石家，语曰：“石在家否？”家人皆怪之曰：“玄石亡来，服以阌矣。”希惊曰：“酒之美矣，而致醉眠千日，今合醒矣。”乃命其家人凿冢，破棺，看之。冢上汗气彻天。遂命发冢，方见开目，张口，引声而言曰：“快者醉我也！”因问希曰：“尔作何物也？令我一杯大醉，今日方醒，日高几许？”墓上人皆笑之。被石酒气冲入鼻中，亦各醉卧三月。

陈仲举微时，常宿黄申家，申妇方产，有扣申门者，家人咸不知，久久方闻屋里有人言：“宾堂下有人，不可进。”扣门者相告曰：“今当从后门往。”其人便往。有顷，还，留者问之：“是何等？名为何？当与几岁？”往者曰：“男也。名为奴。当与十五岁。”“后应以何死？”答曰：“应以兵死。”仲举告其家曰：“吾能相此儿当以兵死。”父母惊之，寸刃不使得执也。至年十五，有置凿于梁上者，其末出，奴以为木也，自下钩之，凿从梁落，陷脑而死，后仲举为豫章太守，故遣吏往饷之申家，并问奴所在；其家以此具告。仲举闻之，叹曰：“此谓命也。”

搜神记卷二十

晋魏郡亢阳，农夫祷于龙洞，得雨，将祭谢之。孙登见曰：“此病龙，雨，安能苏禾稼乎？如弗信，请嗅之。”水果腥秽。龙时背生大疽，闻登言，变为一翁，求治，曰：“疾痊，当有报。”不数日，果大雨。见大石中裂开一井，其水湛然，龙盖穿此井以报也。

苏易者，庐陵妇人，善看产，夜忽为虎所取，行六七里，至大圻，厝易置地，蹲而守，见有牝虎当产，不得解，匍匐欲死，辄仰视。易怪之，乃

为探出之，有三子。生毕，牝虎负易还，再三送野肉于门内。

唵参，养母至孝，曾有玄雀，为弋人所射，穷而归参，参收养，疗治其疮，愈而放之。

后雀夜到门外，参执烛视之，见雀雌雄双至，各衔明珠以报参焉。

汉时，弘农杨宝，年九岁时。至华阴山北，见一黄雀，为鸱枭所搏，坠于树下，为蝼蚁所困。宝见，愍之，取归置巾箱中，食以黄花，百余日，毛羽成，朝去，暮还。一夕，三更，宝读书未卧，有黄衣童子，向宝再拜曰：“我西王母使者，使蓬莱，不慎，为鸱枭所搏。君仁爱，见拯，实感盛德。”乃以白环四枚与宝曰：“令君子孙洁白，位登三事，当如此环。”隋县澧水侧，有断蛇邱。隋侯出行，见大蛇被伤，中断，疑其灵异，使人以药封之，蛇乃能走，因号其处断蛇邱。岁余，蛇衔明珠以报之。珠盈径寸，纯白，而夜有光，明如月之照，可以烛室。故谓之“隋侯珠，”亦曰“灵蛇珠，”又曰“明月珠。”邱南有隋季良大夫池。

孔愉，字敬康，会稽山阴人，元帝时以讨华轶功，封侯，愉少时尝经行余不亭，见笼龟于路者，愉买之，放于饮不溪中。龟中流左顾者数过。及后，以功封余不亭侯，铸印，而龟钮左顾，三铸，如初，印工以闻，愉乃悟其为龟之报，遂取佩焉。累迁尚书左仆射，赠车骑将军。

古巢，一日江水暴涨，寻复故道，港有巨鱼，重万斤，三日乃死，合郡皆食之。一老姥独不食。忽有老叟曰：“此吾子也。不幸罹此祸，汝独不食，吾厚报汝。若东门石龟目赤，城当陷。”姥日往视。有稚子诃之，姥以实告。稚子欺之，以朱傅龟目；姥见，急出城。有青衣童子曰：“吾龙之子。”乃引姥登山，而城陷为湖。

吴富阳县董昭之，尝乘船过钱塘江，中央，见有一蚁，着一短芦，走一头，回复向一头，甚惶遽。昭之曰：“此畏死也。”欲取着船。船中人骂：“此是毒螫物，不可长，我当蹋杀之，”昭意甚怜此蚁，因以绳系芦，着船，船至岸，蚁得出。其夜梦一人，乌衣，从百许人来，谢云：“仆是蚁中之王。不慎，堕江，惭君济活。若有急难，当见告语。”历十余年，时所在劫盗，昭之被横录为劫主，系狱余杭。昭之忽思蚁王梦，缓急当告，今何处告之。结念之际，同被禁者问之。昭之具以实告。其人曰：“但取两三蚁。着掌中，语之。”昭之如其言。夜，果梦乌衣人云：“可急投余杭山中，天下既乱，赦令不久也。”于是便觉。

蚁啮械已尽。因得出狱，过江，投余杭山。旋遇赦，得免。

孙权时李信纯，襄阳纪南人也，家养一狗，字曰黑龙，爱之尤甚，行坐相随，饮馔之间，皆分与食。忽一日，于城外饮酒，大醉。归家不及，卧于草中。遇太守郑瑕出猎，见田草深，遣人纵火爇之。信纯卧处，恰当顺风，犬见火来，乃以口拽纯衣，纯亦不动。卧处比有一溪，相去三五十步，犬即奔往入水，湿身走来卧处，周回以身洒之，获免主人大难。犬运水困乏，致毙于侧。俄尔信纯醒来，见犬已死，遍身毛湿，甚讶其事。睹火踪迹，因尔恸哭。闻于太守。太守悯之曰：“犬之报恩，甚于人，人不知恩，岂如犬乎！”即命具棺椁衣衾葬之，今纪南有义犬葬，高十余丈。

太兴中，吴民华隆，养一快犬，号的尾，常将自随。隆后至江边伐荻，为大蛇盘绕，犬奋咋蛇，蛇死。隆僵仆无知，犬彷徨涕泣，走还舟，复反草中。徒伴怪之，随往，见隆闷绝。将归家。犬为不食。比隆复苏，始食。隆愈爱惜，同于亲戚。

庐陵太守太原庞企，字子及，自言其远祖，不知几何世也，坐事系狱，而非其罪，不堪拷掠，自诬服之，及狱将上，有蝼蛄虫行其左右，乃谓之曰：“使尔有神，能活我死，不当善乎。”因投饭与之。蝼蛄食饭尽，去，顷复来，形体稍大。意每异之，乃复与食。如此去来，至数十日间，其大如豚。及竟报，当行刑，蝼蛄夜掘壁根为大孔，乃破械，从之出。去久，时遇赦，得活。于是庞氏世世常以四节祠祀之于都衢处。后世稍怠，不能复特为饌，乃投祭祀之余以祀之，至今犹然。

临川东兴有人入山，得猿子，便将归，猿母自后逐至家。此人缚猿子于庭中树上以示之。其母便转颊向人欲乞哀，状直谓口不能言耳。此人既不能放，竟击杀之。猿母悲唤，自掷而死。此人破肠视之，寸寸断裂。未半年，其家疫死，灭门。

冯乘虞荡夜猎，见一大麇，射之。麇便云：“虞荡！汝射杀我耶？”明晨，得一麇而入，实时荡死。

吴郡海盐县北乡亭里，有士人陈甲，本下邳人，晋元帝时寓居华亭，猎于东野大藪，欵见大蛇，长六七丈，形如百斛船，玄黄五色，卧冈下。陈即射杀之，不敢说。三年，与乡人共猎，至故见蛇处，语同行曰：“昔在此杀大蛇。”其夜梦见一人，乌衣，黑帻，来至其家，问曰：“我昔昏醉，汝无状杀我。我昔醉，不识汝面，故三年不相知；今日来就死。”其人即惊觉。明日，腹痛而卒。

邛都县下有一老姥，家贫，孤独，每食，辄有小蛇，头上戴角，在床间，姥怜而饴之。

食后稍长大，遂长丈余。令有骏马，蛇遂吸杀之，令因大忿恨，责姥出蛇。姥云：“在床下。”令即掘地，愈深愈大，而无所见。令又迁怒，杀姥。蛇乃感人以灵言，瞋令“何杀我母？当为母报讎。”此后每夜辄闻若雷若风，四十许日，百姓相见，咸惊语：“汝头那忽戴鱼？”是夜，方四十里，与城一时俱陷为湖，土人谓之为陷湖，唯姥宅无恙，迄今犹存。渔人采捕，必依止宿，每有风浪，辄居宅侧，恬静无他。风静水清，犹见城郭楼櫓晏然。今水浅时，彼土人没水，取得旧木，坚贞光黑如漆。今好事人以为枕，相赠。

建业有妇人背生一瘤，大如数斗囊，中有物，如茧栗，甚众，行即有声。恒乞于市。自言：“村妇也，常与姊姒辈分养蚕，已独频年损耗，因窃其姒一囊茧焚之，顷之，背患此疮，渐成此瘤。以衣覆之，即气闭闷；常露之，乃可，而重如负囊。”

